

松平康國著

英國史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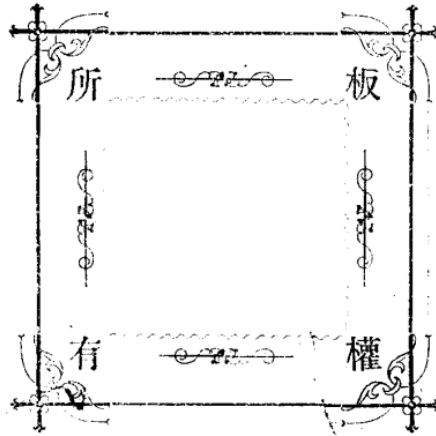
松平康國著

英國史

光緒三十年正月一日印刷
光緒三十年正月十日發行

(英國史)

定價大洋八角正



著者 日本 松平 康國
譯者 天長 戴麒 定之

上海棋盤街北段

上海 文明書局

北京順治門外北半截胡同

北京 文明書局

保定府城內北大街

保定 文明書局

日本東京市淺草區黑舟町廿八番地

酒井 平次 郎

日本東京市淺草區黑舟町廿八番地

東京並木活版所

印刷所

序

處平原沃土。號稱大國。上執權勢。下不失附從。種裔將
墮。疆域日被剝蝕。幾幾乎不國。而極疆至富。縱橫五
洲。無與爲敵者。乃厯起於島嶼區區。余惑焉。讀其國
史。知其民氣彊也。治國有權。權在上則爲顓制。在下則
爲共和。爲民主。權所在易入恣肆。能預防恣肆者。惟立
憲。立憲者。權歸法律。君若民共遵守也。英民知重權利。
故稱立憲祖國。自薩索尼王統。逮今更十餘次矣。其間
稱顓制。稱共和。改革之風屢熾。而卒以約翰所立憲章
爲主。由之則安。倍之則亂。至千六百二十八年。權利條
陳出。又四十年。權利法典定。而立憲制度成矣。事不至
絕痛極酷。則奮激之志。必不能一洩而不可禦。水流峽

谷則勢猛。風逆灌莽。則聲怒。所謂遏之湣進。塞之湣流也。向無斯丟亞爾的王統之顛制。則格朗空之共和不成。無查爾斯二世之壓抑。則維廉馬利之軍不起。無若爾日弟三世之橫征殖民。則北美不求獨立。握利及處逆境。必能嚙所欲而酬所志。而又長於自治。不思過量。不求非分。惟能適合所期許而止。故其成就閎廓。而爲地圖所敬畏也。且夫民氣之剛勁。倔彊者。恒易動不易靜。生內憂而忘外侮。美利之終成獨立。或有議英民重內輕外者。夫所謂剛勁。倔彊。驅逐異族。以圖自全耳。同種相殘。戮實爲自弱之媒。當時國會首領比脫諸人。以爲抗拒苛稅。美民之義務也。既蹙之矣。豈忍與敵。且謀抗拒者。皆英土移居之民。安有伯叔兄弟得享福利。而

愆之以與他人者哉。西班牙法蘭西埃及印度之戰爭。莫不同心以著偉績。量所宜以爲用。乃可謂義勇矣。內不受約束而失自治之權。外不招慚侮而損一國之威。讀史者慨慕歎思。不容自己。豈謂過哉。嗟乎。海隅僻島。地不過十餘萬方里。而威勢遠懾。控御環瀛。埃及印度等國。既古且大。仰承而挽順。任所爲不敢與角。豈非民氣弱哉。民弱而欲圖存於競爭之世。烏乎難矣。癸卯十月廣宗杜之堂撰。

序

人言法蘭西爲自繇祖國。吾謂不然。法人輕躁無恒。才識短褊。不能防君主之暴虐。匡正於前。必俟之至酷極烈。不得已而出於革命。至再至三。今審其國與民之實力。舊稱民主共和。曾不若君民共主之英國矣。人必能自治。而後能自繇。英民實善自治者也。剛毅沈摯。先克己。而後責人。自近燼遠。杜漸防微。定憲法以防專制。立政黨以監政府。隨機而動。不涉鹵莽。雖有暴君汚吏。亦無所施也。何至養之罪大惡極。而出於不得已之一途哉。即不得已而革命。亦善後有方。不似法之至再至三。大傷國民元氣也。此可謂真能自繇者矣。英人之所以自繇。以自治力強。法人之所以不若英人自繇。以自治

力稍遜耳。不能自治。乃躬且待治於人。又何暇自繇以
治人。今之高談自繇者。可以知所省矣。癸卯秋八月天
長戴麒序於日本江戸

欽命二品頂戴江南分巡蘇松太兵備道袁

爲

給示諭禁事據文明編譯印書局職商廉泉俞復丁寶書稟稱職等糾合同志集有鉅款創辦編譯印書局租定房屋於上海四馬路胡家宅地方擇於六月初一日開辦所有編譯已成各書陸續付印平價出售誠恐書賈射利易名翻印或妄爲增損改換面目貽誤士民實非淺鮮嗣後凡本局編譯印行各書均不許他人翻刻除另稟 商務局憲外合詞稟求准允立案出示嚴禁翻印并請札飭縣廨一體出示曉諭並照會 租界領袖美總領事立案等情到道據此除函致 租界領袖美總領事暨分行縣廨一體立案示禁外合行給示諭禁爲此示仰書賈人等須知文明印書局編譯各種書籍均係該職商等苦心經營而成爾等不得私易書名改換面目翻印漁利倘敢故違一經該職商等查知許卽指名具稟本道立即提案不貸其各凜遵毋違切切特示

光緒貳拾捌年陸月初七日示

英國史目次

- 第一章 薩索尼以前略史
- 第二章 薩索尼王統
- 第三章 大尼王統
- 第四章 諾曼王統
- 第五章 安濟溫王朝 一名北藍大日奈王朝
- 第六章 蘭加斯德王統
- 第七章 約克王統
- 第八章 都鐸爾王統
- 第九章 斯丟亞爾脫王統
- 第十章 哈諾威王統

英國史

日本 松平康國講述

天長 戴麒定之譯補

第一章 薩索尼以前略史

比利敦之上世。雖茫漠難知。就殘墟遺物觀之。瑟爾的族之前。已有蠻民住居於此。其蠻民被瑟爾的族征服之年代。大約在紀元前五十年。當羅馬人初來比利敦時。瑟爾的族。盡有全島。其族分部落而居。習俗獷野。專事戰爭。武器用槍劍盾。劍鍛黃銅爲之。式甚寬大。盾製以木條。蔽以革。有兵車。車頭着斧。駕駿馬。供馳突之用。當是時。國中到處皆林藪。比利敦人住居其間。所棲止。非茅屋。即穴窟也。以牧畜。佃獵爲業。不着衣服。全身塗青色。以嚇敵人。唯島之西南隅。多產錫。與他國貿易。民智稍開。錫之爲貿易也。不獨近隣。如非尼夏之達

爾塞頓亦時通商舶。比利敦人奉德雷教。祀上帝及諸神祇。以人爲犧牲。上帝不詳其所謂。而日月星辰等天象爲神祇中最著者也。其意以爲來世之苦樂緣於今世所行之善惡。比利敦僧稱特爾特。掌政法教人。兼有學識權力。當時未有文字。故教育人民皆由僧侶口授。聽者唯記憶之。所教授者不過地理天文宗教等詩賦耳。僧徒祭典必行於柏樹林中。無屋宇。排大石爲垣牆。作圓形。空其中央。以設香案。蓋柏樹僧徒所最崇視者也。祭壇遺跡今猶有存者。以薩里斯卑里原上之斯通痕季爲最著。其稱第一靈場者。在米艾海峽。稱摸諾島。今安革力塞是也。大祭日當三月十日前後。月圓第六日。僧長着白袍。執黃金小刀。以截取纏繞柏樹之蘿葛爲儀。其餘有三大祝日。卽爲今日。蔑以來特薩母瑪意威。哈魏斯脫和母之肇端。一祝穀物之播種。二祝其成熟。三祝其收穫。以上比利敦人比利敦在大陸之西。海中島嶼殊不見知於世。羅馬雄稱天下。尙免其朶頤。至兵鋒達歐洲。

西岸始爲所窺。其將該撒平定戈爾之後，率二軍過海峽，登達哇之岸。是爲紀元前五十五年。先是比利敦人蜎集海岸，議防禦之策。而爲敵兵擊退。雖連戰連敗，仍獷悍不服。故該撒亦不敢入內地。締和而歸。戈爾翌年，該撒將步兵三千，騎兵二千，爲五軍，復侵比利敦。行處征服。至達米斯河外，使沿途酋長納貢出質。該撒乃歸故國。以上羅馬人來其後羅馬國中多事，無暇遠略。比利敦人脫其羈縛。殆五十年，貿易漸行。與大陸交通，文化略進。非舊日之比。忽爲革老丟斯帝所垂涎。紀元四十三年，羅馬兵再入。是役也。在羅馬爲極大之戰。以上羅馬再比利敦諸酋長之中，以加拉奪爲最著。指揮內地諸郡，控制羅馬兵於海灣。八年之久，終爲俘虜。入羅馬府，觀其壯麗。訝曰：不料有如此莊嚴之街市，衆多之人民，尙垂涎吾土之茅舍。羅馬帝見加拉奪，以爲有王者風度。釋之後，無所聞。以上加拉奪德雷之於國民，權力絕大。無所不及。驅人民叛羅馬。羅馬將瑞都虐，欲痛懲之。以六十一年過。

米艾海峽。至摸諾靈塲登岸。及聞狂暴僧尼文身蠻民呼噪之聲。羅馬兵士皆爲之躊躇。然卒進而陷摸諾堡塞。殺德雷。破壞其墳墓堂塔。以上德雷之見殺故愛斯尼亞王之妃名波亞底削者。乘瑞都虐遠去。誘說各部落以羅馬之虐待。使起敵愾之心。將兵襲羅馬人所據之地。殺敵至七千。瑞都虐聞。速由摸諾歸。報復之。與英軍激戰於倫敦。殺八千人。波亞底削亦自殺。以上波亞底削波亞底削雖亡。英民之不服羅馬如故。七十八年。亞及哥拉爲比利敦知事。用恩德懷之。後任能繼其遺緒。施行寬政。故比利敦人棄其舊教。脫其蠻習。化羅馬俗。着羅馬衣。亦稍行羅馬語言。賡歌太平。勤勞職業。闢榛莽。稼穡。鑿錫鉛鐵礦。自用所餘。輸於海外。商業亦遂繁盛。當時羅馬人所設之公路。不獨行軍捷速。土著人民之開明。亦與有力也。及塞弗拉斯爲帝。防蘇格的北狄等之寇。壘堅石作長城。自戴你至索爾外。其高十二英尺。厚八英尺。長六十八英里。蓋斯科脫與比庫脫。乃家勒特尼亞所住。

獷悍好爭之蠻族也。羅馬至四百廿年，領比利敦，其間毫無兵患。戈斯大兵自日耳曼入寇意大利，羅馬際此危急，召集比利敦之戍兵，自爲防備。以上羅馬之戰勝羅馬人之棄比利敦也。北狄蘇格的兩族踰長城，犯比利敦之北疆，比利敦人已不服羅馬，勇氣兵力不能禦此患。請援於利諾里亞斯帝，帝有蕭牆之禍，無暇他顧，比利敦不得已求薩索尼之援。此族住於加脫蘭特半島及耶爾卑魏塞爾兩河口，人種猛烈，橫行於北海及巴爾的庫海，業海盜，近傍人民所最震懼者也。應比利敦之請，洪西斯脫和爾薩二酋長，勇敢善用兵，以四百四十九年破北狄蘇格的。既見比利敦氣候溫和，土地豐沃，生朶頤之念，以酬勞爲口實，轉其鋒於比利敦。比利敦激於自衛，不得不戰。漸復舊時之勇氣，相持百五十年，雄雌未決。時日耳曼念其同族，助援之兵，來不絕踵。六百七年，茶斯達爾一戰，終制敵之死命。爾來土人亦有割據者，而聲勢隔絕，不能相合，故戰爭雖有，不過邊隅之間耳。

比○利○敦○人○間○關○兵○燹○刀○劍○之○間○逃○竄○於○其○極○庫○倫○吳○爾○魏○爾○斯○山○間○
 自○由○精○神○益○躍○躍○不○可○遏○以○天○下○爲○敵○攻○守○六○百○年○其○子○孫○仍○有○頑○
 強○勇○敢○之○風○今○與○英○和○共○享○福○利○矣○當○羅○馬○戰○勝○之○間○土○民○不○得○不○
 棄○其○教○而○行○基○督○教○拉○丁○語○亦○次○第○通○行○於○大○都○府○及○上○流○人○士○基○
 督○教○拉○丁○語○之○行○用○及○比○利○敦○語○之○喪○失○足○徵○薩○索○尼○戰○勝○之○廣○大○
 以○上○薩○索○尼○之○戰○勝○比○利○敦○人○遇○敵○敢○戰○阿○薩○王○最○以○勇○猛○著○傳○名○至○今○王○及○
 圓○卓○之○六○十○士○稗○史○雖○不○可○信○而○抗○抵○國○仇○乃○實○事○也○薩○索○尼○人○次○
 第○立○國○其○王○各○獨○立○其○中○七○王○最○著○有○補○達○克○之○名○比○利○敦○之○抵○抗○
 已○止○薩○索○尼○內○亂○作○疆○界○屢○變○大○併○小○強○吞○弱○八○百○廿○七○年○至○魏○斯○
 塞○克○斯○乃○創○爲○王○國○以上阿薩王羅○馬○征○服○比○利○敦○之○後○基○督○教○大○行○既○
 爲○薩○索○尼○時○代○該○教○絕○跡○殆○百○五○十○年○專○行○薩○索○尼○人○之○蠻○教○其○妄○
 誕○較○德○雷○教○更○甚○然○奧○格○士○丁○率○徒○弟○四○十○人○自○羅○馬○來○基○督○教○再○
 傳○於○英○國○是○爲○紀○元○五○百○九○十○七○年○肯○脫○之○王○以○忒○伯○先○歸○依○之○其○

妃伯爾他巴里王之女。爲基督教所感化。而以忒伯之女耶塞爾巴爾。又嫁於諾爾薩補里阿之王耶多印。使其夫及國民奉基督教。然塞爾巴之歸依。僧之稱白里諾斯者。亦與有力焉。此二國爲始。他諸王國。至再傳亦盡化於基督教。奧格士丁。爲家達卑里之大教長。職掌英國全體教會。今任此職者。皆奧格士丁之弟子。以上基督教之教化薩索尼所重之神。爲軍神。奧王族皆敬此神。次稱鎖爾神。鎖爾即雷之義。風雨之神也。一週七日。日有神主之。每週之日名。皆定自所崇之神者也。以上薩索尼之宗教有魏鐵那該耶脫。賢人之集會之會議。以輔佐國王。此會議阿爾達爾芒及愛那之宗教貴族所成者。基督教既入。教長教監等亦與焉。平日以克里斯瑪斯。意斯達非脫。桑塞脫等祭日開會。有事則臨時召集。國王崩必集議繼位。阿爾之下。有塞痕。國王譜代之貴族也。謂平民曰亞爾。謂奴隸曰薩爾福。薩爾福占人民三分之一。

以上薩索尼之政體

第二章

薩索尼王統自八百二十七年至千九百一十年

以格伯 以惕無 以惕保 以惕伯 以惕勒一

亞弗勒大王 義德瓦一 亞梯斯丹 以德門一

以德勒 以德維 以特加 義德瓦二 以惕勒二

以德門二

以格伯八百三十七年十年

以伯格取三種族巨擘安哥爾之名哥爾一名印稱國爲英哥蘭是即英

吉利王國之始也是時諸小王國併而爲一國內無事忽有外寇之

患外寇即大尼住於丁抹業海盜者每夏來掠東海岸冬則歸於巢

窟散在北海及巴爾的庫海之沿岸習以爲常忽而編成軍隊意欲

奪國非復剽掠貨財烏合之海盜矣據海岸亟謀蠶食與英人久戰

大尼亦驅愛爾蘭土民於內地自殖民於海濱自此至以惕勒之世

二百年間。大尼與薩索尼互爭雌雄。舉國歸服大尼。其詳載次章。繼以格伯者云。以惕無慈惠之君也。其四子更遞即位。長子以惕保。能得民心。次以惕伯。不肯虐民。三以惕勒。豪邁武將也。亞弗勒之武略。過於乃兄。以上大尼人之來冠

亞弗勒大王脫

自八百七十一年至九百一十一年

三十年

王即位之初。屢與大尼交鋒。而衆寡不敵。連戰皆北。潛匿於夏耶亞林中澤畔。今仍呼其地爲阿塞爾尼。及畢斯島。王欲探敵情。僞爲樂師。入大尼營。爲其王格惕倫所覺。留之數日。因於絃歌之中。竊脫虎口。糾合義勇。急襲大尼營壘。獲全勝。格惕倫伏受條約。與其部下共受洗禮。退去亞弗勒故國。味塞至東方稱臣。其後經十年。及呼海王之黑斯典哥。率無數戰艦來攻。和議遂破。亞弗勒以智術擊敵。獲其艦。黑斯典哥逃奔法國。以上與大尼之戰亂平。未數年。亞弗勒崩。當是時。務整頓國家。福利人民。聘海外賢才。處宮中。復各處創立學校。如奧庫

斯佛特大學即其一也。其他或編制法典。明先王之律令。或譯述經
 典。卑特史書及丁拉有益之書。以獎勵文學。或編民兵。或區國土。其
 事業不一而足。其法典頗爲近世法學所采。其區劃國土。從薩索尼
 舊制。分國爲百區。劃百區爲千區。各區皆有管理員。人民亦有分責。
 亞弗勒施政得宜。海內大治。頌其德者。至謂路不拾遺。武略政績學
 力。並於一身。英國之賢君也。以上亞弗勒之政治繼亞弗勒者。稱義德父。始正
 英國之王號。次爲亞梯斯丹。尙德之主也。使譯經典爲薩索尼語。每
 寺院藏鈔本一部。次以德門。被刺於大尼之盜。次爲以特維。與姪耶
 爾機哇。有奇緣相愛。牽教斯丹之妬心。耶爾機哇斃於非命。以特維
 傷悼而死。次爲以特加。雖傲慢。然能保平和。次義德瓦。少年有才望。
 爲繼母所憎。遇害於科爾福城門。以惕勒繼立。以上亞弗勒之繼嗣以惕勒畏
 懼大尼。奉歲幣求和。是即課稅人民地主所出也。名之曰大尼該爾。
 脫。人民頗不能甘。以惕勒欲免大尼之害。逃大尼該爾之累。策窮計

壽乃起而勦滅駐英之大尼人。以上大尼人之殺戮事在千二年。森脫補賴斯宴儀之日。端尼之姊適質於英國。至是亦被害。瑞尼大怒。發大軍謀復讎。沿途燒殺蹂躪全國。以惕勒奔法國。一千十三年瑞尼爲英國王。開大尼統未及即位而歿。王統復歸薩索尼。以惕勒王立。以德門繼之。瑞尼之子加紐的。與以德門爭王位。頗爲激戰。終相約二分英國。以德門旣死。全國盡歸加紐的。以上大尼戰勝兩族皆屬。條頓人種。在其故國。日耳曼用同一之言語。唯方言稍異。而宗教法律習俗亦盡同。薩索尼侵比利敦以前。常乘黑色之海盜船。橫行於日耳曼海。或遡河掠奪。武列顛爲防蘇格的北狄。求援。即此時也。大尼與薩索尼均爲海盜。大尼大舉入寇之先。已蟠集英岸。以海盜爲事。爲稍進文化之基督教徒所窘。薩索尼征服比利敦。需二百五十年。大尼之征服英國。歲月更長。而其戰爭之殘酷嗜殺則相同。大尼視薩索尼不背祖宗之教爲外道。薩索尼以大尼奉蠻教爲外道。戰征之結果。自有雲泥

之別。蓋薩索尼之於比利敦，以無所愛惜，故征戰之時，殄滅殆盡。薩索尼與大尼，爲魯衛兄弟之關係，故易融化。大尼之蠻俗，化於薩索尼之文明，年久遂爲薩索尼人。以上薩索戰勝與大尼戰勝之比較

第三章

大尼王統 自千十七年至千四十二年 二十五年

加紐的 哈羅德 哈的加紐

加紐的大王

加紐的宜稱王號者也。當時英吉利國，奄有英倫及丁抹，加紐的更併那威瑞典，故曰宜稱王號也。然其所以爲大王者，不在戰功，而在治術，不在創業，而在守成。雖由猛烈之丁抹來爲英王，能於薩索尼大尼一視同仁，無偏頗之念，賢良英明，萬民安泰，百工繁盛，良法善制，嚴正公平，以此上下相安，無新舊，無恩讎，人種雖有區別，渾然無間，國民統一，事業盛大。以上加紐的之治世 加紐的處置，教育，有足記者，自大

尼人闖入英國。破壞寺院。虐殺僧徒。教會視之爲宿世之敵。加紐的即位。乃傾心親護。乃父所焚毀之堂塔。再爲修葺。且敬禮焉。自英國如羅馬者。使不罹山賊之難。大王曾有言。以仁義臨臣民。不因人枉法。後果如其言。豈不偉哉。千三十六年。崩。人民無不哀痛者。其子哈羅德承其位。人稱之黑耶福脫。所長只疾走耳。其第二子哈的加紐。一云加紐的二世。在位二年。以強酒崩。人民惡之。不肖。不欲復戴大尼爲王。迎立以惕勒二世子。以德門之弟義德瓦。以復薩索尼王統。

義德瓦

自千四十二年
至千六十六年
二十五年

義德瓦少時。入羈諾曼的。故自化其風習。及爲英王。寵隨從之。故舊或授以教會重職。或任以政府樞機。頗招英民之怨。然用英國政治家味塞伯高的。溫爲相。不可謂無識。高的溫因王體羸弱。身當大任。有類君主。其才能精實。英人雖妬。諾曼人雖倨。操縱得宜。不至生事。

高的温曾被逐斥。未幾召還。尋辭世。其子哈羅德生爲大器。頗類其
 父。後亦位極人臣。以上高的温父子義德瓦賢明慈仁。用法公正。後世人民
 被君之虐政者。輒追慕義德瓦之良法。王平生以救濟祀禱爲務。德
 性之純潔。數百年後。教會簿中。猶稱爲聖徒。今日民諺有曰。王一觸
 手。有愈斯庫樂非拉之力。英民之信仰君主。有此奇力。至女王安時
 代。猶然。義德瓦娶高的温之女。無嗣。千六十六年崩。遺詔讓王位於
 哈羅德。王崩之日。魏丹遂選立哈羅德使襲王位。以上義德瓦之性質維廉久
 覬覦英國王位。義德瓦死。揚言曰。曾與義德瓦同受教於其父宮。義
 德瓦言。他日讓王位於我。我掾哈羅德於諾曼海岸。哈羅德亦誓助
 成此舉。維廉之言如此。真僞不可知也。維廉聞哈羅德即位。怒極。大
 興水軍。別集騎兵六萬。皆諾曼武士之粹。先請法王允許。堂堂橫海
 峽。九月末。登英岸。以上諾曼的公維廉哈羅德聞敵兵猖獗。十月。列陣於哈斯
 頂斯近傍。森拉庫。激戰九旬鐘。已黃昏。哈羅德爲敵箭穿腦。陣歿。殘

兵夜散。維廉兩月之後，奏凱入倫敦。庫里瑪斯日，即位於味斯閔斯。爾史稱此戰曰勝利時，千六十六年也。以上哈斯頂斯之戰

第四章

諾曼王統 自千一百五十六年至千一百六十四年 八十八年

維廉一世 維廉二世 顯理一世 士堤反

維廉一世 自千七十六年至千七十七年 二十一年

維廉之先，曰羅爾弗，爲大尼海盜。九百十二年，其徒屢躪塞印河口。法國王不能支，媾和娶羅爾弗之女，封之於諾曼的。於是羅爾弗聽法王言，受洗禮，自稱法國之臣。其後歷經年所，法國之大尼人盡化於法人之文明，宛如英國之大尼人化於英人之文明也。故英國之大尼爲英人，法國之大尼爲法人。以上大尼羅爾弗 維廉即位後，暫歸故國。諾曼的，是處英人之叛者，極夥。大尼艦隊乘機襲英國。一時并起。蓋大尼欲恢舊業，復爲英王維廉以賂陷大尼之將，使變志歸丁抹急。

移兵討叛徒。慘酷備至。蹂躪叛徒所據之帶拉。自哈母巴爾河至達斯沿海之地。亦罹兵火之災。次年大尼人再侵英國。掠無物。舍無屋。終不得逞其志。自此五十年之久。約克北十里之間。爲荒廢無人之地。惟留數堆焦土而已。殘暴至此。而當時聞維廉之來逃。匿於山林者。無慮十萬。及歸故土。屋舍皆已灰燼。飢寒困苦。坐而待斃。維廉之暴行在仲冬。西方之叛徒。冒寒而進。馳驅於荒野雪中。渡激流。將卒共忍凍餒。備嘗百艱。遂達查斯達。及其陷。亂始定。以上英人之叛維廉之暴戾。必欲使叛徒寒心。故收沒其田土。頒之於麾下。諾曼之貴族及騎士。而舊地主。或死亡於海外。或與新主抗爭。薩索尼之貴族希里瓦。據壹來島。不肯附諾曼。且恃四面沮洳。能防大敵。維廉設棧道以陷之。希里瓦力盡降於軍門。以上英人之土地沒藉英國既定。維廉專力於經國之法度。以定百年大計。諾曼人皆掌樞要。兵制以當時西班牙法蘭西日耳曼所行之封建制度爲本。諸侯領其土地。有生殺與奪之權。

而諸侯之受領土也必誓王如戰時率其臣從援王大諸侯皆居堅
城多儲士卒臣從勢等小國之王不事佃獵則聯兵抗王室初維廉
之布封建也不過藉爲藩屏備薩索尼之叛亂而已既而諸侯漸強
大苟有不平輒圖自立封建之制又爲王室之深憂焉以上封建制
維廉爲正經界定賦租編纂特母斯跌補庫是書類似土地總簿地
勢廣袤產物盛蓄皆詳其中自此租稅之豫算確寔征收亦頗便宜
以上特母斯跌補庫薩索尼叛亂之後政府及教會之要路概用諾曼人故政
治法律宗教皆用諾曼語然英人之多數仍用薩索尼語維廉因欲
統御英人亦不得已而學薩索尼語以上諾維廉創業以威守成以
惠爲人民所敬畏而其身材魁偉膂力過人亦足以服人方其侵掠
叛已之都府雖云殘暴亦止死刑耳在位之間僅戮一人當中古時
代殆所罕覩且因性質閑靜其田獵之地以溫秋斯達至海岸之地
爲界禁補里斯脫爾商人賣買奴隸保護猶太人許其於諸都邑構

屋建寺。維廉誠可謂寬猛兼施恩威并濟者矣。其信宗教極深。創設宗教裁判所。大增教會之權力。獨至臣事羅馬法王一事。則力拒之。上以維廉之性質。維廉為討其子羅伯之叛。列陣於諾曼的其過芒鐵斯都也。適火馬鞍為灼。遂受重傷而歿。維廉之妃云瑪跌爾達為比藍大

斯之女。其系出以格伯。英國現時王室為瑪跌爾達之後云。以上維廉之末路諾曼戰勝之結果有五。一使英國浴大陸之文化。使薩索尼人養

進步之思想。二因諾曼語之混和。薩索尼語變而愈優。三廢薩索尼木架之陋。小房舍而變為諾曼石築之堅牢。四封建制度完成。教會

復興。國家與羅馬法王之關係分明。五從來王國有尾大之患。至今廢滅四大伯國。大尼來寇之憂始絕。君主政治於此鞏固。以上綱要

維廉二世 自千八百十七年 至千一百一十三年

維廉一世有三男一女。長羅伯次路法斯。即維廉二世季顯理。女云阿跌拉。嫁於法國有權之諸候補樂阿伯斯。跌温維廉一世病革時。詔次

子路法斯登英國王位封長子羅伯於諾曼的遺季子顯理白銀五千磅所以不許羅伯繼王位者爲其作亂也。以上維廉一世之遺詔維廉二世於千八十七年以家達卑里大僧長藍弗朗之手行即位加冠之禮而諸侯多擁羅伯謀叛者維廉二世借英人之力鎮定之欲奪羅伯之領土未遂兄弟相約後死者襲其領土其後羅伯赴十字軍爲得資金五年間將諾曼的質於維廉二世。以上諸候之叛亂維廉二世爲人貪婪放縱舉弗蘭吧爲相使行苛斂之政弗蘭吧用種種心計奪教會暨人民之財以充王府先是大僧長藍弗朗之死也王從弗蘭吧之策缺大僧長職以大僧長領土之收穫入於私囊。以上維廉二世之暴政王病懼死自悔素行之暴慰僧侶以償前過聘法國著名學人安塞密委以家達卑里僧長之職安塞密知王不可與共事不肯就王召之病榻前強行叙任之儀及病愈復虐遇僧侶無異前日安塞密不堪其侮辱去英國。以上安塞密千一百年王與其弟顯理共獵紐佛勒斯脫中

流矢而卒。以上維廉二世之暴死王雖虐待教會及人民而能壓服諸侯防國家之分裂使不陷於大陸之混亂不可謂無功。以上綱要

顯理一世自千一百年至千三百三十五年

諾曼諸王生於英國受教育於英國者以顯理爲始其即位也豫察貴族之必爭思得人民援己改革其兄維廉二世之弊政發布自由憲章又取憲章之副本百部分之全國寺院使僧侶之長保存之此憲章爲國王約行良政者於人民爲最古之文書於英國史中開一時之治化自來王權之強盛不能不待國民之扶翼王之發此憲章也非悟民無王能存無民不能存之真理者哉後世之憲章無不奉爲準據矣顯理既娶亞弗勒王正統薩索尼以特加之女貌德益得英民之歡心以全己位。以上顯理王之憲章王之兄諾曼候羅伯欲得國王之權利率兵來侵然英民因先王之後胤已爲王妃皆竭力勤王民兵六萬直起圍之羅伯懼請降於是羅伯不復望國王之權利王歲與

之金且寬待其徒黨自此以來王之舉措有不忍言者何也羅伯既歸諾曼的脅從之諸侯亦各返其領土王忽下令收沒脅從之領土羅伯怒其弟反覆召集臣下再舉兵王乃責其背盟侵諾曼的破其軍虜羅伯幽之於家跌弗城恐其逃亡以熱鐵抉出兩目幽之廿九年死獄中壽八十以上羅伯之亂顯理之性兼有正邪兩端爲人黠詐妄誕不忘舊怨而觀其施政之蹟又能增進人民之幸福獎勵工業改鑄貨之制立度量法整頓司法制度功業赫赫今日英美所行之司法制度雖不無變更大體皆祖述顯理者顯理痛斥封建制度頒自由勅詔於大都市鼓舞自主之精神以上顯理之性質與政治先是顯理復安塞密之職尋又生隙安塞密以僧長升黜之權宜歸法王王謂宜在已既調停之後法王授指環於僧長爲教權之表章王與僧長土地爲其收益之源其報酬則有忠誠臣服之誓自此因王爲封建君主之資格得命各僧長供騎兵故此條律亦可謂於王權大有關係者矣

以上僧長
任命之權
顯理在位
行重大之事項有三
一以自由憲章為王權之
限制
二定國王與法王之權限
三削減諸侯之權利
以上綱要

士堤反
自一千一百三十五年
至一千一百五十四年
十九年

士堤反為補樂阿伯先王顯理之甥也。顯理之太子早歿於諾曼的海上。僅餘王女瑪跌爾達。瑪跌爾達嫁於安鳩伯北藍。日奈顯理崩後。瑪跌爾達將來英繼位。士堤反先自立為王。越四年。瑪跌爾達率兵登英國岸。與士堤反爭位。英國西部從之。東部從士堤反。以上王位之爭蘇格蘭王大悱一世。瑪跌爾達之叔父也。助之。將大軍侵英國。為約克之大僧長斯探達特擊却之。而瑪跌爾達敗。士堤反於林科倫擒之。幽於補里斯脫爾城。瑪跌爾達遂入倫敦。為英國女王。傲慢暴虐。大失民心。士堤反之妃率兵犯倫敦。人民蜂起。應之。瑪跌爾達倉皇逃去。據奧庫斯福奧特城。於是士堤反脫幽囚。一千一百四十二年。率兵圍瑪跌爾達。瑪跌爾達慮城中食少。僅隨騎兵三人。乘雪潛走。渡

達夫斯河。匿於英國西部。四年後終退於法蘭西。其子顯理既成人。因世襲之制。又有婚姻。領法蘭西之大部。乃集兵過海峽。復與士堤反戰。英國之僧長等。憂兵亂無所底止。設計調停。千一百五十三年。成塿林哥法特之盟。以是顯理約定。繼士堤反之後。以上內亂士堤反爲諾曼王統之末。爲王統五十年。以篡奪相終始。而就全體觀之。則見其種種較前代進步。即以士堤反一世論之。經其大亂。使人想望平和。與規律間接開將來改革之途。亦不謂無所得也。以上綱要

第五章

安濟溫一名北藍大日奈王朝 自千一百五十四年至千三百九十九年 二百四十五年

顯理二世 力查一世 約翰 顯理三世 義德瓦

一世 義德瓦二世 義德瓦三世 力查二世

顯理二世 自千一百五十四年至千一百八十九年 三十九年

顯理廿一歲即位。自其父受安如買云兩公國。自其母受芒跌及補里達尼。自其妃利亞諾得亞幾坦公國。以利亞諾本法國王妃。離婚而醮於顯理。故顯理之爲王也。不獨君臨英國。併領法國之大半。其版圖自蘇格蘭之邊隅。至比里尼斯山麓。顯理更征服愛爾蘭之東半而有之。以上顯理之即位及版圖顯理緣於母受亞弗勒大王之血脈。英民故喜而載之。顯理亦專以人之幸福爲念。先發憲章。誓率由祖王。顯理一世之良法善政。猶進而銳意圖治。其志在靖士提反之亂。原矯正教會之弊。害以鎮伏強藩爲第一政策。盡破壞其擅築之城郭。多至一千一百餘座。又乘內亂廢止諸侯私鑄之貨幣。發十分之重量。且有實價銀貨替之。以上憲章及改革內事逐漸就緒。顯理以王妃之故。有領南法土路斯之權。旣以兵力得志。而其諸侯等拒人民從軍於海外。顯理終畫一策。用金傭客兵。此金名斯交鐵季。斯交鐵季即盾錢之義也。顯理至末年。以法令定民兵之制。此二事不惟不借諸侯之力。

反能殺諸侯之勢收從來諸王未有之威權以上與法國之競爭然顯理之於教會較制諸侯尤難較諸侯之亂尤危蓋古時比修補與法官共列席於裁判所至維廉爲王特使判宗教之訟別設法廷獨令比修補臨之如此則僧侶不受尋常裁判所之管轄矣且因教會法律僧侶無死刑當顯理初年僧侶之殺人者雖至百案無一罰者唯宗教中之輕責而已顯理欲矯此弊于一百六十四年會諸侯大族於格拉林等城議其事顯理之所望在重普通裁判之權無論若何爭訟罪犯判官以普通法治之撤教會裁判所使僧侶受治於國王上告亦必向國王處不得向法王及阿棄比修補控訴討論許久遂衆議協贊爲法律謂之格拉林等之憲法以上格拉林等會議北革爲教育顯理諸王子之人與王甚洽王拔之卑賤任以大法官方王之有事於法國也以私費訓練騎士七百人率之鎮土路斯之叛其歸也主任之爲家達卑里之大僧長北革已知王有改革教會之意不肯就固辭不獲

終就其職。然尙欲進言於王，使不失僧侶權利。未幾與王生隙。推其原因。顯理於全國土地常稅外，欲加征收。北革非之。僧人之補樂意。斯者殺人。王命普通裁判所審判之。北革阻之。命該管僧長。按律停職二年。免其罪。格拉林等憲法之成也。北革從之。後極力抗拒。王與大僧長爭甚久。雖屬私讎。實爲國家與教會之競爭。及千一百七十年。北革橫死。乃顯理竟達其志。法律無僧俗之別。民事歸主權所專行。然北革死後。顯理之行憲法。似爲棘手。而察法廷之實行。及僧長等之順從。亦以顯理爲勝。北革以上於顯理之改革教會。抱不平而反者。爲佛奧庫伯。比戈特。及達爾哈母之僧長。王以爲殺北革之故。土神譴責。降此災殃。親拜北革之墓。乞謝罪。更命僧撻己背。以免天譴。旣而率兵北進。征叛徒。叛徒知勢不可抗。盡降於軍門。是爲貴族抗王之結局。英國諸侯。順服而權集中。央不似大陸之忽起抗拒者。定於此時也。以上叛亂內亂之定也。顯理急謀改革司法。力致畫一。乃

成巡回裁判制度。先是諸侯於其領土內私設法廷。都市等處亦有裁判所。往往擅作威福。今王派遣法官爲之主。使全國人民享習慣法律之樂。又從諾曼之風習。法律之爭不得私決。自近隣選騎士二人爲之判定。是爲陪審裁判之始。以上司改革顯理晚年臥病。其四子顯理、力查、若弗力、約翰等受其母與法國王之煽惑。叛父。顯理欲得英諾力查欲得亞幾坦。若弗力、約翰欲得補里達尼。蓋法國王爲長子顯理之舅。利害相關。后嫉王之昵於他婦。怨望已久。千一百七十三年之役。法王及蘇格蘭共助諸王子爲患。然蘇格蘭王維廉爲英兵所虜。請列臣藉始得還。又次年義德瓦一世求蘇格王位。本於此。以上顯理顯理於英國今日之法律憲章遺惠實多。蓋其初即位。國民苦內亂。爲立鞏固之政府。拯疾苦。討叛臣。張君主之威嚴。制教會。以正國家之主權。改革司法制度。後世陪審之基立矣。以上綱要

力查一世 自千八百八十九年 十年

力查先王顯理之第二子以其兄顯理死於千一百八十三年之內亂得襲父位王雖生於威弗斯成人於法蘭西人呼之獅心王或曰因其臨陣勇猛或曰王曾遇獅時未携武器以手突入獅喉中裂其心臟故得此名此外又有奔走東西之稱是以在位十年每居海外從事於戰爭其在英國不過數月也。以上力查之性質先王顯理崩時力查在大陸聞父訃急釋母后之囚及來英國託以大政王雖不如先王發憲章約行善政於人民而即位之誓即知從舊規保護教會維持法度設良制廢惡習謂與顯理之發憲章無以異亦可也。以上力查即位即位未久日耳曼皇帝及法蘭西王皆欲投第三回之十字軍強借猶太人之金供軍費英國之諸侯從軍者亦皆效其主資金仰於猶太人當此時猶太人不僅爲英民過半之債主握歐羅巴諸國之財柄與商權者也英國君臣借金本爲詐術既達其志忽見本心思滅猶太以謝己之債務猶太人雖未詳其實自懷疑懼之念蜂起於倫

敦約克諸地作亂。王竊喜有機可乘。急發兵往討。焚掠不堪。約克五百居民盡獻財產。乞命。王容之。下宥恕之諭。實則毫不加保護。猶太人知終不能免。往往自及其妻子。猶曰：「不可俟敵人之毒手也。」既而王又課重稅於民。得資猶不足。故鬻官爵及教會諸職。賣特典官銜之詔於市中。更以一萬馬克之價。賣獨立權於蘇格蘭王。王之言曰：「有阿堵物至。雖倫敦亦將售之。」以上十字軍其賣自由於都市。最貽重大影響於後世者。案諾曼戰勝以來。英國都市大者概爲王之財府。小者多係諸侯所有。市民納種種租稅於領主。而徵收皆王與諸侯所任用之官吏。此等官吏限若干額歸王。其餘歸私。以爲習慣。收歛無所不至。惟倫敦自維廉一世。賜以自主之勅照。得免此虐。他都市皆羨望之。冀得同一之特典。特典有三條：一、稅有定額。直納於國王。二、選立都市之長。三、都市之司法權。由其人民制定之法律行之於法廷是也。而得此特典之由。惟有黃金耳。都市之富裕。幾有等於王。

俟者苟有迫於需金之時。餌之以自由。即可得志也。君民之契約成。其都市人民得君主印璽。拉丁語之勅券。寶藏之以爲許其自由之證。力查所頒之勅照。極夥。其本意雖爲私利。其結果可謂與國民以幸福矣。市以上自由都王於十字軍頗有戰功。法國王非立夫嫉之。中途歸國。力查之弟約翰受法國王煽惑。自立爲王。力查倉皇與敵媾和而歸。途中爲其讎日耳曼帝所捕。幽於達意樂爾。年餘。英國國民臣爲捐財贖之。臣民各割其產四分之一。寺院亦棄捨銀器寶石云。約翰聞乃兄放還。急亡去。力查歸國後召還之。宥其罪。以上力查之爲俘囚既而力查爲報怨於非立夫。率兵過海峽。適聞其臣里摸家斯子蓄有貨財。要素之不從命。討之。王於攻戰之際。負傷。遂崩。以上力查之終力查之大業在十字軍。而其直接間接重要之業有二。一曰政治自由之增進。一曰教育知識之隆盛。以上綱要

約翰

自一千一百九十九年

至一千二百十六年 十七年

顯理二世分其版圖於諸王子。獨不與約翰。顯理二世嘗戲呼之曰。拉庫朗特。及爲王。猶有其稱。約翰在位。以三大鬪爭爲終。始始與法國爭。繼與法王爭。終與諸侯爭。其爭於法蘭西也。失諾曼的及其附近之地。拉庫朗特之名果驗矣。爭於法王也。終屈膝稱臣。爭於諸侯也。迫立大憲章。以上約翰及約翰初即位。英領法地之諸侯欲戴王之甥亞忒爾爲王。王不許。與戰。虜亞忒爾幽於路恩城。他囚皆餓死於城獄。亞忒爾亦忽死。無知其詳者。修克斯比亞謂獄守受約翰之命。抉亞忒爾之眼。亞忒爾欲遁逃。遂見殺。要之。王之致其死。無復可疑。以上亞忒爾之冤死法國王非立夫。以約翰有諾曼的公之資格。爲己之臣下。因訊問其罪。召之。巴里約翰不奉命。朝議擬爲叛逆。將收沒其所領之大陸。翰約尙不防備。使諾曼諸侯與非立夫戰。及全失其領土。始遣英兵謀恢復。大敗非立夫。不僅略取諾曼的。羅亞河以北之英領亦盡奪之矣。以上那耳曼的之失却從來諾曼人甚陋。薩索尼怒時輒曰汝

以我爲英人耶。其傲可知。至是本國之關係。忽絕。不得不與曩所擯斥之英人。共休戚矣。即以英國爲故國。以英人爲同胞。讎敵異種。有同利同害之念。以上其結果國王與諸侯之爭。未嘗寧息。前不能不重著國王之勝敗。何也。諸侯得王之權勢。政治乃可奏績也。今又爲不能不重著諸侯之強弱。何也。諸侯抵抗專制之君主。即國民之幸福也。以上君主專制與法國之戰。既畢。王又從事於第二戰爭。蓋家達卑里大僧長之位。缺。王命寺僧選已黨爲後任。而法王命出使羅馬之僧。更選士堤反郎登。王聞之。禁其登英岸。法王布令。縷指其無狀。教會閉戶。停講。幾年。國民之生者。不得受彘餐。死者不得全葬禮。約翰不屈。法王遂下破門令。約翰亦虐待僧侶。以報之。僧侶相率而逃於海外。於是法王廢約翰使法之非立夫爲英王。約翰至此。不知所爲。向法王之代僧乞降。不獨許郎登爲大僧長。且立約年納一千馬克。六萬四千佛郎之貢金。法王乃許和。以上與教會之爭約翰雖免法王之難。又自速禍敗。

蓋約翰猛惡苛虐不念人民之幸福不許教會補職員之缺私其歲入課重金於諸侯且犯倫敦及諸市之特權或使商賈納金乃得營業權或無罪繫人於獄或奪無力者之家財用具使之不能爲業於是民苦其苛政求王立憲章以脫此虐新大僧長登英岸要求約翰立守義德瓦孔非斯鎖爾法律之誓蓋云義德瓦之法律者乃包括國民自由之語也以上大憲章千二百十三年各地代表議員會合於倫敦近傍森脫阿邦議如何要求於國王始有利於貴族僧侶及國民士堤反郎登主盟以顯理一世之憲章謄本爲新草案而更加詳密嚴格焉以上森脫阿邦之會議翌年秋諸侯推倫敦之福慈塿達爾爲首領集於薩福卑庫之耶特忒特教會各以次序登神壇誓必令約翰授新憲章如其不聽則當繼之以戰以上第二次議會二千二百十五年意斯達之日衆諸侯率二千騎迫王於阿斯福奏要求之條王雖不欲見兵卒已塞倫敦不得已姑從之問何日何地行之諸侯答以六月十五日

於朗尼米特約翰未敢違約。以上憲章之授與得此批者瑪哥那家即所謂

大憲章第一教會第二諸侯及其臣僕租地人第三市民及商賈第

四民得自由及奴隸之脫去疾苦也是爲王與民定約之始基也六

十三條之中雖因時世之變歸於晦冥內有三條則永垂於不朽一

曰自由民不從同級之審判不合國法不得禁錮二曰裁判不婪不

拒不猶豫三曰國王於特例外有所取於人民須經國民會議之承

諾是爲保護國民全體利益之始也亦爲英國有憲法史之始也其

後二百年之間更定者三十七回十七世紀內亂後查爾斯二世之

入倫敦下議院復奏請其更定。以上大憲章之條項及其功績約翰批墨未乾復欲

毀之自大陸備客兵以供爪牙法王亦助之遂脅迫諸侯曰若強望

憲法之實行則盡處以沒籍。以上王之反覆客兵跳梁跋扈諸侯憤惋益甚

貽書於王之深讎非立夫請其王子路易來救兼爲英王路易略南

方諸郡。以上諸侯之招法國路易約翰以其餘生與諸侯及路易戰而中道病歿

葬於溫折斯德之中央會堂以僧侶之服爲衣埋於薩索尼高僧二人之間蓋因積怨者衆恐他日有暴其墓者也古代之記錄稱約翰曰無誠之武士無義之王無信之教徒以上約翰之終約約翰在位英史之一轉機也諾曼的歸於法國諾曼以英國英民之幸福爲己之幸福二人種合而爲一毫無區別而貴族與教會獲大憲章後以庶民之禍福爲己之根據故大憲章非國內一階級之福利全國民之福利也

自此八十年間即國民圖保所有之歷史也以上綱要

顯理三世

自千二百七十六年至千二百七十二年

五十六年

顯理三世九歲即位卑母補樂伯攝政先是路易將兵威振英國欲登王位約翰死國民之情一變不問僧侶貴族皆欲戴英國人爲王不欲戴外國人遂歸國攝政者復發大憲章初除國民議會課稅權之條再加無論何人可獵於御林之條議院各貢其產業十五分之一以酬其恩即無土地之都民亦效以財因此都市之人民始生參

政。議。會。之。志。議。院。有。巴。里。門。之。稱。此。爲。始。也。

千二百四十六年。後來國會議院有重大之變

遷。右之思想與戰有力焉。以上攝政時代大憲章之再布。卑母補樂伯以千二百十九年薨。英國再

亂。王寵外人。置之要路。法王爲英王之王。干涉政治。弊害百出。及休伯攝政。有才略果斷。頗著政績。王已成。人忌之。剝其職。下獄。顯理親政。始於廿二歲。放縱奢侈。軍國之費。與王室所費。虧至千三萬磅。顯理無以應債主。質猶太人於其弟樂巴爾脫。且妄破憲章。料國民必購回其權也。長子義德瓦之生。王切望臣民祝慶。有所奉獻。故一諸侯言曰。惜不能鬻此兒於我。顯理之債之積也。不獨宮庭之費。又在建立寺院。當時大陸大伽藍之設立。逐年增加。其風氣所及。化諾曼式之黑暗粗陋殿堂。爲戈西庫式之穹門高塔。如薩里斯卑里。靈科倫。耶里諸寺。王助其資。如味斯閔斯爾。阿卑。皆王所自建者。此等費用。悉出於人民之租稅。招不平。釀內亂之道也。以上顯理之新政與冗費。寺院堂塔。既有變遷。宗教亦有所變更。舊來之僧侶。享厚富。惰懶多慾。佛道

之業止說教之事廢。於是僧侶一派自以諾曼語呼福拉。卽兄弟之義。僅以克己善業相勉勵。其生活皆仰於外人之施捨。故有敏跌家特之名。卑孔最用力於教育。精理化學。人以爲妖術。放逐而禁錮之。其心終不渝。然其最力攻者爲數學科學。稱爲十三世紀之百科全書。以上宗教之改革顯理之收斂。漸酷稅額益重。加之凶年飢饉。流民滿目。死亡載塗。於是國會會於味斯閔斯爾。貴族概著武裝。主之入也。聞佩劍之聲。顧盼四方。有恐怖色。曰。以余爲囚虜耶。彼得特對曰。否。雖然。唯有改革而已。王召集國會於威阿斯福。約從衆議。反對黨名之爲狂癡國會。然甚有方略。爲有義勇之狂癡國民之享賜也多矣。旣而西門爲首領立案。王屬從之。是實奪顯理之政柄。付之三種委員會也。以上威阿斯福之議會王又確認大憲章。忽又背之。行暴威課重稅。不僅用以供一己之奢侈。且多用充法王之欲壑。蓋因法王約王子義德瓦爲西里之王也。以上與法王之關係諸侯不平。不可言狀。皆曰。與其困於羅

馬人王法不若速死。王要求金寶，彼得特痛拒之。王告之曰：朕將遣人刈汝之穀物。伯怒曰：臣將以刈者之頭奉於陛下。已以上諸侯至千二百六十四年，禍機卒發。里協斯達伯西門與王開戰，偕若干貴族率一萬五千倫敦市民，遇王師於薩塞，戰於瀏斯。其戰事之激烈，不讓諾曼戰勝之時。以內亂西門擒王，假攝國政。新召集國會，此國會與舊時殊其體式。自各市招市民二人，自各町招町民二人，自各郡招郡紳二人，及貴族僧侶會於倫敦。至千二百六十六年冬，人民立法議會之下議院始起。當時英國國會非一地所專，有為國民全體之代表於新舊世界。示國會之模範。靈科倫謂政府為民而立，為民所有。實基於此。以上西門之議會西門之功成名遂也。貴族忌之，皆背去。適王之長子義德瓦集勤王之師，將雪乃父之恥。時西門在耶哇協母自寺塔之上望見，顯理兵謂其左右曰：吾儕之身已在敵之手中，乞托靈魂於神，遂殞命於此。以上西門之末路顯理在位殆及五十年。此時英國

尙未得平定其於宗教。蔑跌家脫福來阿斯普勸人於善。其於教育。羅加卑孔等致力於智識之弘布。思想之開鑿。其於政治。國民始由下議院得與政權。以上綱要

義法瓦一世自千二百七十二年 三十六年

顯理三世崩時。義德瓦一世入身於十字軍。在東邦其臨陣也。嘗受敵人毒刃。其妃以利亞諾爲吮毒得不死。以上義德瓦與十字軍 歸國後急召

集國會之代議士。盡受令狀。國會人宣言曰。古來之法律。一切可公平施行。選舉總不可干涉。嗚呼。西門雖死。其遺業未嘗滅也。義德瓦之末年。千二百九十五年 國會守爲定制。上議院下議院之體裁。實爲代表國民。以上第一會議

先是顯理二世謀英吉利法律之普及。而義德瓦亦益欲舉統一之實。蓋此時西方服威爾斯之威者。不過其半。北方蘇格蘭殆爲獨立之體。義德瓦欲先定威爾斯。遣兵攻之。得大勝。築孔魏標瑪里斯。哈爾勒庫。加拿文。諸城。置戍兵以備叛亂。加拿文爲義

德瓦太子降生之地。今城中尙有一室。闇黑如牢獄。猶謂爲太子誕生之室。初威爾斯人誓不戴英人爲國王。然以太子生於其國。用其語之故。至太子承位。甘爲屬邦。雖然。其全併英國。在二百年之後。至顯理八世之時。不許地方自治。不許出代議於國會。坐視蘇格蘭。巴略。普魯斯之爭位。二人終訴於義德瓦。義德瓦乘機畫策。先約於巴略。曰。若臣屬英國。則此訟可得勝。巴略佯諾之。未幾與法國結敵對。英國之密約。終至公然與義德瓦相絕。義德瓦急集兵襲巴略。自爲蘇格蘭王。此時於巴爾斯近傍。斯孔之阿卑。得天命石。蘇格蘭王用爲傳位之璽者也。義德瓦致之於味斯。閱斯爾寺中。以古來即位式所用之御床蔽之。自其子義德瓦二世。至維多利亞。歷代英王。登極之時。相繼用之。以上威爾斯及蘇格蘭之征服王怒法國結於蘇格蘭。將討之。徵戰費於僧侶。或強奪商賈之羊毛。於是貴族有戒心。迫王確認前代諸憲章。其新加之條款。最要者曰。王不得人民之承諾。不得取民貨財。

以上憲章之復認

適蘇格蘭義士維廉·瓦拉斯舉義兵，激戰八年，終爲敵虜，以叛逆罪，行刑於達哇西爾。英人戴橄欖花冠於其頭，梟於倫敦橋上，以辱之。蓋瓦拉斯已死，雖不能防蘇格蘭之併於英國，彼英國併之，不敢用暴戾，不可謂非其功。家來爾曰：蘇格蘭之異於愛耳蘭者，其故在有勇士之奮起耳。以上瓦拉斯之叛亂義德瓦之累德，在虐待猶太人，先是猶太人蒙王之保護，王之保護之也。如人之肥其家畜，有財王則掠之，尙未爲甚虐之時也。今人民不堪其苦，求放逐於王。王從之，先收沒其財產，而後逐之。書籍亦收沒於阿斯福之庫，猶太人之喪家者，至一萬六千之多。慘然出境，途中餓死者不少。以上猶太人之放逐義德瓦在位，關於土地之賣買讓與者，其條例發布二則：一云味斯閔斯爾第二條例，一云第三條例。先是地主避封建義務，質賣其土地，至此禁之，使不得傳於其子孫。又防寺院之財產濫增，當時僧侶因捐集施送之富，壟斷王國中膏腴之地，世人謂之歸於死人之手。蓋以

寺院為會社體故永久不能失猶死人之緊握其物也此土地免徵兵租稅故地主每冒寺院之名借他人耕之以免兵役稅務於是味斯門斯爾第三條例捐置土地於寺院必經勅許以上味斯爾條例義德五聞普魯斯竊蘇格蘭王位率兵討之戰沒遺言於其子義德瓦曰必繼戰又曰試奉余遺骸於陣前當不能面賊以上義德瓦之殞於陣中義德瓦一世在位所為之事有五一征服威爾斯及蘇格蘭自是蘇格蘭永歸其版圖二全國之地主於君主負直接之責三制寺院領土之過大四確立大憲章明稅權五國會為永久之體制初以定時召集今則隨時召集以上綱要

義德瓦二世 自千三百二十七年至千三百二十七年 廿年

義德瓦二世不肖子也蓋肯哥即國王之意之字古時稱能者後世以之稱人民首長義德瓦兩缺之已身一無所能又不能使人行之不過輕躁昏憤荏苒歲月而已無望其繼乃父之志也伐蘇格蘭之時普

魯斯知其無能爲，輒語人曰：吾畏死，父不畏生。子王即位以來，寵其舊友，法人克弗斯敦濫賜權利貨財。克弗斯敦在先王時，國會遵勅許而驅逐之。王即位，不惟急召還之，且與爲婚禮。幸於法國也。使之代已執政，及還，貴族交攻克弗斯敦，迫王放逐。王不得已從之。未幾召還貴族，憤甚，終以國會之決議奪國王之實權，歸之於貴族僧侶。其長王之叔父奧跌那爾出命令人之意，蘭加斯德伯因發布國務緊要命令，有與跌那爾之名。克弗斯敦三次被逐，王復勸還之，爲國務卿。貴族怒，欲殺之。王藏之斯加不羅城。克弗斯敦食盡而降，斬首。以上義德瓦二世之即位，蘇格蘭之普魯斯欲全獨立之業，百敗不撓，與英兵死戰。及其性質，於板納之役，得大勝，脫英國之羈絆。自是遂獨立。其王惹迷斯六世千六百三年登英國王位。至惹迷斯一世，兩國始戴一君主。以上蘇格蘭之獨克弗斯敦擅威權五年，去位七年。蘭加斯德伯立於要路，王新寵德斯奔色父子爲嬖臣。二人之性質較克弗斯敦差勝然，亦汲汲營營。

私貴族之所惡也。王妃法人名以薩伯拉。初亦有所彌縫。恆敵之。貴族之領袖。邈的麥最憎之。王妃通於邈的麥。相謀欲剗王及德斯奔色。乘其不備。舉兵殺德斯奔色。執王幽之。既而貴族有廢王之志。國會爲廢位之決議。選定勸王退位之委員。委員之至也。王蒙喪服見之。至於啼泣。判事德拉色進曰。余代表全國人民而來。與爾君臣之義已絕。剗爾王權。自此不復戴。汝爲王。王尋被幽於巴爾庫勒城。邈的麥與王妃竊弑之。以上廢位及殺害國會廢王。以義德瓦二世爲始。由此觀之。國王之權非不大。然有較此權力尤大者出焉。不僅能立國王。且能廢之矣。以上綱要

義德瓦三世

自千三百二十七年至千三百七十七年

五十年

王十四歲即位。至丁年攝政之會。名握政權。實則在以薩伯拉及邈的麥之掌握。即位之初。討蘇格蘭無功。認其獨立。而頗能奏績於內事。當邈的麥與先王妃在諾完昂城。王自他道入。捕虐臣。縊殺之。又

要其母。幽於紐佛爾庫之家。斯鎖來。使盡其餘年。以上即位及貌義德瓦時代。爲大陸商業興盛之際。其影響延及於英國。蓋英古爲農國。而東郡百姓。從事於羊毛業。輸出於根的。補爾能斯等。福朗達爾諸市。其所產有世界第一之稱。紡織爲服。再鬻於英國之市。故古人有言。英人只知羊毛生於羊背。而不知其他。義德瓦之妃。非力巴。乃福朗達爾近傍之女。因設立羊毛製造局於諾爾魏的。及東英諸市。以成最盛大之工業基礎。爾來羊毛爲國之重要財源。以上英國商業之興隆初普魯斯之叛英王也。法國王助之。故義德瓦以爲不先絕法國之後援。蘇格蘭終不能服。遂謀討之。適法國掠英國搭載羊毛之商船。阻害福朗達爾之貿易。義德瓦以已有可爲法國王之權利。藉爲口實。宣言開戰。其母爲法國先王查爾斯四世之甥。與法王爲從兄弟。故此戰爭。前後綿及百年。有百年戰爭之名。其發端在千三百三十八年。自此八年之間。海陸互有勝敗。義德瓦窮於軍需。鬻己與王妃。

之冠。以供糧食。卒能訓練精兵。當時携其十五歲之子。義德瓦。侵諾曼的。得大勝於格利西之野。義德瓦得黑王子之美名。實在此戰。哇里史中功業之赫赫者。殆無其比。蓋黑王子之名。以其著黑色甲冑也。夫英國之勝利。非獨由太子之武勇。與貴族之奮戰。而由於農兵之力。農兵善用長箭。白羽之矢。百發百中。史家有從軍者。故譬之飛雪。以上百年戰爭之發端越五日。義德瓦進於加勒斯。加勒斯爲達哇海峽之要塞。與英國之白岩相對。爲法國門戶。得之可扼法國之咽喉。義德瓦圍之。十二月。城兵食盡。乞降。義德瓦憎其抗拒。欲盡屠之。然其首領六人。自願代衆請命。義德瓦許之。將誅此六人。王妃非力巴救之。以上加勒斯之降服休戰之後。復交兵。此時法王非立夫已死。約翰即位。千三百五十六年。黑王子率兵一萬。至波爾多。破法兵六萬。虜約翰以歸。以上波爾多之勝休戰未久。又破約。義德瓦圍巴里。因糧食缺乏。退軍。法國請和談議之間。有大雷戕英兵。義德瓦以爲好戰。而遭神譴也。不復

奢望法國王位及諾曼的之權利。法以羅爾以南之地歸英領。出重金贖約翰。以上平是役也。英國所得之利益不在略取土地。在人民生統一之感情。先是諾曼人與英人屢有不洽。今以敵愾之心自然融化。無復昔日之區別。又觀其政治之結果。王屢索軍費於國會。國會每供給之。然必主張革弊。遂擴充其權。使王俛從國民之勢力。於是王握劍。國民握財。國王必籍資於國民。又下議院離上議院而獨立。國王之輔弼於上議院得彈劾之權。以上戰爭與法國交戰後。盛行於歐羅巴之黑死病。突然起於倫敦。蔓延全國。人死大半。補里斯脫及其他諸市。死人之多。殆不暇埋葬。工商業盡停止。已而瘟疫漸收。有土地者缺農夫。業牧蓄者缺牧童。自由民高價。奴隸則棄其舊主。鬻力他處。如此農業之同盟罷工。幾三十年。資本與勞力之衝突。萌芽發於此。至再傳則更甚。越五百年至今。尙未得權衡。國會力圖恢復。或禁自由民之多索價值。或令奴隸之主於逃亡奴隸之額上。

烙印字樣以罰之。然終無效。氣運益進步。國會之條例。宛如沮大洋之潮流。至力查二世之時。有哇脫太拉者爲巨魁。農民蠢動。以上黑死病

英國之文詞。興於義德瓦之時代。芒跌魏爾三十有餘年。遊歷東方。著紀行。初以拉典語記之。以供學者及貴族之披覽。尋以英文記之。以供普通人民之披覽。遂獻其書於王。其中最驚人者。謂大地爲圓形。舟得周航之。又朗哥朗有意於貧富之反對。作夢貴人農夫之詩。以鼓吹平民使暴動。阿斯福講師味格力弗。以說教論文。攻擊富人。及怠惰之僧侶。爲秋薩賦英語之大作。以上英國文學之起源 義德瓦之末年。不幸黑太子先逝。寵幸者跋扈用事。至伯勒士王妃薨後。在王左右。至王臨終。不去。王瞑目之際。奪其指環。逃走宮中。以上義德瓦之末年 義德瓦在位。章顯事蹟有六。一蘇格蘭自立。二英國之羊毛製造始興。三百年戰爭開端。能於庫格利西及波爾多。結補里達尼之和好。四黑死病及其力役者之結果。五英國教會稍脫羅馬之羈絆。六近世文學。

之萌芽

以上綱要

力查二世 自千三百七十七年至千三百九十九年 廿二年

黑王子早逝其子力查十一歲即位國會爲王幼冲置攝政會蘭加
斯德公約翰得勢力施收歛之政反對改革勞力者尤憎之適與蘇
格蘭及法國有隙法艦侵英沿岸而國庫空乏不能蓄兵負債遂如
山積以上即位時英國之事情於是政府興新稅即人口稅也此稅前代雖已行
之只一部耳今則全體及之不問貴族與勞力者且不獨勞力者課
稅家族中達十五歲者父兄必酌其所入納相當之稅額先是因黑
死病之結果諸處起斯脫來克全國思亂今加新稅無異導火線使
之爆發也雖在貧家亦不能免稅吏之督迫而徵稅之法亦極峻刻
一姦吏辱瓦的代勒之女瓦的代勒聞女呼救揮斧殺吏急糾合無
賴將覆政府向狂僧白爾六萬人爲過激之說曰當阿達母意之時
何人爲紳士又曰善男善女苟非財產共有英國不能得幸福有紳

士百姓之區別。未有能得幸福者。彼等呼吾輩爲奴隸。速抗其命。而直加鞭撻。今上帝使吾輩脫此桎梏也。以上新稅廿年前。福朗達斯及法蘭西。已有是等騷亂。即知英國亦由財政之大勢來也。瓦的代勒白爾之亂。爲始。東南諸州。皆有動意。其中激烈者。爲倫敦暴徒。占領該府。殆廿餘日。焚家溫脫之宮殿。殺大法官。及人口稅之收稅長。毀裁判所之記錄。且殺代言人。以代言人令傭人服從其主也。蓋暴徒之所望。在廢止農奴。在國會地稅歸一。在自由貿易。在大赦暴徒。力查皆允之。有司與暴徒會議中。倫敦市長。奧爾奧斯。使人刺殺瓦的代勒。餘黨悉散。已而國會罰餘黨。毫無所假。力查所允者。無意實行。上議院亦施殘酷之處置。暴徒之舉。終歸無效。百五十年後。農奴次第廢去。英國之力役者。得自主之權。然彼貧民奴屬之時。病得醫葯。年老得恩金。今則反爲無告之民。不得不廉其價也。以上暴徒及其鎮壓當時主維新者。爲味格力弗。彼爲阿斯福之講師。攻擊宗教政治之弊害。不

遺餘力。曾從事於福里阿斯。未行改革之時。其徒披紅袍。手持捧。赤脚。歷說四方。以神法爲準。先是巴意補爾爲拉典書。不僅人民不能讀。雖僧侶亦多不能解。今味格力弗譯爲英文。然印刷術未行。寫本費多。非富人不得買。至有以滿車粟米購一二章譯本者。其譯本已普及全國。當虐待之始。或匿於床下。或深夜讀之。或聚於山林。而聽人說法。已而味格力弗之信徒。得樂拉爾特之名。此徒置富貴於度外。自具一種社會主義。如白爾主張財產平分等級。全廢自教會視之。爲異教徒。自平和主義之人視之。則爲無政府黨。危之非之。有視爲今日之爆烈彈者。味格力弗死後四十四年。以日耳曼孔斯探斯宗教會議之命令。發其墓。焚其屍。然其勢力不獨風靡英國。且延及大陸。至十六世紀終。有爾跌爾之舉。以上味格力弗之維新力查不見信於人民。平民惡其奢侈。僧侶怨其不治新教。貴族憤其偏私。當時雖有圖政治改革者。主罪之。且課重金於助之。之郡佛爾庫公慕北夾黑耳

佛公顯理二人幸免於災而二人生隙互誣反逆對質國王之前主
 即日皆放逐之顯理被逐無幾其父蘭加斯德公薨主又奪其領地
 以上力查 顯理聞之率兵歸國將復其遺領適見巴爾西家有輔助
 之失政 之意人民之多數希望政變忽生覬覦王位之念所籍口者以其爲
 顯理三世之統系有相承之權謂力查僭位王終陷於敵手國會會
 於味斯閔斯爾堂決議廢之立蘭加斯德公力查被幽於礪福拉庫
 城以上力查之廢王在位著明之事有三一瓦的代勒及貧民暴動二味格
 力弗之改革三英國韵文最始之傑作秋薩之里跌爾福之刊行以上

第六章

蘭加斯德王統 自千三百九十九年 至千四百七十一年 七十三年

顯理四世 顯理五世 顯理六世

顯理四世 自千三百九十九年 至千四百十三年 百十六年

力查二世無子。最近親有承繼之權者。唯其叔父格拉林斯公。來阿納之子。邈的麥而已。顯理四世排之。既登王位。國民有鑑於力查二世。不欲復戴幼冲之主。故國會亦棄正統。翼戴顯理。以上顯理四世之位。當此時。力查猶呻吟於獄中。適有陰謀復其位者。忽發即滅。無幾力查亦死。顯理致其遺骸於倫敦森脫白爾寺。示衆。使人民絕念於力查之復祚也。力查之友威爾斯人阿温格林斗。揚言曰。先王未死。其所示者僞也。遂擬起兵討顯理。顯理謀伐之。偶有暴風雨。兵士皆謂格林斗爲祟。無敢進戰者。王不得已中止。以上力查黨之作亂。然顯理所最畏者。北爾西之判亂也。先是北爾西扶顯理。既遂其野心。且對於蘇格人。防衛北疆。而顯理毫無所酬報。北爾西之內弟。被捕於格林斗也。又不思贖取之。其叔父及斗格拉斯伯。與格林斗同盟謀反。兩軍戰於足路斯伯。擒斗格拉斯。殺北爾西。餘黨盡伏誅。以上北爾西之叛。顯理於征服反徒之間。汲汲燒殺異教徒。是欲結僧侶以固己位也。貴族及僧

侶之背羅馬教義者盡處死刑。時倫敦之僧鎖脫勒言曰：予拜十字架之上庫拉斯脫不崇十字架。於是於倫敦之斯米斯非特被處於焚刑。勞拉德士亦皆受禁錮。以上勞拉德士之刑罰顯理在位著明之事有三：一即位之初國會變更王統二關於供給之事屈膝於國會三始罰英國異教徒。以上網要

顯理五世

自千四百二十三年至千四百二十二年

九年

顯理少時放縱暴戾及即位頗知改悛盡斥其寵愛之小人銳意圖治時勞拉德士中最有勢力者為阿德加斯及科補哈母卿二人共定異教之罪為死刑顯理少為猶豫將使其改教而阿德加斯竊避於獄勞拉德士顛覆政府破壞寺院將推阿德加斯為君其發覺也顯理急襲之或擒或誅阿德加斯不數年亦伏誅。以上即位之初勞拉德士之暴動適有訛言謂力查二世尚存在蘇格蘭將謀復位顯理乃於朗哥勒村發力查之墓示其屍於眾以鎮人心又以為不令民心專意國內

叛亂終不免再發。竊留意海外之動靜。當此時。法國黨派分立。互相敵視。較憎英人爲甚。顯理稱勢與法蘭西開釁。屬最好機會。顯理所欲得於法蘭西者有三。曰妻。曰財。曰王位。先是。顯理見法國王及其敵白根的公皆有女。乃欲各得其一。致意於兩人。而法國王拒之。顯理直以此宣戰。千四百十五年。整兵侵法國。戰於阿姜庫阿。大勝。凱旋。又二年。復伐之。每戰皆克。千四百廿年。於脫爾哇之媾和條約。卒遂其欲。收巨額之金。娶法王之女。加他隣。約定其父查爾斯六世死。可即法位。自是暫爲攝政。治法國。既而爲平法亂。至該地得疾而歿。乃查爾斯六世死後兩月也。顯理之孤兒。依條約襲法國王位。以上力查生存之訛傳及與法蘭西之戰爭顯理一生之事業。爲戰勝法蘭西。當時人稱贊其大功。於味斯閔斯爾寺。墓側建王像。其頭鑄銀爲之。後爲賊竊去。不復作。其所得之土地。死後無幾。皆喪失。以上綱要

顯理六世 自千四百二十一年至千四百七十一年 五十年

顯理六世在襁褓爲英法二國之王。先於味斯閔斯爾即英國王位。於巴里即法國王位。其實不過虛名耳。查爾斯六世之子拒脫爾哇之條約。兩國戰端復開。英兵戰五年。略羅爾以北之大半。進攻阿連斯。大局之勝敗。係於一髮。俠婦若安。率義軍勤王。破英軍。使王子查爾斯即位於朗咨。其身雖爲人俘。殺法人敵愾之心。已爲之振興矣。英兵除加勒斯之外。大抵皆失其所略。百年戰爭告終。顯理尙未及十三歲。以上即位及法國戰爭之再起王漸長。昏暗羸弱。爲其妃馬加勒所携。方此時政府最憂者。國庫之空乏。王典其寶石。鬻其銀皿。以償婚費。王后恆缺食。而諸侯因法國戰爭。多致大富。如瓦威克伯。有許多城郭。從者恆三千餘人。此等諸侯。互相爭鬪。人民恟恟。不能安矣。以上顯理之性質及其結。貴族之權力如此。始限制國會議員之選舉權。初自由民皆與於選舉。今新設法律。住民年入四十。且有田宅者。乃許投票。已而又設非有相當之生活者。不得爲議員之制。此二法大破自由政治。至

是代表人民之下議院。代表財產而已。以上國會議員選舉之限制於是根的暴徒崛起。根的爲英國最有獨立精神之士。自古已然。今逢根德之鼓舞而興起。七十年前。瓦的代勒之暴動。爲社會根德之暴動。爲政治其所銜者。在人民不得自由選舉。代議士貴族所選。皆已所不欲之人。其他爲租稅過重。顧問官之失職。根德將二萬人來倫敦。殺財務長。橫暴三日。後。大安市民。根德更欲於南方大舉。爲官軍所擒。病傷死。以上根德之亂根德之叛。無疑其出於約克公力查之煽動者。先是力查在愛耳蘭。今反。請罷寵臣索美塞公。顯理年長。猶有童心。政府之實權。在索美塞公及王妃之手。王如不省。國會以約克公爲後援。禁錮索美塞公。王病癒。約克公退。索美塞公復得權利。當時貴族之最有權力者。爲瓦威克公。瓦威克公與約克公。以千四百五十五年。共名爲勤王。進倫敦。欲得索美塞戰於阿爾邦斯。殺之。已而與官軍戰於諾薩。補通皆得大勝。王爲虜。王妃馬加勒與王子義德瓦。逃於蘇

格蘭夫約克公之勤王爲清君側至此忽露其真相入上議院揚言
 曰顯理爲僭位惟吾有繼統之權上議院順其要求共決議曰蘭加
 斯德家之王統已及六十年國民之於今上有君臣之義亦非一日
 不忍驟廢之使其一生在位其後以約克家爲繼以上薇王妃憤人
 奪其子之承續權集蘭加斯德一族舉兵兩黨相鬪蘭加斯德黨以
 赤薔薇爲章約克公黨以白薔薇爲章故有薔薇戰爭之名戰事歷
 三十年兩黨皆古代之貴族同蕭條矣千四百六十年其第一戰赤
 軍大破白軍於魏庫非特約克公爲虜敵軍殺之加紙冠於其首以
 辱之第二戰於模跌瑪庫白軍大破赤軍第三戰於阿爾邦斯赤軍
 復勝然赤軍不急追敵每在國內掠奪義德瓦乘此直衝倫敦召集
 國會要求王位國會決議曰曩雖許顯理一生在位今旣同王妃作
 亂應廢之認義德瓦爲正統之君主千四百六十一年六月廿九日
 即位於味斯閔斯爾稱義德瓦四世以上魏庫蘭加斯德王統可記
非脫之戰

之事有五。一顯理五世之戰勝歸於幻影。法國終得獨立。二選舉權縮退。下議院不徒爲代表財產家。三根德之亂爲政治不平之發作。內亂之兆也。四赤白兩軍之戰。使英國之土地歸於荒蕪。五顯理之世。其幽囚之王妃馬加勒之亡命。賴瓦威克之力。以約克家義德瓦五世之即位告終。以上綱要

第七章

約克王統 自千四百六十五年 廿五年

義德瓦四世 義德瓦五世 力查三世

義德瓦四世 自千四百六十五年 廿五年

義德瓦即位後。追擊敵軍。北戰於佗頓。兵數各六萬人。赤軍敗。死者過半。王收敵黨貴族之土地。分之將士。而實多歸於瓦威克公之手。公富貴有權力。義德瓦之得位。皆賴其力。戰士亦以其獨力供之。故有肯哥墨家之名。赤黨再圖恢復。不成。顯理潛匿於朗家斯夏年餘。

後出而就縛。被禁錮。王妃携王子義德瓦歸故國。瓦威克與王生隙。千四百七十年。扶馬加勒擊王。迫之逃荷蘭。復顯理位。翌年春。王借妃之兄白根的公之援兵。於巴爾納破賊。瓦威克死於此戰。顯理復被幽。無幾死。此日馬加勒於伯來謀登岸。聞敗。北走。據德庫斯北里。終不利。其子義德瓦見殺。已亦被擒。在英國五年。法國王贖之。歸故鄉。安如喪心而死。以上戰爭之繼王有才識。且勇敢。當王位艱危時。謹慎精勵。及敵已亡。放縱奢侈。不顧國事。施行暴政。其所發明者。一爲有害之偵探術。一爲獻金法。獻金法者。爲迫令人民獻之。人民不得拒之之法。是雖與禁專橫課稅之法文不背。不可謂不犯其精神者。惟寡歸等眷戀王之風姿。出金不在此例。王之世。王統之變更。黨派之軋轢。政治問題。有不可比似者。即倫敦商人阿庫斯頓。自福朗達斯學印刷術歸國。始備小器械開業。王保護之。惠以資力。先是以爲法國魔僧所授之黑術。斥之。英國之僧侶。以書寫爲業。仇視之。版

本之初基爲哲學論鳩薩之叢譚次爲古典歷史文學之印刷印刷者日增著名之書至六十四部學問之弘布前代所未聞以上義德瓦之性質此世著明之事有二一總薈薇戰爭之繼續二印刷之起源

義德瓦五世 自千四百八十三年四月二月至千四百八十三年六月

王即位時年十二歲其叔父格羅斯得公力查輔弼之力查夙懷不軌先殺王之母叔及里威爾斯二卿幽王及王弟力查又處樞密院長哈斯丁於刑遂自立爲王是爲力查三世義德瓦五世惟有格羅斯得之事

力查三世 自千四百八十三年三年至千四百八十五年

當此時雖無顯判力查之僭位者隱爲敵視者甚多忠於義德瓦之約克黨蘭加斯德之餘黨皆亦欲傾害之會伯金恒公曾助力查之陰謀怨其無賞亦謀反與大陸之蘭加斯德顯理都鐸爾力枝門伯連合謀恢復其舟遇風吹歸法國伯金恆被捕刑於市力查乃欲設

法牢籠人心。召集國會。而時機已晚矣。先是力查殺先王兄弟。反徒一旦失依。更戴力枝門。欲以義德瓦四世之長女以利沙伯嫁之。以結合兩仇家。同力並進。力查探知之。欲破其計。將使其子娶以利沙伯。其子早逝。欲自娶之。又因輿論之攻擊而止。以上力查之即位既而力查聞力枝門再舉。置本營於諾典哥哈。遣騎兵四方偵敵之。登岸力枝門以千四百八十五年八月七日。於哈溫登岸。二十二日。兩軍戰於雷塞斯德之野。斯探勒率其軍應敵。力查戰死。金冠墜於草叢。衆以置於力枝門伯頭上。使伯於全軍之前踐王位。接力查敗後之報也。英國到處欣喜。如狂云。蓋雷塞斯德之戰。爲約克統之末世。爲薔薇戰爭之終局也。以上雷塞斯德之戰薔薇之戰。亘三十年之久。其間戰十四次。其最激烈者。爲侘頓之戰。此戰死者較前四十年法蘭西戰爭尤多。古來之王族亡者八十家。貴族之亡者過半。蓋幸而免於戰死者亦不免於死刑。免於死刑者。避難外國。敵之所領。同歸於王室。即約克

黨之貴族戰死無子者領地皆爲收沒。至是世界最有權力之英國。貴族頓爲衰弱。王室土地占有全國五分之一。以分與其寵臣。因貴族之滅亡。對建制度亦絕跡。自大憲章至薔薇戰爭。英國之憲法政治漸臻確實之進步。歷代有限制王權。擴張民權之舉措。據戰爭以前已定之原則。王失課稅立法擅刑之權。國會不僅得此二權。且得宰相彈劾之權。廢立之權。和戰之權。至薔薇之亂。規則歸於紊亂。義德瓦一世以來之制限王國爲義德瓦四世之專制王國矣。及顯理七世達於極端。以上薔薇戰爭之結果力查之世。薔薇戰爭告終。封建諸侯之權勢破壞。以上綱要

第八章

都鐸爾王統 自千四百八十五年 百十九年

顯理七世 顯理八世 義德瓦六世 蔑馬利 以

利沙伯

顯理七世 自千四百八十五年 廿五年

顯理出師大陸先以娶義德瓦四世之長女以利沙伯事與約克公有約此婚既成蘭加斯德約克兩黨既調和內亂息矣顯理即位前數日乃舉婚禮以定民心先是顯理筆其王位承繼之理於書付家庫斯通之印刷流布國中是即出版訴政治於人民之始基也以上斯德約克兩家之結合都鐸爾家之即位馴致專制政治者也推尋其故貴族衰弱已不能牽制王權僧侶懼改革以保守政略爲便下議院又無一定之方針主又恐與外國開釁恆不召集國會於是一切政權歸於掌握以上內國之形勢專制政治亦進運不可缺之階梯也無論何國人民固冀個人之自由亦無不欲國民之統一者西班牙葡萄牙諸侯割據互事併吞人民苦於塗炭及專制君主興不僅裁判諸侯弭息兵戎且使奉中央政府之法律以定積年之爭亂二國遂致強大英國人民有鑑於此故當都鐸爾王朝之初承蓋薇戰爭之後兩

黨餘類仍相憎不和。然顯理七世八世之猛威包羅人民於一法網之中。使服從其權勢。以此英國與法蘭西班牙奏同一之功。日向隆盛。前是英人或依約克黨。或依蘭加斯德黨。及此皆變爲愛君國不顧身家者矣。以上國家觀念之勃興顯理欲得國民之歡心。以收人望於中戶以下。力減課稅。而勒富豪獻金。以足王室。爲建此聚斂之策者。名貌敦。宛如以又攫肉。人皆稱之曰佛庫爾。頗怖之。又有耶母補遜及達脫里二法律家。復興里魏里條例。自貴族取罰金。一求君寵。一營私利。蓋此條例。貴族於內亂時代。禁其從者。着軍服及帶符章者也。加之王鬻爵射利。甚至以暴徒之起爲奇貨。促之納賄賂贖罪。曾召集國會。借鎮暴徒備外寇之事。令其納金。其實則皆入私囊。以上顯理聚斂顯理爲嚴行里魏里條例。再造星院。此法庭原爲貴族犯罪。不得罰於普通法廷者。而設此以處分之。有長期禁錮。及課巨額罰金之權。無宣言死刑之權。英國訊罪人用拷掠。以此爲嚆矢。顯理行里魏

里條例不別親疎其幸阿斯福伯之居城也將去伯之臣隸數百千人軍裝送之以致敬禮顯理顧謂伯曰謝卿厚意雖然朕之檢事當有所問於卿當時之檢事即耶母補遜告伯於星廳課罰金一萬五千馬克以上星院當顯理之世覬覦王位者爲阿斯福之商人西母奈倫及脫爾奈之商人瓦爾北二人西母奈倫自稱爲前王從弟瓦威克伯義德瓦其實義德瓦正爲獄囚瓦爾北實爲力查三世所害之約克公力查之名盜西母奈倫帥愛耳蘭之兵登英國岸敗於斯脫庫之戰爲俘王辱之使爲厨僕然後竟登用焉瓦爾北鼓動人心較西母奈倫爲甚多樹黨於海外於達補林受真王之待遇於巴里供給親兵巴爾家跌嘗贈兵饋金焉蘇格蘭王以內親王妻之兩侵英國皆無成功其終請降於軍門降後受誅以上西母奈倫死顯理之致土地得勢力非由戰爭由其子女之婚姻婚姻爲顯理之外交政略嫁先王之女馬加勒於蘇格蘭之惹迷斯四世爲兩國合併之原因爲其

太子亞塔爾迎西班牙王之女加他隣使西班牙約排斥法國之同盟且以婚聘得其國土地既而亞塔爾歿得法王允許又以其長子之婦爲次子顯理之妻此子即後稱顯理八世者故曰英國大勢以結婚而變也以上婚嫁之政略顯理時代發達之時代也科倫布發見新世界聳動歐洲耳目海國之民爭尋航路於大西洋千五百年魏斯補棄之航海日記於斯脫拉斯印刷之傳之諸國人心更加動搖蓋初爲好奇心所驅從事於發見發見之成蹟既著乃有生建設帝國之想者有企圖巨剎之貿易者有垂涎金穴思攫千金者各國上下皆注意於新大陸英國土地之發見亞於西班牙者住於英國補里斯脫之魏尼斯人家白脫與其子薩跌斯卑勸顯理發探遠艦隊父子率之遂發見亞美利加大陸是年葡萄牙遣哇斯科達轉航好望角印度之航路始開以上土地探求之航海先是印刷術頗能啓發人智中世之氣運一變英國學問復興亦可謂受其賜矣千四百五十三年土

耳其人之陷孔斯探跌也。希臘學者多避禍於意大利。爲學問之心。諸方文人學士。研究學問。皆輻輳於此。英國哥樂興里。那庫爾。家白脫。耶拉斯瑪斯。諸氏。來此就學。其歸也。希臘羅馬之文學。蔚然而興。哲學。理學。政治學。神學。亦赴於隆盛。以上文學之端。顯理頗不好學問。文學之勃興。毫無所介意。亞美利加發見之事。亦不足動其心。惟家白脫之遠征北美也。顯理以其自費。故任其所爲。至立發見之功也。僅以十磅酬之。此亦足知其爲人矣。以上顯理與學術。顯理雖開專制之端。其致平和成一統之功。自不可沒。新大陸之發見。亦成於王權之下者也。以上綱要

顯理八世 自千五百九十年至千五百四十七年 三十九年

顯理八世十八歲即位。容貌秀麗。居止閑雅。其接人極寬裕。尤有人望。以承約克蘭加斯德兩家血統之故。故兩黨皆輔之。內無叛亂之謀。外無敵國之患。其父所留遺。又爲前代所罕覩。即位之時。實有洋

洋太平之象。顯理深致意於學問之復興。爲定民心。先致耶母補遜達脫里二法律家於罪。顯理初政雖善。及稍長。性質變爲暴戾。且又耽於奢侈。浪擲其父所蓄之財。忽失輿望。爲國民之怨府。大受反抗。以上即位時之事。顯理八世與外國雖有戰爭。皆無關於大勢。顯理有好兵惡將之稱。顯理及其宰相烏爾西。外交皆謀私利。不顧國家之大計。顯理乘日耳曼帝位之空虛。欲占領之。烏爾西窺法王之空位。欲據有之。故曰英國之外交。政略爲遂欲之方針。顯理不懲古來之失敗。欲征服法國。出師於法國之同盟國蘇格蘭。惹迷斯來襲英國。薩勒伯於福樂典擊破之。殺傷無算。使蘇格蘭聽英國之命。雖然英軍終不能得利於法蘭西。與法國王路易十二世媾和。以其姊馬利嫁之。無幾路易死。法蘭西斯繼立。夫顯理之所幸者。日耳曼帝查爾斯五世與法蘭西斯互相仇視。皆求英國之同盟。查爾斯爲求盟來英。法蘭西斯亦會合顯理於英領。稱其地曰金衣之野。以其禮儀莊嚴也。

顯理立於二國權勢之上。重彼輕此。操縱自在。兩處皆得利益。至是使區區英國一躍而雄視於大陸。不可不謂顯理之政略。以上顯理之外交

顯理十二歲與其寡嫂加他隣結婚。即位之後更舉大禮。經二十年。漸悟娶嫂之敗倫。復以無子故欲離婚。然離婚結婚皆須法王許可。使其相烏爾西圖之適法王爲日耳曼帝查爾斯五世。幽於安解羅。不能自安。以查爾斯爲加他隣之甥。若許離婚恐觸其怒。不許。又恐爲顯理所怨。以其裁決關於歐洲治亂繫於教會安危。因循弗定。及二年之久。先是顯理迷於皇后侍婢安波隣之色。欲立之爲后。益迫離婚之裁許。故法王命烏爾西及加母卑季代已判此事之當否。時法廷有故解散。法王命顯理夫婦受審判於羅馬。顯理以烏爾西不忠。遂陷以叛逆之罪。當此之時。加母補里之僧格蘭麥勸顯理曰。宜問歐洲諸大學之意。若何。然後決。顯理即採其議。諸大學皆答曰。離婚善。阿·斯·福·加·母·補·里·二·大·學·素·執·兩·端·至·是·爲·迫·脅·賄·賂·亦·袒·顯

理顯理氣勢驟增初英國僧侶皆不允離婚至是欲報怨將以罰烏
 爾西者罰之僧侶大恐獻金五百萬佛郎請宥且認顯理爲英國教
 會之元首以上顯理閨門之多事顯理離婚未決納安波隣之事猶豫五年不
 能自禁千五百三十三年先竊娶之無幾於味斯閔斯爾使正位法
 王聞之急命顯理逐之且謂若不用命即處於破門國會乃發至尊
 條例禁稟事於法王以絕法王之管轄權以顯理爲英國教會之元
 首拒之者論叛逆罪英國與羅馬八百年之關係始絕以上與法王之葛藤英國
教權之獨立於是國主教之權兼於顯理一身指導國會之立法教示
 寺院之規戒監督通常之法廷並統轄宗教之法廷分別異教正教
 皆以其判斷大僧長僧長之黜陟亦在其手僧侶不經勅許不得說
 教無至尊之誓不能得勅許於其所管之教會莫不絕舊法王服新
 教王矣以上顯理之政教兩權欲述兩權相聯之大勢請先觀當時之新學
 問新學問與宗教之關係實非尠小中世紀之教權歸於僧侶故阿

斯福加母補里所立之諸校亦不外此目的。既而時世遷移，建僧院之風漸衰，學校病院等鼎起。十四五世紀之間，魏庫哈母之維廉莫國之顯理六世設學校，予資金在使學者脫棄遺世之舊習，學益世忠國之事，顯理尤獎勵當時之不行古典，尋至顯理七世有科倫布家白脫等之發見事業，科學之思想爲之鼓舞，復解地球與星辰之關係，非復標準經典之世矣。至顯理八世，英國學者多來自意大利，阿斯福開希臘學問，勃興於英國之端，家樂脫者少壯僧侶也。渠以爲攻希臘文學似與古代文人相接，得讀經典之力，斯達於真意，其友摩爾著有名之樂園記，亦希臘古典之熱心家也。耶拉斯瑪斯爲科樂脫之友，以政治宗教學問之改革爲志，所著有神聖地，又於希臘語之經典，附拉典之譯文而印刷之，經典之研究大盛。此爲宗教改革之前驅。學以上新顯理獎勵新學問，保護此三人，或建加母補理之脫尼跌校，或助資於奧庫斯佛特之庫來斯脫校，雖然守宗教者

之頑固主義不喜變更。路德爾千五百十七年於烏墩堡寺門貼彈
教文。新教逐日蔓延。顯理作駁路德爾之文。以黃金標裝一部。致之
法王。法王以能衛正教譽之。至今歷代君主仍誦之。可謂甚無謂也。
顯理之固守舊教如此。新教之入英國也。最爲所惡。然因加他隣安
波隣問題。與法王成仇。終與之絕。以上顯理之宗教英國之反對法王者。決
不陷於異教之罪。而議顯理之教權者。反爲叛逆矣。千五百三十五
年。樂秋斯達之僧正非諾夏。及強西樂爾之摩爾。皆信從法王。不認
顯理之教權。被刑。摩爾終身以改革自任。所改革者。羅馬教會之改
良。非與之分離也。以上非諾夏摩爾之刑刑死之報。達羅馬法王下廢黜顯理
之命。顯理亦以滅絕僧院報之。僧院破滅。不始於此。不過較前嚴速
耳。先是烏爾西拆許多僧院。以其財創阿斯坦福學校。顯理無烏爾西
可嘉之目的。雖曰僧侶無知。醉狂放蕩。然顯理之敗德已甚。何暇問
他人哉。顯理唯垂涎其富。欲奪之而已。於是僧院之小者。皆爲破壞。

其後北方雖有叛亂，皆易爲鎮壓。國會於小僧院之破滅，無異論。至其大者，稍有躊躇之色。顯理召致庶民院中之首領，加手於其頭曰：明日可使余之旨得達，不然，恐失此頭。明日得達其旨，遂滅大僧院。收沒財產數百萬，抗之者哥拉斯通、哈急斯之阿白脫，初皆不免於刑。今也全國之伽藍，極荒涼破壞，不堪入目。壁崩像頽，到處成堆。鐘磬皆鑄爲鎗砲，圖書悉爲商賈裹物。又於家達卑里發黑開脫之墓，聲四百年遺體，以叛逆之罪，處其骨於焚刑。且將一切殉物，輸之王室。王得僧院之貨財，多賜其寵臣爲博奕之資。此後上議院之席，滅阿白脫之數，主權益加。無資力無勞役之窮民，益失所寄。以上僧院之滅却當此時，新教乘勢蔓延於英國。往往因談論過激，每生反動。至有千五百三十九年六條例之發布，此條例出於顯理之意，嚴示羅馬教會之教義，苟有背之者，或斬首，或投諸火。蓋新教徒以顯理爲教主，雖順從其意而教義則全與顯理相反對，故不免於罪。舊教徒教義

雖與顯理無異。爲其崇羅馬法王爲教主。亦陷於刑辟。顯理之宗教。不過與羅馬教會制度。省一法王而已。自地理觀之。英國兩教平分。北方及西半固守舊教。東及南信行新教。以上新舊兩教徒之境遇千五百三十六年。皇后安波隣。以不貞被禁錮。尋處死刑。顯理翌朝納皇后之侍女然塞爾。生子義德瓦。無幾歿。王更求其續。寵臣格朗空勸娶日耳曼之王女格理維斯次。顯理未嘗見其人。因畫工和爾卑印所寫之像。眷其美。聞其來英國。星馳往見之。其醜不可名狀。且不解英國語。王亦不解日耳曼語。大失所望。然事既如此。無可何如。不得已行婚禮。半年去之。殺格朗空以報怨。蓋格朗空志在用日耳曼新教之援。故欺王也。其年顯理又娶厚亞德。深喜之。始見之日。行祭典謝神。後又知其前有淫行。與安波隣之末路同。千五百四十三年。顯理與巴爾婚。是爲最後皇后也。以上顯理之多婚此一代重要之事有三。一英國雖因王室專權。失政治之自由。而反保社會之秩序。得人民之安寧。二

由●僧●院●之●破●滅●致●三●結●果●(甲)發●生●依●賴●王●室●之●新●貴●族●(乙)阿●白●脫●之●失●議●席●減●少●上●議●院●之●權●勢●(丙)貧●民●增●加●慘●狀●三●英●國●全●絕●法●王●之●關●係●始●建●獨●立●之●教●會●

義德瓦 自千五百四十七年
至千五百五十七年

顯理八世納許多婦人故其子女亦多顯理豫謀後事定繼承法死
後王位先傳於然塞爾所出之義德瓦次傳於加他隣所出之馬利
最後傳於安波隣所出之以利沙伯已得國會及國民之協贊千五
百四十七年顯理八世死義德瓦六世年九歲即王位 以上義德瓦
六世之即位
義德瓦六世既在幼冲前王臨死為設十六人之攝政會議以塞摩
爾為首輔佐國務塞摩爾欲獨擅威權背遺詔廢攝政會議一人統
攝政治而當時慣於服從之國會亦不敢有異議 以上塞摩
爾之攝政顯理八
世之宗教改革非只為宗教且為政治理財等事故此時英國之宗
教甚曖昧混沌惟言教權之獨立其儀式典禮仍舊當時之狀態新

舊皆非。於是塞摩爾與家達卑里大僧正庫蘭馬欲自此混沌狀態。整頓新教。繪畫祭台等悉除去之。祈禱書廢拉丁語。用英語。去舊教之潤飾。化爲新教之單純。千五百四十九年。庫蘭馬編纂共同祈禱書。使全體英人用之。至千五百五十二年。全以新教之精神。編集教令四十二條。儀式典禮備詳。成英國教會之基礎。以上新教之狀態 義德瓦六世之新教政府。氣量狹小。如其父顯理時之政府。然當時全歐皆以寬容爲柔弱。達彼祈禱書所載之形式者。皆受迫害。甚至有死於火烙之刑者。以上宗教上之迫害 塞摩爾銳意宗教之改革。頗博名望。然因名望與權力過大。則受貴族之嫉忌。因斷行宗教改革。則招舊教徒之憎怨。彼又大興土木。人民皆深恨之。以是故不能使全國教會臻完備之域。竟啓貴族陰謀之漸。後乃從容就死。貴族之首領。雖爲哇爾魏庫伯而代塞摩爾執政者。爲諾占卑蘭公。以上塞摩爾之死 義德瓦即位之前四年。已離保母之手。隨特庫他爾利庫及約翰的庫修學問。隨

安脫的庫克學爲王子之法學業進步九歲時已斐然成章能以拉丁語作書寄其父王性情極溫和可愛以其年齒論可謂富於才智矣諾占卑蘭之代塞摩爾亦沿用其新教政策不敢袒庇舊教徒故爲幼帝所倚重義德瓦六世性溫和而好學如此決非暗君然無精力無英鬪頗類其父是其性質使然與以上義德瓦六世之性質

馬利

自千五百五十二年
至千五百五十八年 六年

馬利繼義德瓦之位固當及義德瓦將死諾東北蘭公勸之使其子得的力之婦然格來公主嗣位公主爲顯理七世之後胤義德瓦六世之遠親也義德瓦從之蓋因馬利信舊教然格來奉新教立然格來可全己志也旣而義德瓦死諾東北蘭公即以然格來爲英國之女王然格來明知己之難安心雖不欲勢已成矣不得已而戴王冠然國民舉歸附馬利募義兵圖恢復然格來遁馬利入而即位諾東北蘭公伏誅然格來夫婦被錮以上然格來之禍即位後之大事爲婚姻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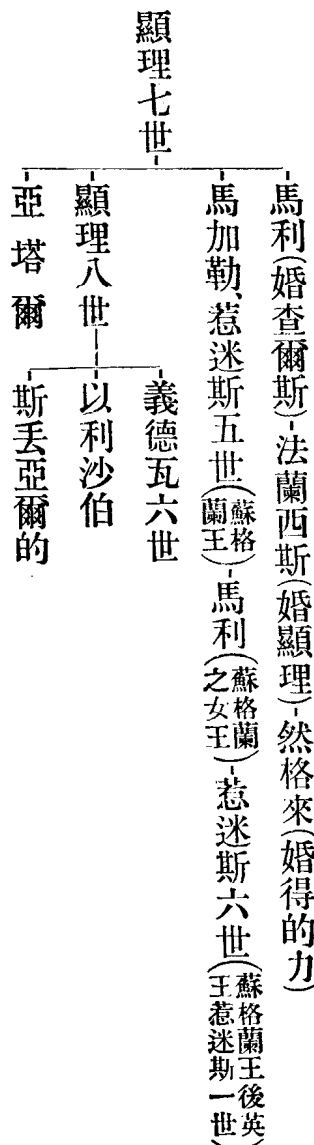
問題。馬利親擇配偶。擇西班牙王非立。英人民素知非立以私刑私欲爲事。且志在擴充舊教。故頗不悅。亞脫謀新教之安固。欲使以利沙伯即位。作亂。然格來公主之父亦與焉。既而亂平。巨魁盡伏誅。以利沙伯亦被禁錮。未幾。然格來夫婦皆被刑死。以上亞脫之亂馬利終以千五百五十四年。舉行婚禮。此事不第失民心。於馬利亦有所不利。蓋非立之娶馬利也。爲政略。馬利之嫁非立也。爲其戀愛。非立初無意於馬利。馬利年長非立十一歲。成婚後。疏外之。擯斥之。非立雖爲英國女王之夫。無實權。而國會既不許其即位。又不與以世襲。心甚不樂。以上馬利之結婚馬利憤非立之厭棄已也。不勝無聊。乃出全力以恢復舊教。顯理八世及義德五六世所發之令。有關於扶持新教者。悉廢止之。併復舊與法王之關係。爲馬利之爪牙。以迫害新教徒者。爲奔那加的納二人。以上馬利與舊教千五百五十八年。西班牙方與法國戰。非立來英國求馬利之助。馬利欲得其歡心。遂與法國開戰。此時英國

之領土存於大陸者。惟加勒斯而已。其地在湖澤之間。冬期有歸休
 戍兵之例。適法兵自水陸來襲。八日後降之。於是英國二百年所取
 之版圖。一朝失之。國家之大辱。女王之慚悔。殆無以復加。馬利鬱悒
 一年而死。以上加勒斯之失馬利在位爲舊教。反動之一時期。新教雖暫沮
 反養成他日大興之勢。以上網要

以利沙伯 自千五百五十八年至千六百三十八年

以利沙伯亦爲顯理八世之女。母安波隣也。馬利死時。彼在倫敦近
 處。哈脫非特學希臘拉丁之文。得馬利之訃。大呼曰。是神助吾人之
 福利也。越五日入倫敦。登王位。英民苦馬利之暴虐。而日沈於憂鬱
 中者。歡呼迎之。女王以入倫敦之日。大開獄門。悉解爲宗教禁錮者。
 故更使國民悅服。以上以利沙伯之即位女王雖得民望。其地位未爲萬全。何
 也。蘇格蘭之斯丟亞爾的。時爲法之王妃。以己爲顯理八世之胤。有
 爲英王之權利。其排以利沙伯曰。以利沙伯爲安波隣所生。顯理與

安波隣之婚姻法王未嘗允許以利沙伯本為私生兒不當在王位蓋斯丟亞爾的次於以利沙伯有繼承王位之權閱左之系圖可知圖中大線示直接繼承之順序者也



法國與羅馬法王皆祖斯丟亞爾的西班牙非立二世祖以利沙伯非立之祖於以利沙伯者有他日與之結婚加英國於其版圖之心也當是之時蘇格蘭有獨立之形勢難期其援愛耳蘭為叛徒巢窟苟有爭王之位者皆得與之連合以上女王境更有較此奇險者英人宗教之異同也北方豪族固執舊教望復法王之權力東南諸鄰

市之人民望如義德瓦六世之時組織新教此二大宗派之外復有
 兩派數雖不多皆欲爭勝一云解修脫一云彪力單解修脫爲舊教
 中之新派爲支持羅馬教會撲滅異己其會員國中無不入之地苟
 可達其目的雖事處萬難亦所不辭彪力單爲新教之一種其意在
 一掃舊教之痕跡此輩狹隘頑硬無忌憚在蘇格蘭已獨擅政權在
 倫敦亦稍有盤固之勢至女王爲英國教會之長不僅不敢拒之反
 望政府强行信教之規則雖女王與比西約補等所保持之教會制
 度典禮亦痛加排斥以上宗派女王之政畧則取折衷主義爲撫慰
 舊教徒留馬利之舊臣十一人又有西錫爾卑孔奧興革哈及其他
 奉新教者西錫爾任命之時女王勅之曰朕深信卿不爲賄賂所誤
 宜爲國家努力勿徇朕之私情卿以爲可即剴切上言西錫爾仕四
 十年臨卒之時女王猶從其言以此觀之實權所在即謂爲至尊亦
 無不可以上輔弼以利沙伯將行即位比西約補守舊教不欲爲新

王行宗教之儀比西約補之條陳願以利沙伯宣誓從古例其宣誓中有義德瓦保存之宗教宜仍加保存一語以此以利沙伯亦有扶持羅馬教會之責任矣以千五百五十八年一月十五日行即位之禮以上即位初馬利廢顯理八世及義德瓦六世關於宗教之法律復用拉丁文之祈禱書諸事遵古及以利沙伯即位亦廢馬利關於宗教之法律先定英文之祈禱書命一切僧侶必用此本犯者禁獄之星期及諸祭日有不來國教教會者罰金當時無不以政府與教會爲不可離者即最喜新教之日耳曼政教尙無分判况他國哉以是故不奉官立之教規者爲叛政府以利沙伯爲研問此等叛徒設特別法廷謂之高等法院以臣事於羅馬法王之故誅戮舊教徒及解脩脫三百人彪力單以煽亂處死禁獄放逐者亦不少以上新教之復舊女王即位之報達於羅馬也法王宣言曰以利沙伯爲私生兒應脫王冠以從我之指揮英國至此惟有戰耳蓋英民雖多悅祖先所守之舊

教者。今皆奮起而擁護女王。國會復發至尊條例。以定國是。議員皆
 署名焉。舊教徒盡失議員之資格。以上至尊條例半年後。國教之教義已定。
 修正義德五六世所發之條例。編爲三十九條。即今日所用者也。歷
 史所以重宗教改革者。非惟關於兩宗派之更替。理化之精神。與自
 由之思想。皆油然而生也。以利沙伯於宗教無深遠之慮。意向固在
 新教。至舊教之禮法。往往終身奉行之。即磔架之像。置之內廷之禮
 拜堂。具燈燭。跪其前。禱祀聖母。毫無異於馬利。以上三十九條以利沙伯於
 宗教持兩端。可謂代表其國民者。國民依違彷徨於新舊之間。而無
 定向。雖有確乎不拔一意死守者。而其數極少。大抵皆與補勒之副
 會長同也。副會長者。已歷顯理義德五馬利以利沙伯四朝。君主每
 有更變。迎合意旨。以保其位。曾曰。無論何人爲英國王。吾常爲補勒
 之副會長足矣。國民無定見如此。雖道義無所取。而英國所以免大
 厄者。亦在此也。苟不然。安知英國不致宗教之爭。兩黨交攻。極流血。

之慘狀如法蘭西國內四分五裂失其統一如日耳曼意大利學問
崩壞智識昏闇如西班牙以上國民於宗教之向背以利沙伯之配偶問題猶
之宗教何也形跡疑似爲當時不易測其真意也即位之初國會以
爲國家之禍福繫於王之夫何如於是先請女王選配偶女王拒之
頗有終身獨處之志國會固請女王以模稜之辭答之是蓋有難處
者在也女王慕新教徒之里謝斯達伯恐與之結婚受歐州舊教強
國之憎若與舊教徒婚又憂國中之新教徒離叛故女王不從不拒
操持兩端西班牙非立二世屢求婚於以利沙伯持久不答西班牙
使者報於王曰事不諧矣英國女王左右萬竇深不可測其後法國
王顯理二世之子安如公求婚女王有意諾之而國民以安如爲舊
教徒不欲君事之百方毀之使不成新教徒中法律家之斯達補斯
發過激之論痛爲斥絕因而得罪斷其右手尙以左手執帽揮之曰
百神在上其救我女王以利沙伯英國國民雖反對於女王苟關於

國家休戚之時。皆樂奉從國民之統。一可期矣。以上女王配以利沙伯時代。弑殺之隱謀。顛覆新教之異圖。相繼而起。殆無休時。其中最可懼者。蘇格蘭之女王馬利之舉也。馬利統系次於以利沙伯。有登英國王位之資格。幼時許字於顯理之子義德瓦。因義法瓦遵舊教。離婚嫁於法國之特福印。特福印即位後。稱法蘭西斯二世。法蘭西斯二世於以沙利伯即位之先。卒馬利歸蘇格蘭。爲女王。今揚言有即英國王位之權利。馬利與波體瓦伯謀殺其再婚之夫大尼理。又嫁於波體瓦。以此蘇格蘭迫馬利讓位於其幼子惹迷斯六世。幽之於牢。時千六百五十八年也。馬利在牢九月。逃出奔英國。求於以利沙伯。曰。願得赴法國之護照。不然。借余軍隊。以備復位之需。以利沙伯不獨不容其請。下令拘留之。尋又禁錮之。是已知馬利終不利於己也。當此時。新教危急無處不然。法國王用小人之言。於巴托羅謬日。殺新教徒數千。法王贊成此舉。使鑄紀念金牌於奈札朗特。仇舊

教之薩意倫脫爲解修脫刺殺就英國言之內外舊教徒皆欲擁馬利以代以利沙伯如此隱謀隨敗隨起禍將不可測法王巴意阿斯五世下廢以利沙伯之令解修脫陸續入英國煽動舊教使之作亂西班牙之公使閔特札以有關係於凶徒被逐於英國旣而巴平敦之隱謀發覺巴平敦欲刺以利沙伯以立馬利者也於是以利沙伯加意自防其命與位千五百八十七年自貴族中遴選委員議及馬利決其有罪定爲死刑以利沙伯亦批准其宣告書馬利幽囚十九年戮於佛薩靈哥城以利沙伯知歐州諸國聞馬利之死必不能緘口無辭用平生欺人之伎倆譴責勸殺之宰相又下書記官達魏特遜於獄且課罰金萬磅猶以爲未足私贈書於馬利之子惹迷斯六世辯馬利之見殺非己之過以上馬利位馬利之死爲英國招危之由彼無敵艦隊之侵英國實爲馬利之遺志先是馬利臨終讓爲英王之權利於西班牙王非立二世非立當時於歐州最有權勢版圖不

讓羅馬帝國東西兩世界之富源浩浩不絕方爲天下之長雄今非
 立欲征服英國併其土地恢復舊教編成無敵艦隊此艦隊可載二
 萬人西班牙兵三萬在奈札朗特爲援隊以上西班牙無敵艦隊英將德勒克
 擬先挫非立之鋒銷其銳氣率三十舟駐西班牙之海岸或妨其買
 易或襲其堡塞偵知敵艦多在加的士港進入港內擊破敵艦百餘
 艘覆其輜重故非立延數月乃克大舉千五百八十八年五月一日
 無敵艦隊自達家斯解纜舳艫相銜奔向英國遇風濤停泊於哥拉
 那修補完整七月下旬達英之海岸計戰艦百五十艘巨炮二千五
 百門馬的奈士公統之英國此時不問新教徒舊教徒舉起敵愾禦
 侮之精神兵一萬六千從雷塞斯德伯紮於達迷斯河畔之庇爾伯
 里以防守倫敦女王以利沙伯行觀兵之儀勅之曰朕雖爲纖弱婦
 人○有爲帝王之精神○且有爲英王之精神以上德勒克之襲擊及英國之準備英國兵
 船屯於伯蘭麥尙敵之動靜其司法長爲后亞忒特副長爲德勒克

敵艦爲半月形次第逼近海岸其兩端之距離亘七英里英以輕舸敵之敵艦巨大進退不能自如或爲破壞或爲捕獲一戰而敗西班牙之水師提督奔於加勒斯修整廢船謀再舉英水軍追之及夜敵船停依德勒克之計放火船八艘敵艦恐遭焚滅斷碇鎖而逃倉卒之間無暇定方向北行爲英艦追擊英軍糧食彈葯罄盡不得再追西班牙之艦隊欲回蘇格蘭而歸故國遇颶風被衝突於岩石屹立之海岸破碎沈沒五英里之間數千浮屍蕩漾水面幸而免死者又爲沿岸人民所擊殺得歸國者不過三分之一非立之壯心滅矣以利沙伯幸森脫白爾寺開法會謝神佑以上無敵艦隊之大敗愛耳蘭顯理二世以來常極慘狀其一爲土族酋長互爭長雄直無寧日其二爲英國強行新教其三爲行政之失體官吏之貪婪故自西班牙來寇數年之間國中亂民蜂起英國討之頗肆暴虐強壯有爲之民多死於兵所遺者皆迫於饑寒不能自拯遂服英國以利沙伯語人曰若剿

討再久。恐愛國所餘唯焦土死屍矣。其慘狀可想見也。以上愛耳利沙伯以千六百三年歿。其爲人妖媚好諛。內行亦不甚修。雷塞斯德伯厄塞拉勒等皆蒙寵幸。宮廷之內不可詳道。又感情極富。愛憎無常。時撻侍女廷臣。蓋以利沙伯時之爲君主。率以譎詐權術爲得策。其伎倆尤爲出衆。雖其親任之大臣亦難保不爲所欺。其外交術苟可達其目的。絕不厭於用詐。至於詐術不濟。轉環之際。胸中亦似有成算。且善辨時勢。能察輿論而從之。一見知人能招致。使爲己用。故英國之君主中。如以利沙伯之體輿望受稱。贊者未曾有也。當時作文辭者。或贊其姿容。或譽其智識。或頌其敏慧。日不絕口。讀斯賓塞謝庫斯比等所著之書。可知其概矣。以上以利沙伯之崩及其性行。以利沙伯之世。可謂歐洲全盛時代。天下事物盡爲活潑。世界未見未聞之大陸發見於西方。摩爾所著之樂園記。美洲發見後。寫出社會理想。謂人平等。同權。無貴賤。貧富行純。然之自由。無論何人皆得幸福。是豫

想將來之黃金時代也。此書原拉典文。今譯爲英文。其時恰當以利沙伯之世也。以利沙伯之世。以探險鳴。以文詩鳴。以華美鳴。以財源之增益鳴。故可謂投其期會者。西顧大西洋。無論何人。皆生無限之壯氣。皆自油脫之虛想。而歸實際。福樂里達之不老泉。補拉季爾之銀鑛。哇季尼亞之寶石。人人所驟聞罕見。故舉世皆抱暴富之念。況英國實社會變遷之著者乎。從來貴族第宅。以木石築堡塞。只圖牢固。至此世漸泰平。無封建之爭。不復用其防衛。故一變而爲壯麗幽雅。平民富人。代蒲席以絨氈。代空壁以垂帳。代木器以銀皿。諸事皆歸便用焉。且其時人懷彊壯。不以冒險爲辭。初拉勒拓殖民地於哇季尼亞。功不成。自言曰。余生必見英國人成立於此地。後終如其言。弗羅比舌及格凌爾得航太平洋。於福朗西斯港過冬。遂一周地球。倫敦之商。遂得創印度會社。英國於亞細亞得領土。實冒險所致也。又能使學術勃興。斯賓塞。庫斯畢。約翰遜等。文學冠天下。尼科勒

斯之子倍根立智識為力之言學界又為一變以上以利沙伯時代以利沙伯
 晚年荏苒於憂鬱之中蓋自其嬖臣厄塞被判刑以來感歎無聊其他
 寵臣等死亡殆盡人民之尊親亦不如前時國中逆謀不絕當時日
 耳曼人痕的那爾游英國言其目覩以大逆之罪梟首於倫敦橋上
 者三百餘人以利沙伯自知將死身日衰弱終朝呻吟於室內自語
 曰嗚呼朕已死惟未葬耳又謂侍臣曰朕倦於位且倦於生未幾而
 崩以上以利沙伯之死因以利沙伯時代皆大有關係之事其最大之政治為
 峻拒宗教之迫害最大之功蹟為大敗無敵艦隊之侵陵不獨英國
 之新教安固歐洲之新教國亦皆生氣躍然矣以上綱要

第九章

斯丟亞爾的王統自千六百三年至千七百十四年 百十一年

惹迷斯一世 查爾斯一世 共和時代 補樂跌

庫脫爾時代 查爾斯二世 維廉及馬利 安

惹迷斯一世 自千六百二十五年至二十二年

惹迷斯爲蘇格蘭女王馬利之子。顯理八世之妹。馬加勒之孫。踐蘇蘭王位。稱惹迷斯六世。以利沙伯死。英國國會迎立之。稱惹迷斯一世。斯丟亞爾的王。統始於此。自是英蘇兩國一君。爲連合王國。其國會宗教法律各異。今就宗教觀之。惹迷斯所臨之三國。宗教無一同者。比斯油里行於蘇格蘭。羅馬尼茲行於愛耳蘭。耶比斯科行於倫敦。以上惹迷斯之統系及即位惹迷斯之父爲大尼理。母爲馬利。兩人品性皆卑。惹迷斯之未生也。馬利之書記官里奧。大尼理殺於馬利之目前。馬利恐怖。激動其精神。故受懼怯之性質。一生抱恐怖之念。慮被弑殺。常着厚絮衣以處。爲人狡黠。好自負。先受蘇國學士補家楠之教育。博蓄學問。而不能消化。然自以爲學問蓋世矣。故法蘭西學者譏以最有學問之愚人。有關於王術關於神學之論議。又有論烟草害弊之文。以上惹迷斯之性質以利沙伯末年。英國彪力單宗徒頓爲增加。蓋以宗

教改革爲未足恨。英國所立教會種種禮儀不脫舊教積習。期盡爲洗刷。以教員會所選舉之長老代勅選之僧長。改正教會制度。惹迷斯自蘇格蘭來英。牧師千人呈其連名之條陳於途中。其要有三。一說教時不着白衣。二小兒行洗禮不印十字形於其額。三婚禮不用指環是也。以上條陳惹迷斯爲決此條陳之可否。於倫敦近傍寒敦開議會。其意在藉以眩已之博學。條陳之不許不卜可知。蓋惹迷斯在蘇格蘭時。旣厭彭力單。且更有惡彭力單之源。因其意以爲彼等宗教同權主義。勢必駟至國家同權。彼等今排斥僧長制度。安知他日不排斥國王政治耶。故其平生之言曰。無僧長則無國王。謂存廢必與俱也。王素志如此。以是寒敦會議殆無討論之自由。此會議之好結果。唯王命巴意補爾之改譯一事。所譯之書自千六百十一年刊行以來。至於今日。凡用英語之新教國。不問教會平民。悉以此爲準。惹迷斯終下其條陳者十人於獄。閉此會議。其罪案在開叛亂之

端云。天王之主義。自王發之。王曰。朕必使彼從朕之所信。有不從者。必竄逐國外。以上塞惹迷斯之失民望者。雖不一端。其最大者在唱。帝王神權說。帝王神權說者。謂王者統治之權。乃受之於神者。非取之於民者。此種理論。乃英國憲法中所未曾有。惹迷斯又曰。議神之。所爲者。爲瀆神。議王之所爲者。爲大不敬。若忘己之得王位。爲國會所允許也者。而妄自尊大。如此惹迷斯復侵下議院之特權。拒絕所選舉之議員。議己者處刑。故其在位之間。與國會之爭達於極點。上以帝王神權說。下議院憤王之專橫。且議員多爲彪力單徒。疑王之抑壓下議院。爲庇舊教。故對於舊教之法律。益嚴酷。惹迷斯亦避庇蔭。舊教之嫌疑。課重稅於舊教徒。放逐其僧侶於國外。夫彼雖舊教徒。亦國民也。亦王臣也。當西班牙來寇之時。勤王之偉業。報國之忠誠。亦不讓新教徒。受此抑制。遂不能忍。羅伯克的斯畢與縛格斯以下十二人。於國王開議會之日。欲用火葯轟破下議院。顛覆朝政。復立新王。

而事前發覺處死全。國。舊。教。徒。益。蒙。苛。虐。以上火藥 千六百七年。倫敦市之商人。所成之倫敦集股會社。拓殖民地於哇爾季尼。是爲殖民於美國之始。以王名其地曰惹迷斯敦。其宗教爲耶比斯科。計畫出自金斯密斯。其堅忍不拔之志意。剛邁不屈之氣象。使移民之事業。免蹈拉勒之覆轍矣。既而賣買黑奴。培植烟草。賴黑奴之力。輸出之額日增。人口益加。貨財愈富。十二年之後。得自定法律之權。實爲自治政治矣。哇季尼亞殖民一年之後。他之移徙者。結大團而出。英國此等。非求榮華之目的。乃求宗教自由也。惹迷斯敦。有不使國民盡奉國教。則放逐之於國外一言。至此不從國教者。或課罰金。或受鞭撻。或投於獄。然彪力單徒。不惟不易所守。志反益固。以爲基督教徒。有各擇所信之權。彪力單徒中有如此思想者。或稱獨立派。或稱分離派。補劉斯達。補拉脫佛特。家爾哇。諸士。於諾典哥哈之小村斯庫爾比。立獨立派之教會。以樂宥遜爲會長。是爲此種教會之嚆矢。

既而彼思身居英國必難免禍欲去而赴他國是時往美國須得勅許故皆赴和蘭和蘭宗教自由最著之國也辛苦萬狀乃克達焉留十二年中有一部苦求惹迷斯王許可美國之航渡千六百二十年由故國往新世界是所謂比庫里母至瑪薩秋塞同至補來瑪斯開殖民地之時也創人人平等之社會越十年薩福佛庫之富人哥樂頓率同志還薩勒母及包士敦數日之後英人二萬餘接踵而至以上美國殖民地當此時惹迷斯亦計畫殖民於愛耳蘭先是以利沙伯之世叛亂所作之阿爾斯達歸英王所領惹迷斯將英蘇兩國流民遣赴此地倫敦市亦設倫敦鉄里殖民地由是新教得根據於愛耳蘭之北土以上愛耳蘭之殖民英國之下議院漸漸活潑將恢復都鐸爾時代所失之權勢蓋惹迷斯財政竭蹶求助於國會國會決議非改革稅政不相佐助且言君主不除國民之害不能求國民之財於是惹迷斯愁愛耳蘭軍隊無餉設巴樂奈脫爵又設埃脫福特爵鬻之人民以爲

財源以上下議院之新面目千六百二十一年倍根卿爲法官受賄賂下議院

彈劾之上議院決其有罪課罰金四萬鎊併禁錮之後以王之特典

禁錮數日得免以上倍根卿之彈劾拉勒以某叛之冤獄繫居數年惹迷斯忽

釋之遣往美國求金然拉勒於南美海岸與西班牙人生隙不得全

使命當無敵艦隊來襲時拉勒擊之甚力後又屢侵西班牙之商船

掠貨財故西班牙人憎之殊深肆讒謗於英政府惹迷斯求其罪不

得乃以十五年前之宣告書刑之惹迷斯所以棄拉勒者王久欲西

班牙王之女與其太子查爾斯結婚恐失西班牙之歡心故處拉勒

於刑以上拉勒之刑處惹迷斯一世時代之重事第一下議院勢力之增加

第二彪力單及獨立教派之興起第三於哇季尼亞及新英哥蘭創

立殖民之策以上綱要

查爾斯一世自千六百四十九年至千六百五十四年

惹迷斯一世所唱之帝王神權至查爾斯之世其禍乃顯初查爾斯

稱爲君子。私行私交。無可議者。然於政治則大異。以爲爲君主者。可不重誠實德義也。其待國民也。以譎詐爲事。不從民欲。又謂君主不得與民臣以權利。此爲查爾斯一世之大蔽。以上查爾斯之性行即位未久。即有兩失。其一爲留其父之嬖臣伯金恆公。公失民望。而重用之。以背輿情也。其二爲與法國公主以大馬利亞結婚。公主爲舊教之信徒。英人所厭惡者也。又習於奢華。遂爲查爾斯之累。不獨宗教之不幸也。查爾斯以王妃之浩費。及與西班牙開戰之資。求助於國會。國會曰。王非盡被除弊。政不應命。王乃直命之解散。以上查爾斯失錯之始王益窮於財。非求國會無策。不得已再召集之。國會以略的等爲首領。彈劾伯金恆公之失政。王不欲加罪。復下解散之令。以撓之。於是供給之途絕。遂課不法之租稅。強借民財以補之。方此時。前代議士夏耶亞之寒敦拒借金於王。王下之獄物。議沸騰。不平益甚。查爾斯迫於大勢。復開國會。此時所選出之議員。以哈母補典爲首。其黨與最多。上

第二次新國會即呈權利條陳於查爾斯名雖條陳其實爲法律。大憲章之精髓者也。其略曰：不經國會協贊不得課租稅。兵士海員不得人民承諾不得恣宿於其家。平時不得以軍律處人。不據國法不得逮捕監禁人民。利以上權條陳查爾斯因求國會之供給遂強與批准。雖然固無意於實行也。又復以利沙伯所廢之專賣制足徵其蔑視人民之權利矣。爾來十一年之間查爾斯不開國會擅行政事。先是伯金恆公被刺溫幹代相助君爲惡。自逞威福千六百四十年斯德拉福伯被叙伯嚮在民黨中得錚錚之名爲權利條陳署名之一人。忽變節易操阿附國王力求專制政治之樹立其所爲利器者爲星院僧長樂特亦立高等法院與伯相應於是政治宗教皆極暴虐。人民不堪其誅戮矣。蓋星院凡拒王之要求者或課罰金或下禁獄爲聚斂之媒。高等法院刑罰不歸英國國教者爲迫脅之用。以上查爾斯之專政以略的憂王之虐政創議抗拒提出於下議院議長遵守王命不敢

決定會將停議員數人進而拘之於其坐迫決此議宣言曰苟不經國會議決稅民與納稅者及改革宗教者皆爲國讎王怒禁以略的於獄三年死以上以略的之抗議案王有意養常備兵爲其爪牙遂以所需之金課於全國爲室必末尼船稅之義稅以嚴國防以備阿爾解林海賊爲口實蓋前代海岸都市亦有此種賦課原其目的在備船舶以爲國防在戰時不可謂不當然於平時行之決非正理况權利條陳明言不經國會承諾一錢不得徵取耶於是寒敦復拒之不肯納稅下之法廷判事者皆迎君主之意抑寒敦寒敦於是頗得人望王益爲國民之怨府矣當此時彪力單徒之逃於美國者陸續接踵寒敦亦謂英國非安全之地遂決意渡美至達迷斯河既登舟王下令禁其西行以上室尼千六百三十七年王強蘇格蘭之彪力單用英國國會所用之祈禱書皆激昂反抗之壹丁堡市跌印之披其書也衆大叫曰法王法王基督之敵僧長等鎮之而益喧囂旣而蘇格蘭人抵

抗宗教變更之意有所約。此約稱家魏楠脫遵之者稱家魏達。王迫脅家魏楠脫使從己意欲廣集軍隊而窮於財。千六百四十年復召集國會。此國會直亘十三年。故得長國會之名。以上蘇格蘭長國會有三派。曰國教黨曰不勒斯比德黨曰獨立黨是也。國會既開先彈劾斯德拉福伯專橫壓制之罪。宣告死刑。尋彈劾樂特顛覆新教之罪而囚禁之。不久即誅之。次廢止星院及高等法院。抗議之書須布其謄本於全國。此抗議乃歷舉王之秕政。宣言其政略不可信者也。最後定長國會自行解散。決不解散。以上長國會彈劾王妃合應教徒及愛耳蘭人將破壞國民之自由。王聞風震怒擬反對黨之首領寒敦、必米等五人以叛逆之罪逮捕之。求下議院代爲拘留。下議院不奉命。王從王妃之言將以兵力捕縛之。親幸議院留兵士戶外。自入議場搜索之。先是五人稔知其事。是日未來潛匿於市中。王不能獲。顧謂議長曰。五議員何在。議長恭對曰。臣不得議院許可不敢。

答願陛下勿問於是查爾斯憤然而去時特權之聲徹於議場以上
員之查爾斯恨不能忍欲與下議院從事糾合軍隊以千六百四十
二年去倫敦國會亦議預備是時英國不設常備兵惟各郡通都大
邑有民兵之制而已兵皆市民時時演習監督之權舊在王室今國
會擬移監督之權於國會照會於查爾斯查爾斯以此爲憲法世襲
之特權拒之遂舉兵於諾典哥哈以上是歲之秋兩軍戰於夏耶亞
之愛智赫王軍勝貴族僧侶及地方之豪族多在王軍以其長於騎
馬得家哇阿里阿爾之名查爾斯之從弟路巴爾脫爲將國會軍皆
商農細民以頭顱之圓得拉溫特黑特之名統帥之者初爲肥法斯
後爲格朗空爾以上家哇阿里阿爾當是時英國之東部祖國會西部祖
王兩黨皆艱於軍資王軍王妃賣其冠玉貴族鬻其銀皿以供兵士
之費國會軍始謀酒稅且命各戶七日斷食一次以一食之金充戰
費既而國會發自忍條例使文武之在職者盡行引退意在易不勝

任之將帥而得才能稱職之人也。戰爭既起，各地報紙日夥。

此乃做二十年

前惹迷斯之世所行之週報者

兩黨皆以之爲機關互相攻擊，雜誌亦蔓延於全國。

關於宗教及政治之議論，無不備具，然詞氣頗形激烈。

以上英國之分裂

先

是格朗窆見愛智赫之戰，王黨獲勝，謂哈母補典曰：賣酒鬻羊之夫，終不能敵習事知兵之人，乃組織愛倫塞士人軍隊，自忍條例發布以後，又同肥法斯編科非阿新兵，是等多獨立黨之人，格朗窆肥法斯二人統之，將官皆以格朗窆之近親任之，實可謂倔強軍隊，既而國會誘蘇格蘭人，使爲已援蘇格蘭人，要求國會贊成家魏楠脫之教義，以其國之宗派不勒斯比德爲英愛兩國之國教，國會諾之，遂締約同盟，千六百四十四年，格朗窆以輕兵得大勝於母阿之野，翌年於奈斯比又大破王軍於戰場，得查爾斯遺書，內有請外國兵攻國中敵軍之意，國民知之，益欲甘心於查爾斯。

以上科非阿

查爾斯敗走

蘇格蘭，蘇格蘭人遵約捕之，致之於國會，國會置之於諾隱薩母補

之哈母斯格朗空等爲善後諫諍不聽又遷之寒敦往復辯論冀王
回心以安時局然王卒變詐無定千六百四十八年王潛逃於維的
島之家里斯補城與蘇格蘭人密約曰如出軍英國復余位必以不
勒斯比德教爲英國之國教蘇格蘭人許之直搗英國英國之王黨
到處起而應之國會軍隊皆望勝戰而問國王之罪然此事上下議
院及補里斯比典安黨皆以爲不可大佐補拉意特濫入議會逐反
對軍隊意見之議員當時格朗空雖不與此事事後頗贊其舉國會
所留者唯獨立派其數不出六十人稱之曰拉母補國會拉母補者
脊髓之尾也謂此爲長國會之餘派也以上查爾斯之路末拉母補國會爲審
查爾斯之罪構成高等法廷此法廷由國會百三十五名之議員而
成不勒燥爲裁判長太子查爾斯客法國百方以救其父之生命寄
書於判事曰若吾父得免罪諸君所上之條陳余悉從之然高等法
廷終無一言覆答千六百四十九年一月二十日致查爾斯於法廷

判事訊問七日後判事為死刑之宣告其罪名在暴虐賣國為一國公敵也王遂劓於和爾王宮之前以上查爾斯一世時代可謂以君臣之爭相終始者都鐸爾王統及惹迷斯一世王權漸長備極專橫宗教之改革彪力單之得勢而自由自主之思想頓為勃興是知宗教之自由自主常需之政治也王權民權兩途並進上下相迫衝突所不能免也若使查爾斯善察時勢之變騷亂既起忍辱輸誠不向敵食言不施詐術全其終可也唯以狡黠變詐為事遂至身首異處禍非自招哉夫查爾斯之死雖未絕神權之跡而已大為挫折不復能燃其於歷史之關係決非淺鮮矣以上綱要

共和時代自千六百四十九年至千六百六十年十一年

下議院千六百四十九年一月三十日午後發新條例云無論何人皆不得為英蘇兩國王兩月後又廢上議院謂其無益而有害於是英國全為共和政體設國務委員以統大政不勒燥為長詩人米爾

頓爲外務卿。肥法斯格朗空二人爲軍隊之都督。新政府之實權在軍隊。軍隊之實權在格朗空。府無格朗空共和政既而政府命下議院議員及一切武官奉共和政體誓不渝志。禁絕國教諸禮典。毀倫敦所建查爾斯之像。又破壞古來之國璽。而新造之刻文曰：天惠人民恢復自由之初年云云。無幾肥法斯辭職。格朗空獨握軍隊之全權。格朗空雖爲新政府所依恃。亦頗有困難之狀。何也？當時王黨頗得人民之同情。勢力稍振。且不勒斯比德宗徒惡拉母補國會及軍隊政府中亦有過激之徒。或主張政治同權。或主張財產平分。甚有不欲戴基督教外之人爲主治者。擬殺格朗空。格朗空於此等人毫無寬假。嚴處置之。始得無事。以上共和政體之創立王黨據愛耳蘭奉先王之太子查爾斯爲王。舉恢復之兵。格朗空受出征之命。發其所帥之獨立軍隊。精銳無比。所向無敵。王黨土崩瓦解。立爲鎮定。方此時於蘇格蘭一部有勢力者亦戴查爾斯爲王。剛毅不拔之芒脫樂斯等與勤

王之兵千六百五十年查爾斯來國執家魏楠脫之誓然其兵數甚
 少與格朗空戰於敦巴蘇軍敗績十二月後再舉列陣於温折斯德
 又爲格朗空大敗查爾斯逃於修樂補夏遂奔於海外以上愛蘇
 折斯德戰後格朗空將解散現在之國會招集同心國會會中王黨
 竊疑格朗空有竊位心不肯解散格朗空招集四百人議開新國會
 王黨附之條項曰現在之議員皆在職如故且有拒新議員之權格
 朗空知國會之意在維持彼等權勢於無窮有不平之色然國會之
 領袖嘗爲瑪薩秋塞知事之哈里温恐英國大權歸於武人極力贊
 成所附之條項將決議格朗空來國會留其從兵於戶外入議場須
 臾忽起立責國會之無道失職議員等抗辯格朗空大怒呼曰爾等
 非國會爾等非國會乃命兵士拘議長驅議員於場外每議員過其
 前格朗空目送之罵曰肉食之徒議員盡去鎖議場之門袖其鍵而
 去其夜王黨之滑稽者大書於戶上曰出貨之屋以上格朗空
 解散國會 格朗

空與同志組織新國會。其議員不過百三十九名。故有小國會之名。王黨嘲之曰：卑亞崩國會。卑亞崩者。骨立可憐之意。以新國會議員中有倫敦革商名此者。故以此國會雖皆市井之徒。大受世人嘲笑。其所成就。有頗可觀者。是時國務委員所制定之憲法。謂爲政府之方略。舉其大要。第一政府託之補樂鐵庫特爾及國務委員。終身任職。第二國會每三年召集一次。非經五月不得解散。第三維持常備兵三萬。第四一切租稅國會賦課之。第五改選舉之法。舊議員不再選。使大都會得選舉權。第六舊教徒及與於愛蘭之叛亂者。奪其選舉權。監督共和政體者。先爲下議院。至此歸於格朗空及軍隊。故其名雖爲共和政治。其實無異於專制。其後數年。國務委員制定第二憲法。名之曰謙遜條。陳不過修補政府之方畧而已。其大目的在奉王冠於格朗空。格朗空雖有意受之。知軍隊不與。遂辭之。既而又欲復上議院。不遂志而止。以上格朗空爲統領昔在斯丟亞爾的諸王之世。彪力單苦於虐政。有

避於瑪薩秋塞及新英倫諸地者。至共和時代則反之。衆王黨相率
 亡命於哇季尼亞。其中有約翰盛頓者。華盛頓之父。解法路遜。巴脫
 里庫朗脫。福斯諸名傑之祖先也。以上王黨之移居格朗空亦漸受新國會
 之非議。格朗空爾直解散之。欲防備王黨分全國爲十二軍區。每區
 置鎮將。使以軍律行政。鎮將皆專制武斷。重稅王黨之遺族。放逐舊
 教。又出令不得政府允許。不得刊行書籍及報紙。格朗空政治雖嚴
 酷。而其意決不以壓虐爲事。欲保守平和。不得已出此耳。格朗空不
 獨保護英國。且保護歐洲之新教徒。當新教徒受脅迫時。格朗空之
 威名權勢。能救之。使得全也。以上格朗空之政治格朗空之於宗教。不似他人
 之狡佞固陋。苟不直爲政府之敵者。不問其教義如何。任其自由。諸
 教徒所仇視之庫耶家。亦宥之。遣傳教師於瑪薩秋塞。許數百年前
 逐出之猶太人。復歸英國。即此可見一斑矣。以上格朗空之包容格朗空之武
 斷政治。揚英國之威。制勝於海陸之戰。大統領之名。重於內外。當是

時世界商權在和蘭人之手。安特堤府爲貿易之中心。倫敦尙不得與之比肩。千六百五十一年。格朗穹爲振作英國商務發布航海法。無英國本土與殖民地之別。輸出輸入。禁用和蘭船。其後因互市生葛藤。及庇護王黨之事。兩開戰端。格朗穹編英國未曾有之艦隊。使不勒格帥之破和蘭海軍。屈服之。尋與德國同盟。戰西班牙。又大得利。略西班牙之加瑪意家。又受法國丹家庫之地。法之贈丹家庫於英者。報其援己之德也。以上海陸格朗穹以補樂跌庫脫爾之名。握國王之實權者。五年終以千六百五十八年九月三日死。其晚年懼刺客。常着戎衣。顧格朗穹非篡奪者。非暴虐之主。其平生以英國之幸福爲念。所以然者。皆出於時世所必需也。故論格朗穹者。不得不略其形跡。而觀其精神。以上格朗穹之死格朗穹之初志。在達代表國民之意。建完全之政府。望上議院之復設。法律之改正。對於新教全體。與以宗教之自由。然處事倔强。爲敵者亦不少。終至行專政得平和。然

其專政不可與查爾斯一世同日語也。查爾斯念私利行專政。格朗空為國家人民行專政。以上綱要

力查格朗空自千六百五十八年九月三日 至千六百五十九年四月廿二日

格朗空之子力查格朗空繼其父為大統領。性質柔順。大異其父。非處亂世之器。是以軍家之首領等迫其辭職。直召集拉母補國會。力查格朗空在職僅八月。以上力查格朗空之為大統領辭職後無一定之政府。舉國紛擾。無所底止。當是時蘇格蘭屯兵之都督猛格徐進倫敦。國民冀猛格來得回復秩序。猛格無關於時事之言。其意在王政復古。與在補達爾之查爾斯每往復書信。其來倫敦也。拉母補國會已開會。猛格復二十年前逐出國會之不勒斯比德宗徒於議席。使此國會更發召集假國會之令狀。國會自議決解散。長國會告終。其間經二十年至千六百六十年四月廿五日。假國會始開。一月之後。自利蘭迎查爾斯王政復矣。稱之曰王政復古。以上國會力查格朗空之政府有

名無實。統國家者爲軍隊及拉母補國會。二者皆非代表國民者。以上

要綱

查爾斯二世

自千六百六十年至千六百八十五年

廿五年

查爾斯之即位可謂得時何也。其時國民惡斯丟亞爾的家之專政。忌軍人跋扈。故無論在朝在野。除軍隊之外。皆歡迎查爾斯共和政府頓爲消滅。以是查爾斯之在位不自踐位之日起。起於十二年前。查爾斯一世刑死之日也。既而遣散共和政府之兵。別置親兵五千人。是爲常備軍之萌芽。以上查爾斯之即位以查爾斯比格朗空事每相反。查爾斯無愛國之念。無盡職之心。不信臣民。不重婦人。蓋其落魄海外十二年。窮爲乞丐。驟登王位。唯以快樂爲主。彼亦謂既爲國王。知行快樂已足矣。以上查爾斯之性行侍王左右之小人。最得寵者樂棄斯達伯及夏福卑里卿也。試就政治觀之初。格位倫敦伯爲大宰相。後家巴爾內閣當之家巴爾者。以組織之之人名第一。讀時爲家巴爾也。以上

王之寵臣及家巴爾查爾斯初開國會第一爲赦內亂時與查爾一世爲敵之
 罪次爲刑查爾斯高等法廷之判事也然多已逃亡伏誅者十人終
 身禁錮者十九人而已格朗空捕拉特修補來特等之遺骸盡爲發
 掘暴於達巴倫以上虐臣耶比斯科派之宗儀復舊屢發嚴酷之法
 律以處分異教徒謂之異教徒者異於舊教者之總稱第一不勒斯
 比德第二因的本敦一名哥勒開第三巴補跌斯第四銷薩耶一名一
 庫耶等皆是也法律中有科爾白雄條例命地方自治之職員棄彪
 力單宗之家魏楠脫受國教教會之彝餐油尼佛未條例命一切教
 會僧侶用國教之祈禱書發補邁爾條例禁異教牧師爲學校教員
 併禁入都市五英里以內以此不勒斯比德宗之僧侶一旦逐出教
 會者及二千人少壯者以力糊口其老弱或斃於凍餒抗法者或課
 罰金或下獄或貶爲奴隸以上虐教是時英國最可耻之事爲和蘭
 殖民地之略奪先是和蘭民於阿美利加哈特遜河口建一都市名

之爲新安特堤。曩共和政府與和蘭立約。許其於新世界之權利。至查爾斯不守條約。思奪和蘭之領土。與其弟約克公惹迷斯竊謀取之。且曰取之之後。爾爲主。於是英國兵船突至和蘭殖民地。要其降。其知事不得已而棄之。英國一彈不發。而得新安特堤。取惹迷斯之爵名。名曰紐約。以上和蘭殖民地之略奪千六百六十五年。惡疫發於倫敦。須臾蔓延於全國。六月之間。染而死者十萬人。其力能移居者。爭逃於他處。唯彪力單僧侶不去。看護病者。吊慰死者。疫止不惟不賞。反爲逐出。次年又大火。倫敦皆爲燒燬。所餘者唯西北之散室耳。此災雖爲大厄。而以衛生言之。亦爲大利。何也。非此大火。不能一掃倫敦市之污穢。而絕惡疫之根也。從來數英里之街。皆極狹隘。煤塵污穢。充塞其間。既經大火。面目一新。不可謂非幸事也。後之建此市者。爲著名之建築家庫里斯脫發倫。初屋多用木。近改爲瓦石築造。以上疫疾及大火繼疫疾。火災而爲大患者。爲和蘭入寇。英和之爭。本因壟斷貿易之

權而起。國會納海防製艦之費於王。王浪費之。軍艦皆廢舟。船員不得俸金。輒欲反。多有爲敵用者。和蘭水軍。溯達米斯河。迫倫敦。使英國結利己之條約。以上和蘭查爾斯欲行專政。不開國會。然不開國會。則無供給之途。欲得供給之貨財。又不得不開國會。推其意。苟有可得貨財之法。雖敗德亦不暇顧矣。當是時。歐洲最盛之國王。法之路易十四。將征服和蘭。一以擴其版圖。一以張其舊教之勢。知查爾斯啗利。遂與之結達哇密約。約與之金三十萬磅。使爲己攻和蘭。更約查爾斯果歸舊教。年與之金二十萬磅。查爾斯不謀於國會。竊鬻身於法國。與和蘭開戰。然軍資不足。不能如願。別無得財之途。遂生奸計。曩政府償倫敦商人及銀行之負債。儲金於耶克斯。棄百三十萬磅。奪之半用於戰費。半用爲豪華之資。於是倫敦商人。大爲惶恐。人民之窮困。殆不可名狀。以上達哇條約查爾斯與和蘭宣言開戰。密約之第一項。雖已履行。至奉舊教之事。頗爲躊躇。發寬容諸教之勅命。爲

庇護舊教之策。然國會已窺知其心事。布非常激昂之條例。使各官吏誓歸新教。徒於是查爾斯知事不能諧。且慮拒其供給。爲買國會歡心。使其侄馬利公主嫁於和蘭大統領。大陸新教盟主阿蘭日家之維廉。教以上舊問題當時有達意達斯者。無賴子。發陰險可懼之謀。曰。舊教徒將結黨爲患。燒倫敦。殺市民。弑國王。復舊教。全市聞之。驚怖如狂。訛言百出。由嫌疑得罪者。不知其數。達意達斯乘機造說。至謂王妃亦有毒殺查爾斯之計。判事長斯庫樂哥。一意嚴峻從事。罪無辜之人。人心漸鎮。亦遂不究事實。而終國會提議。欲奪王弟約克公惹迷斯之王位。繼承權惹迷斯舊教徒也。雖通過下議院。而敗於上議院。國會復發條例。禁舊教徒爲國會議員。爾來百五十年。兩議院不復見舊教徒之跡。以上法王輝格與多利爲二政黨之名稱。即在此時。輝格者。嘲蘇格蘭彭力單之徒。見拒於國會也。多利者。鄙愛耳蘭舊教徒之名。與盜賊同科也。今呼贊成惹迷斯繼承權者爲多利。呼

排斥者爲輝格。此繼承之事。兩黨出死力相戰。爲一大問題。時有內亂之勢。查爾斯甚惡輝格。使倫敦及他都會返市券。以最有恩惠之條件。付之多利。查爾斯之處置。不獨使輝格怨望。亦所以使國民離心。起而反對政府。必至之勢也。卒致王室之安泰者。出於來厚斯隱謀之反動也。來厚斯隱謀。指倫敦近傍夏耶亞之來厚斯地方。謀殺查爾斯。及惹迷斯之人也。乃輝格黨中過激之徒。恨曩時排斥惹迷斯案之不許。欲強達其目的者也。意在以查爾斯之子。莽謀公惹迷斯爲嗣。公曾得新教公爵之名。及隱謀發覺。贊成排斥者。得宜拉色厄塞等。皆就縛。厄塞自殺於獄中。得宜拉色二人刑死。莽謀公以與知隱謀。放逐於和蘭。以上政黨是時學士會院。以科學研究之目的而起。當時蒙昧無知之徒。尙信化鉛爲金。不死之藥等事。會院之創立。即出豫想時代。入實驗時代之關鍵也。英國之哲學家。數學家。發明蘋果之墜落。遊星之運行。爲同一之法。即爲此會設立之効。以上學士會院智

識之啓發如此。政治之改革亦有成蹟。其第一爲人身保護律。謂非
依法律。無論何人不得拘禁。第二國王廢封建制徵金之權。國會年
與王金百二十萬磅以報之。於是繫於地主與租地人之關係。雖猶
有存者。而封建之制全絕其跡矣。以上政治改革查爾斯在位重要之事
爲彪力單徒之壓逆。倫敦之惡疫。火災。法王黨及來厚斯之隱謀。和
蘭戰爭。其他有二大端。一爲王之政略。一爲國民之政畧。查爾斯政
略以一身之娛樂爲事。浪費歲入。掠耶克斯棄之貯金。欺騙海軍。受
法國之愚。與和蘭開戰。不使國會知。目中惟有己身而已。以此觀之。
不若其父遠甚。何也。信神權說已足爲誤國亡身之具矣。國民之政
畧分二種。輝格制限王權。必欲戴新教之國王。多利制限民權。欲固
國王世襲之制。宗教非所問也。然維持國教。維持王制。兩黨有同意
也。以上綱要

惹迷斯二世 自千六百八十五年 四年

惹迷斯前王之弟約克之父也。志在脫國會之羈絆，專治國政，恢復舊教。即位四月，寓利蘭之莽謀公，從亡命之輝格黨，率輕兵襲英國，欲奪王位。意以爲英國人民，知其代表新教，必左袒之。自夏耶亞之拉意母登岸，發書聲惹迷斯之罪，謂其有篡立之罪、虐政之罪、殺人之罪。所謂殺人之罪者，爲放火於倫敦，割厄塞之喉，毒殺先君查爾斯。是皆虛構之辭耳。旣到夏耶亞之達溫頓，人民整隊迎之。一婦人爲先導，手捧巴意補爾皇之葬謀，以表欽仰擁護新教之意。葬謀受之，謂曰：余爲扶持此卷之真理而來，若不得已，惟以身殉而已。無幾立大比利敦君主之號。然輝格貴族無應之者，殆惡其虛構惹迷斯之罪名也。千六百八十五年，葬謀與王師戰於塞季母阿，大敗。潛匿溝中，卒被禽。求見王，至則跪請生命，且自泣曰：拉意母之書爲虛構。又曰：覬覦王位，非己之本意。微示苟免於死，雖棄新教，亦所不惜之意。王冷然答之曰：卿受舊教僧侶之引導而已。其他非吾所知。葬謀

不能免也。復作不屈之態。下於獄。尋爲所誅。以上惹迷斯之主義及莽謀之亂政府斷莽謀之獄。得補跌阿塞斯之名。當任者爲解福勒。家爾庫二人。皆以猛惡著。而解福勒尤甚。宣告死罪。其所大快也。於是搜索全國。拘致叛徒。一一究問。不許辯護。縱令許辯護於此殘虐法官。亦無如何也。罪輕者貶爲奴隸。重者絞頸斬首。死者不知幾千人矣。獄終解福勒以功任大法官。以上殘忍惹迷斯忽欲恢復舊教之素志。因當時有以激之也。法國王路易十四世於千六百八十五年廢止顯理四世之自由條例。壓虐修開諾脫。節法之新教徒。惹迷斯尤而倣之。縱不得逐教徒於國外。必欲復羅馬之關係。使舊教徒任政府及教會之要識。爲迫脅倫敦市置兵一萬三千。又召歸舊教徒愛耳蘭總督奧爾茨特公。以特孔奈伯達爾白脫代之。達爾白脫爲兇惡舊教徒。爲王招兵。以達王之目的。故王置之愛耳蘭。以爲腹心。彼用王黨之人爲判事。以法廷爲利器。然後出諸教寬容之諭。一面除關於舊

教之法律。一面停關於異教徒之法律。異教徒窺知此諭。爲有利於
 舊教徒之方畧。故以爲違犯憲法。抗之。使惹迷斯收回此諭。當是時
 奧阿斯坦福大學瑪哥達倫校之總長逝去。校員等撰擇後任。惹迷斯
 命推選舊教徒校員等不從。竟立新教徒。惹迷斯拒之。盡逐議員。乘
 勢再發寬容之諭。其用意與前無異。以上回復舊教之計畫 旣而惹迷斯命全
 國僧侶於禮拜日朗誦此諭。家達卑里之大僧長連署僧長六人。請
 免讀。王不許。及期多不從。命讀諭於教會。會衆不欲聽。皆拂袖散去。
 惹迷斯憤不助己。送致違勅者於法庭。此時輝格與多利皆爲仇敵
 矣。獄中之僧長有補里斯脫之脫勒樂尼。生於科倫塢爾。科倫塢爾
 人慷慨有義憤。故深痛惹迷斯之暴虐。脫勒樂尼作歌曰。脫勒樂尼
 已死乎。脫勒樂尼未死乎。身難死去。神不枯。科倫塢爾三萬人。喻吾
 心腸皆壯夫。偏歌於全國。民皆憐僧長。怨國王。雖守王命之法官。亦
 不忍罪之。卒放免倫敦市聞僧長之赦。免歡喜如狂云。以上七僧長之得罪惹

迷斯之後。可繼王位者。爲其二女馬利及安。馬利嫁於阿蘭日公子。維廉方居和蘭。安嫁於低納馬公子。若爾日在倫敦。二人皆新教黨也。惹迷斯護舊教。人民所以不生事者。思他日即位。非馬利即安也。雖然。千六百八十八年之革命。亦人事所致耳。當七僧長受法廷審判時。太子降生之說。傳播四方。果然。則必繼王位。父子之關係。宮廷之教育。其爲舊教徒無疑矣。於是人民絕望。而時局一變。僧侶放免之日。貴族紳士之有力者。代表兩政黨。得倫敦市之贊成。竊招阿蘭日公維廉全其婦之王位。繼承權。請率兵來以防衛英民之自由。維廉深察是非利害。然後應之。如期而至。蓋羅馬法王及歐洲舊教國之王公等。皆屬望於維廉。維廉心益決。舊教徒亦皆寄心於維廉。可見惹迷斯之暗愚粗暴。爲人之所厭棄也。而法國之路易十四世。獨不與。以上王子之降誕及維廉之招請維廉將兵一萬四千來英國。宣言曰。吾之志在馬利。爲英國召集合法之國會。使繼承王位。惹迷斯急整兵防之。

然察馳卿(後馬伯羅公)與王之甥若爾日弟公主竊通歡於維廉兵士皆背去。安亦投於敵。惹迷斯無可如何。逃於法國。先是王妃携幼子義德瓦已歸法國。於是馬利之登極爲必然之事。以上維廉來英革命之舉。平。和。成。功。誠。所。罕。見。是。蓋。人。心。氣。運。兩。者。兼。至。也。自。此。以。來。英。國。之。制。度。法。律。無。一。不。革。面。目。非。歷。史。古。今。過。渡。之。一。轉。機。哉。封建制度查爾斯二世時雖已滅亡。而宗教之苦虐。政治之暴戾。猶未絕跡。此革命後。無以政論之異。宗教之別。受罰者。法廷之風尚。亦變不復爲國王之爪牙。虐政之機關矣。以上千六百八十年革命之性質惹迷斯一世爲專制顛末之歷史也。亦爲恢復舊教歷史也。莽謀之叛亂。雖一敗塗地。其新教徒欲登王位者。爲千六百八十八年之革命。同揆一轍也。維廉緣馬利之權利。揭新教之旗幟。突來英國。爲大革命。非偶然也。以上綱要

維廉及馬利 自千六百八十九年至千七百二十年 十四年

惹迷斯既逃國會宣言惹迷斯逃走爲破國王與人民之原約王位
空虛十日千六百八十九年發布憲法大義是所謂權利宣言此書
數惹迷斯違憲橫行之事謂其不復能爲君主決定以維廉馬利二
人踐踰二人聞之捧王冠即位大權之實行歸於維廉以上權維廉
夫婦之即位也多利黨尙以國會爲違憲仍仰惹迷斯爲王而附之
故得加科栢脫之名加科栢脫語由拉典之加科巴斯而轉即惹迷
斯之義也此徒多在蘇格蘭土地及愛耳蘭南方雖不明抗新政府
陰與惹迷斯通信常謀復位之策以僧侶四百人爲首大學校員蘇
格蘭不勒斯比德徒中亦有發不附新王之誓者此黨稱嫩如勒士
嫩如勒士者不爲誓之義也嫩如勒士雖未蒙嚴刑皆命其罷職上以
加科栢脫惹迷斯恃行專橫政策因有常備兵之設也常備兵者古來英
國所未曾有格朗空行武斷政治始置之查爾斯二世襲焉然其數
則大減於曩時路易十四以兵助加科栢脫思復惹迷斯之王位故

此軍不得不歸國王管束。然國會欲防王之橫暴監督實權歸於國民。國民故免常備兵之禍。曩惹迷斯屢發包容諸教之諭。意在托異教以揚舊教。新政府之國會亦出同名之包容條例。許諸宗之信教自由。而陰以除舊教及非三位一體說。故舊教及一神教不得謂十分包容。然至偉大之改革。誰復疑之。以上暴徒條例及諸教包容 革命數月後。國會於權利宣言稍加修正。請王批准。定為法律。是所謂權利法典。夫英國憲法之編製也。第一次為千二百十五年之大憲章。第二次為千六百二十八年之權利條陳。第三次即此權利法典。查達母卿贊三大典為英國自由之巴意補爾云。權利法典決定自惹迷斯一世及其子孫所守之帝王神權說歸於無有矣。法典重要條規有七。一。王非得國會之承諾不得置常備兵。二。非得國會之承諾不得徵貨財於人民。三。臣民無論何人有請救疾苦於王之權。四。國會議員之選舉不准掣肘。五。國會開會有議論自由。六。執行適宜之法律。國王

不得干涉。七羅馬教徒及與之婚嫁者以後不得登英國王位。至千七百一年國會又立王位繼承法以改定法典。此殆廢王位之世襲與國民以選王之權利者也。於是王位王權繫於民意。惟不如合衆國之直接耳。哥林有言曰：英國王位任國會之與奪。國王與收稅吏毫無所異。以上權利法典革命之善果有四：一因諸教包客條例與諸派以信教自由之權。二國用有定。定數之外不復供財於國王。且廢止查爾斯二世及惹迷斯時之終身供給米油跌尼條例。常備兵之存廢委於每年之國會。故國民因此兩法得執兵財大權。三國會又定法官任期之律。居官不失職。王不能隨意罷免。從來王左右法廷施虐行暴之禍源至此始絕。四出版之自由始立。是瑪科勒所謂政變之結果。大有力於改革者也。先是書籍報紙不經政府許可不得刊行。方共和政府之時。米爾頓力圖出版法之廢止。惹迷斯二世時判事長斯庫樂哥宣言。若有不得許可刊行關於政治之論著者。不論記

載真僞。概爲犯罪。當是時。得許可者。只有倫敦、阿斯福、肯母、補里、約克、四處耳。四處刊行受嚴密之檢閱。固不待言矣。至維廉馬利在位。始除此禁。人人得思想交通之自由。故政府之是非得失。皆視輿論如何。其影響於國計民生。極大也。以上革命之善政維廉既登位。蘇格蘭除山民之外。亦奉戴之。獨愛耳蘭人。不然。蓋其地土雖歸新教。移居之民。而政權兵權。反屬於舊教徒。是惹迷斯二世使然也。至此達爾白脫。率舊教徒。謀復惹迷斯二世之位。住於北部之新教徒。則奉維廉稱奧倫季敏其子孫今仍此名千六有八十九年。惹迷斯二世。率所借之法兵。至愛耳蘭。以柏林爲根據。召曾爲己敵者於法廷。論反逆。加誅戮。且收沒其財產。尋圍新教之都會。倫敦、德黎。市民三萬。守之三月。食盡。除馬肉及鹽漬獸皮外。無復有可食之物。不得已。有言降者。市之前知事高僧。壞家。手諭巴意。補爾以死守。於是衆皆決志。以爲與其開門降敵。不若餓死。幸英兵遡河來救。遂得不陷。越明年。有薄以恩之大戰。

維廉躬率其軍，惹迷斯亦自將兵。維廉兵多且精，遂得大勝。惹迷斯立邱阜觀戰，見其軍將敗，反馳法國。於是法人愛人皆鄙惹迷斯之懦怯，而擯斥之。當時愛耳蘭將謂維廉之麾下曰：願換王再決勝敗。千六百九十一年，愛爾蘭由賴母里庫條約，與維廉媾和。許惹迷斯之一萬愛兵移於法國。後維廉背約，虐遇舊教徒。以上惹迷斯之再舉及倫敦德黎之攻維廉之大陸戰，爭凡五年，以賴斯魏條約結局。路易十四世認維廉爲英王安，爲繼承者。且聲明不助惹迷斯於北日耳曼之要砦。置和蘭之戍兵於是，路易及惹迷斯欲化英國以羅馬教，使隸於法蘭西之心，盡成死灰矣。維廉乃於森脫白爾之新教堂行戰爭終局之謝禮於神。以上賴斯魏庫之和約維廉精神雖強，而身體虛弱，唯以剛健之氣，善耐其疾耳。後屢失輿望，心甚不樂，欲拂袖歸故國。大法官薩麥卿拒其遜位之勅狀，故其志不果。維廉一日墜馬，遂病不復起。以上維廉之長逝維廉在位爲新教爲英和兩國之自由，以戰爭相終始。維廉本生

於和蘭畢生以和蘭之禍福爲念無暇顧英國之利害然於愛耳蘭及大陸之戰路易及惹迷斯之結果使英人得自由十七世紀中誰與之爭功耶以上綱要

安自千七百二十年至千七百十四年 十一年

維廉無子馬利之妹安即位安仁弱乏智慧人呼爲善良女主然不脫其執拗偏頗之遺傳深信新教善保國立教會而奉帝王神權說以上安之性質是時政治分兩黨輝格後爲自由黨多利爲守舊黨二黨雖各借他黨之力爲國家之害忌專政及無政府之弊則一也輝格以國會置於國王之上固守王位繼承法主張新教徒之繼承權多利探世襲君主制欲復斯丟亞爾的家國教又有二黨一爲哈意查棄一爲樂查棄哈意查棄黨望大僧長之得權欲致異教徒之寬宥處分樂查棄黨欲削僧長之權且欲得政治之權利自由哈意查棄黨倚多利樂查棄黨倚輝格安爲輝格所立故愛多利黨寵哈意查棄

黨以上兩政
黨兩教派安即位未幾與法開釁其原因在先王維廉維廉一生以和蘭爲念凡有戰爭皆爲和蘭之獨立其敵法之路易十四世也有併吞奈薩朗特之志及維廉晚年西班牙王病將死無嗣路易之孫安如之非立應襲其後然路易在歐洲爲最有力之君主若其孫爲西班牙王則其版圖驟增無疑而西班牙之領地併有奈薩朗特及意大利之部分南北阿美利加之廣土西印度歸路易之掌握歐洲無能抗之者和蘭亦終不能保其獨立矣故維廉百方沮之英國和蘭日耳曼三國同盟以爲權利平均之計三國皆以路易爲憂者也路易避三國之銳利雖成條約無守之之念及西班牙王之死也直欲併有其國非立往馬德里時謂之曰已無比勒尼斯山遂分遣戍兵於奈薩朗特之都府據奈薩朗特爲己有無論何時可進兵於和蘭適惹迷斯二世死路易認義德瓦惹迷斯爲英蘇愛三國之眞君主英人憤激遂與路易戰俄維廉死其中止安即位未久向法

國開戰。以其源因在西班牙王位名之爲西班牙繼承戰爭。夫英國所以出此戰者。雖在路易扶遺孤以危英國。然尙有重要者。一謀與國和蘭之安全。一路易欲據西班牙之美洲領土。以吞新大陸。謀守禦哇季尼阿及新英哥蘭諾殖民地也。是故英國有三目的。曰維持己國之新教政府。曰扶植和蘭之新教徒。曰保全美國之領地。以此觀之。西班牙繼承戰爭。可謂英法第二之三十年戰爭。何國得志。西半球實繫此戰之勝敗。繼以上西班牙戰爭是時統英和軍者爲馬爾伯羅公薩。壞意之油季堀公子帥日耳曼兵來合馬爾伯羅公。初甚不著爲其風采動人。巧於寅緣之術。次第登庸至此。政治主義雖近於多利。而其好戰之心。反類於輝格。其爲人貪婪詭譎。反覆無常。嘗受惹迷斯二世之信任。後背之歸維廉。受維廉之信任。後又背之。通歡於惹迷斯。即此可知其一斑。其好貨財也。苟能得之。失德義亦所不顧。收賄賂扣軍餉。如此將校。當時後世殆無其比。然其將兵之材實冠

當世。壞爾鐵阿之言曰。馬爾白羅公戰則必勝。攻則必取。爲私利戰。曲直非所問也。戰爭之始也。公先拔奈薩朗特塞敵。不敢與之較。百方避之。故公亦無可如何。至于千七百四年。自奈薩朗特移戰局於巴哇里阿。在補勒尼母（小村名）與油季烟公子大破法軍。日耳曼乃免法寇。英國喜其善戰。贈以壯麗之屋宇。在魏特斯脫國費所建古之御苑也。供其居住。於海賊先補勒尼母之役。先數日攻日巴拉大取之。於是英國得扼地中海。以至今日。越二年。與法戰於奈薩朗特之拉迷里斯。勝之。盡復法之侵地。又二年。法兵欲復之。於富德諾擊退。於是馬爾伯羅入北法蘭西。在瑪補拉開爲公最後之戰。復得大勝。路易之勢挫折。不復振。英國及大陸諸國始有再生之望。阿美利加之英國殖民地亦免危難。以上馬爾伯羅當戰爭之時。宮廷之實權在第一等之馬爾伯羅公爵夫人金甯哥斯夫人得女王之倚信。極久。言無不容。安之。棄其父惹迷斯二世而投於維廉也。亦出其計畫。蓋金甯哥斯之振威宮中。

猶其夫馬爾伯羅之在戰場。大白國家之重事。小至服色之瑣務。皆繫其決裁。當時之諺曰。女王安統英國。金寧哥行政治。英與路易戰。金寧哥斯力周旋於決戰之事。欲其夫爲英和兩軍之元帥。不失富貴之機會耳。其後金寧哥斯與女王不合。失寵馬善夫人擅宮廷之權。雖異於金寧哥斯之悍暴。而性質狡佞。多利黨名士哈勒之姪也。哈勒倚馬善之力。勢位等於大宰相。廢輝格黨之主戰政畧。竊開平和之議。以私政權之罪名歸之馬爾伯羅。既而哈勒得叙爲貴族。平和條約成立。古拉母評之曰。政派之世運。以一宮女之悍暴。一宮女之狡猾而變。以上金寧哥斯之權勢今英國雖免危難。爲人民疲頓。望熄戰爭耳。是即多利黨可乘之機。哈意查棄黨名薩西魏爾者。於倫敦說教。不僅誹謗戰爭。併攻擊起戰爭之輝格黨。且又重帝王神權說。曰。訟輝格之領袖以叛逆上帝。停其職三年。焚說教之書。然國民厭亂已久。遂以薩西魏爾爲正義。敵視輝格黨。輝格因失政權。多利黨代之。

立諸要路爲戰爭結局之準備。以上薩西魏爾於是多利政府私遣使於路
易十四世問其望平和否。時法之外務卿答之曰：是如對瀕死之人
問其欲癒疾否也。遂私與之結約。不使英國之人民及同盟諸國知
之。及千七百十三年。於吳脫勒西。同盟諸國。法蘭西。西班牙。議約。路
易十四世據此。一許諾英國之新教王統。二使惹迷斯之遺孤去法
國。三罷法蘭西。西班牙之王位合一。四讓新發溫特蘭何家。跌阿。及
哈特遜卑會社於英國。西班牙據此。一割西班牙之奈薩朗特。與和
蘭之同盟國。奧大利。二連於和蘭國疆一帶之堡塞。歸於和蘭。英國
三十年間。得於美洲。西班牙之殖民地中。鬻黑奴之權矣。以上吳勝勒西之平
和條約。惹迷斯一世以後。英蘇兩國之君雖一。而宗教各異。至千七百
二年。蘇格蘭放棄獨立之國會。遣貴族十六名於英國上議院。選議
員四十五名。今日六十名。於下議院。二國歸一。總稱大比利敦。以上英
蘇之併安時代爲上流最腐敗。下流極猛惡之時代也。然文學之隆。亞

於以利沙伯時代。如西斯克比阿爲古今之獨步。他如阿跌遜鐵佛白補等。各具一種異采。諷刺家有瑞福脫。窮理家有駱克。日報始出。題曰白跌科蘭印刷漫汗。紙幅掌大。可惜也。雜誌有斯牢庫鐵脫。其文多成於阿跌遜之筆。每編摘論時弊。廣行於世。以上當時文學斯丟亞爾的王統。至千七百十四年告終。安所出皆早逝。所餘僅一男子。而羸弱瀕死。故因王位繼承法。歸於若爾日弟。若爾日弟者。惹迷斯一世之後胤。新教徒哈諾威之選舉侯也。以上女王之殂落安之世內。爲黨錮時代。亦爲西班牙繼承之時代。輝格與馬爾伯羅之夫人相表裏。謀承繼戰爭。排斥覬覦者。多利寅緣馬善夫人。欲至平和。恢復帝王神權說。至於過激之徒。欲立惹迷斯復興舊教。及敗路易十四王位。繼承法乃益固。英國之王位。永限於新教之君主。以上綱要

第十章

北倫端克一名哈諾威王統

若爾日弟一世 若爾日弟二世 若爾日弟三世

若爾日弟四世 維廉四世 維多利亞

若爾日弟一世 自一千七百二十四年至一千七百二十七年 十三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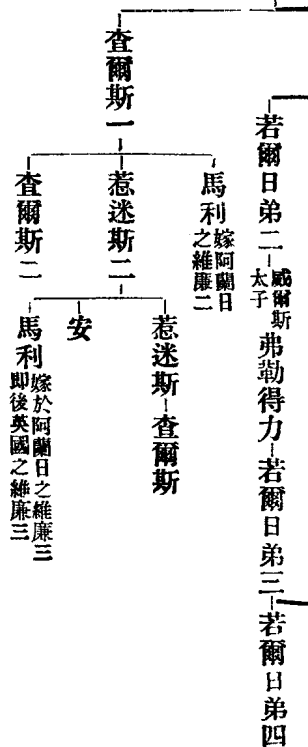
女王安之殂也。若爾日弟因王位繼承法。人民迎之為君。然非其本意。不得已而去故國。蓋其在哈諾威為小朝廷。已四十五年之久。故欲送餘生於閑散中也。夫戴若爾日弟者。為輝格。故其黨蒙寵。幸而勢力日張。多利黨不能不置於無用。前代之反動也。甚激。多利黨領袖三人。以叛逆罪受彈劾。二人亡命於海外。一人下獄。其叛逆罪案。在恢復斯丟亞爾的統緒。今書斯丟亞爾的北倫端克兩統之系譜於下。以明其關係。

以利沙伯嫁巴拉克 索非亞嫁哈諾威 若爾日弟哈諾威之選舉侯後

義德瓦根的 維多利亞

維廉四

英國之惹迷斯(斯丟亞爾的)



若爾日弟多慾卑俗無人君度。生外國英國情事一無所知。又無意求知言語。一無所解。又無意學之。事情不知。言語不解。而統御其國。殆為至難之事。若爾日弟亦知不便。故不務國事。耽飲食。事游戲。以蹉跎歲月。委政治於宰相羅伯瓦爾波。相為輝格黨。與王最密者也。幸國民皆長於自治。主雖暗。不至受其害。壞爾鐵阿評英人之言曰。彼等如麥酒在桶上。有泡。下有糟。中部乃純良也。當時使國民知保安全者。皆中流人士。此輩來自日耳曼。雖不悅君主之國。稱其望。即足安其心。是惹迷斯代表新教。而新教得宗教與政事之自由。所由

致也。以上若爾日弟一世內閣制度自此時稍具規模。自來英國君主謀國家大事於顧問院。此院爲永久定制。輔弼啓沃之臣在其中。查爾斯二世因議官辦事遲滯。且每洩機密。故擇腹心之臣數人。專議之。始如顧問院中之委員會。會在王之內房。故有家比奈脫之稱。查爾斯以後歷代君主皆親擇特別議員矣。然會議之時以親臨爲例。及若爾日弟一世即位大變其體裁。若爾日弟自外國來故不詳英國政治家之人物。遂不能親擇閣臣。又不通英語。故會議亦無須親臨。於是選宰相任顧問使舉其黨中人組織內閣。羅伯瓦爾波組織內閣。最初之宰相也。而爲當今內閣制之所本。內閣員在十二人。十五人之間。自上下兩院爲領袖而同意見者。宰相選拔之制度之完美。雖在若爾日弟二世三世時。今已爲確乎不拔之勢。故英人謂宰相爲國王。閣制度輝格黨用事。多利黨嫉妬之。蘇格蘭之多利黨與英國之同志舉兵。惹迷斯二世之子義德瓦即位。王黨稱之爲補。

里典達補里典達爲稱之義也。僞黨之將馬爾伯約翰與王師戰於西里福紐大敗是日加科栢脫自英爲賊援進於夏耶亞之補勒斯頓亦不戰而降。巨魁盡伏誅餘皆鬻於西印度及哇季尼阿爲奴隸。義德瓦旣抵蘇格蘭僞黨敗已十餘日矣無可如何復歸大陸此亂在千七百十五年世稱之爲則非弗典而國會亦因之延長三年之期改爲七年著爲令沿襲至今日旣有黨派而頻繁選舉適足致叛亂之患故延其期以防之也。以上補里典達初維廉之世戰爭不絕需費無算國債達五千三百萬磅於是商人創南海會社代償國債之外納七百萬磅許於政府故得獨占南海貿易之權先是蘇格蘭人名樂者起米斯西比會社用自西印度及米斯西比沿岸所得之利益爲負擔法國債之計南海會社所效尤也而成此會社需莫大之資本故廣爲集股豫告其有半倍之利人心騰沸如狂應股者闐溢於門每股百元自五百元騰至五千元一時之鼓動前古所未見也於是

此種會社一時叢立南海會社政府保護之以國會之條例解散此等會社亦絕無競爭者忽僞謀發覺商家爲之大恐破產傾家者不知其數初塤爾白爾攻擊南海會社大臣與之有關係者既多爲會社之陷於困難而痛恨者遂欲從事於政府之官吏國會設調查委員以考其實事一大臣遂服罪下獄又一大臣自殺以掩其醜以上南海會社之恐慌羅伯瓦爾波千七百二十一年爲內閣屬員至此爲大宰相在職廿一年其才長於理財能減國債救財政之困難其政畧平和人民食福不少蓋其志在維持輝格黨之權勢奉戴新教派之北侖端克王統可謂有爲而不擇其術以爵位貨財賂國會議員干涉選舉爲可疵議也以上羅伯瓦爾波之政略若爾日弟一世無所爲於英國唯平和一事可拜其賜耳他如塤爾白爾之內閣組織加科柏脫叛亂之鎮定南海會社之恐怖亦當時稍重之事也以上網要

若爾日第弟二世 自千七百二十七年 三十三年

若爾日弟二世爲人與父王無異唯稍解英語耳其妃加羅林頗英爽善左右其夫俾不受忌疑羅伯瓦爾波又能得王妃之信任萬事無不如意國王之政治出自王妃王妃之政治出自羅伯瓦爾波若爾日弟二世素憎羅伯瓦爾波然其能爲大宰相皆加羅林之力且若爾日弟武人也好兵動則思戰而羅伯瓦爾波守平和於國家有益托王妃以制國王使不濫用兵以上若爾日弟二世之性行妃與首相既汲汲於平和政略而終與西班牙生隙至動兵者由於金肯斯金肯斯航行西印度途中遇西班牙之巡洋艦西班牙人以金肯斯爲背通商條約私賣英國貨物者搜索其船不能得一物因羞變怒倒懸金肯斯於帆架幾死之且割其耳以辱之曰歸獻之於汝君金肯斯納於袖而歸其達於英國也急赴下議院提出於議會訴西班牙人無狀英國爲西班牙限制南美之通行久已不平今觀金肯斯之耳大爲激動必欲報讎羅伯瓦爾波亦不復能強抑之遂開戰議其事雖發

自金肯斯之事。然英國開戰之真意。在懲西班牙分大陸之高權也。倫敦聞開戰之宣告。歡聲如湧。羅伯瓦爾波語人曰。彼等今日之喜。恐爲他日之悲。英國於南美加他日那之役。大敗。損失非常。雖然。其後水師提督安勝。侵西班牙之殖民地。所獲亦足以相抵。以上金肯斯割耳之戰日耳曼帝查爾斯六世之殂也。皇女馬利亞別利薩。繼承奧大利之版圖。西班牙法蘭西普魯士諸國。因忌奧大利家之勢。而垂涎其領土。連合攻別利薩。英國和蘭。思保存奧大利家。箝制法國。助別利薩開戰。若爾日弟二世親征於大陸。在巴哇里阿之德丁安。大破法軍。八年之後。耶庫斯之平和條約成。英國頗獲利益。奧大利繼承之戰爭奧大利繼承戰爭之間。法蘭西曠惹迷斯二世之孫義德瓦。爭英國王位。義德瓦千七百四十五年於蘇格蘭北方登岸。從者僅七人。山中加科柏脫民。群起而應之。於壹丁不近傍之補勒斯頓。破英國軍。義德瓦欲乘勢進倫敦。至特夏耶亞而返。英民無來投者。姑還蘇格蘭。翌

年英軍來攻。敗叛徒於家樂典。義德瓦逃。加科栢脫亦絕擁立之念。後義德瓦死於羅馬斯。丟亞爾的家不復見於歷史。以上少補里英國雖夙於印度有瑪脫拉斯家爾家達孟買等通商埠。尙未爲領土。皆本地王管轄。在崩意秋里通商埠之法國人。籠絡諸王。有占領全國之志。此即英法得失勢力之機緘也。適印度會社書記兼軍職之格來弗受攬。斥法人之命。隨勢奏功。千七百五十一年。自阿爾科脫獲勝以來。英遂握南印度之實權。格來弗歸國。賓家爾王急襲加爾各塔。取之。殘虐無所不至。英人百四十六名被投於暗窖中。悲慘致死。格來弗再來印度。集兵復仇。與土人戰於加爾各塔。千七百五十七年。伯拉西之役。成英國領印度之基。以上東洋戰爭是時普魯西之弗勒跌里庫大王以英遇之資。逞併吞之志。頗危四隣。法俄奧及波蘭。千七百五十六年同盟沮其鴟張。而英國反助弗勒跌里庫。不僅爲法國結宿世之仇矣。故法人在印度與之相軋。及普法之相敵也。乘機

而拓美洲疆土。當時英國之美洲殖民地。自美印之肯奈卑庫河。亘弗樂里達之疆。幾掩太平洋。法國之殖民地。在森脫樂倫斯河上。庫耶卑庫及撲尼脫里。於大湖之邊。在跌脫樂脫。於米斯西北沿岸。在紐奧爾里。法人沿奧哈約。築造連珠砦。爲連絡南北殖民地之計。故一旦落成。阿勒家尼以西。皆歸其掌握。蓋法人之意。欲奪英國之新英哥蘭。爲新法蘭西也。戰爭之初。英軍屢失利。將軍補拉特庫攻都庫壩砦。法與土蕃連合。大敗英軍。殆將覆歿。幸賴華盛頓之沈着。善全殘兵。未幾華盛頓爲先鋒。再攻都庫壩。戍兵聞風而逃。砦歸英人手。即今日之比巴爾庫。時取大宰相比的名而命之也。既而英軍連陷放跌灣諸砦。盡徇斯科西阿。終於庫耶卑庫。破法將瑪爾家爾。取坎拿大。七年戰爭。於此結局。西班牙亦致弗樂里達於英。於是千七百六十三年。和議成時。英國國旗。翻翻於大西洋。米斯西北之間。阿美利加陸之東半。皆爲所有。以上七年戰爭若爾日弟二世時代。雖以武

功著而社會極頹敗除輝格黨比脫等數人外唯汲汲私利不顧其
 他姦詐成風世道日降讀非爾典哥之書可得梗概矣加之飲酒之
 弊日長代麥酒以劇酒酒肆飲客充滿上流人士之腐敗尤甚堂堂
 政治家醉倒市肆醜態百出視為尋常聞者見者恬不為怪於是宗
 教界為之一動阿祈福之書生空斯力者與其弟查爾斯及同志數
 人奮力於教務定時會合以其舉措動靜極中規矩得米鎮跌斯脫
 之名空斯力之初心不在與國教分離唯欲振作其生氣而已終料
 可以獨立乃益大其規模風靡英國餘勢延及阿美利加空斯力之
 布教其法與國立教會異不集會公眾說法自跨馬周游全國苟有
 聽者不擇何地何人輒為說教以上社會之狀態米鎮跌斯脫宗派之起源此時代歐亞
 美英法之戰爭終局其結果使英國之勢力飛揚於東西兩球以上網要

若爾日弟三世

自千七百六十年
 至千八百二十年
 八十年

若爾日弟三世若爾日弟二世之孫哈諾威族生於英國之人也王

雖深以國利民福爲念。性質狹隘。固執非統大國之器。誤於家庭教育者不少。其母魏爾公主。見閣臣與政黨握君主之實權甚惡之。欲使若爾日弟爲名實兩全之國王。每戒之曰。汝必爲國王。故其登位之後。政皆獨裁。夫輝格黨主政五十年矣。擁豪富。占高位。大權全在其掌握。君既賴其力而立。勢不得不爲所左右。若爾日弟先革此事。萬機出己意。欲使其心腹之臣得佐政之實權。久之得西諾爾卿爲宰相。乃能行其主義。其主義在國政雖爲人民而設。而不令人民得自行其意。輝格黨之爭。若爾日弟一世及二世之時。戰爭繼續。國債增加。政府次第加賦稅。民間有直接之負擔矣。當時英國本國亦與他國同視其殖民地。則大異。第一。本國人口多。藉殖民地爲遷徙之便。第二。爲政治商業之財源。第三。爲寵臣射利之所資。視印度如此。視美國亦如此。是故治移住之民力爲控制。美民依共和時代之法律。不得出本國而經商於其指定之港埠外。不得貿易搭載貨物。運

往他國謂之犯例其產必爲收沒又不得購外國之製品本國與殖
 民地之葛藤實由此虐制而起也先是查爾斯二世時居民欲改此
 惡法查爾斯憤之使還新英哥蘭之勅券全奪其自治權使從己之
 專制惹爾斯二世所遣之總督安脫樂斯益施虐政殖民大爲忿激
 禍將不測民以上美國補英國之視殖民地如此內國有急需何事不
 可爲耶千七百六十四年課新稅於人民殆謂保護費殖民地應盡
 納之與法國土番兩役之費彼應補納其實民已償之矣然政府不
 問事之當否於千七百六十五年課印紙稅無論民事商事有文書
 契約即不得不貼政府之印紙於是反對之謀始於弗期庫林名士
 數人赴英國百方辯論欲阻其實行而卒無效法律已定印紙已輸
 入殖民地然殖民決意不用此印紙物情騷然當時英國國會之首
 領比脫福格斯捌爾克等識者頗譴殖民之反對比脫痛抵之曰余
 甚嘉美國之抵抗比脫又曰課稅不出於國會是虐政也抗此租稅

乃人民之義務也。美國之精神與英國之專制相爭立。人民未曾承
諾不得取其財之主義。反對黨之氣燄如此。稅法竟不能行。而歸於
廢止。倫敦市歡聲如湧。寺中鳴鐘。船舶放彩火。以表祝賀之意。然實
際無所益於美民。何也。以別有重稅以代之也。此可見英國於殖民
地執無限之課稅權矣。紙以上印英國雖因反抗而廢印紙稅。更稅玻
璃紙茶等輸入品。殖民又拒之。組織同盟。相約一切不納稅。又竊爲
輸入貿易。盡行沈滯。國會稍覺其害。除茶稅外。盡行廢止。所以存茶
稅者。英國欲保守稅殖民地之權。且借以補助東印度之會社也。雖
茶稅之額一磅僅三賓斯。而美民所爭不在稅額多寡。在課稅之當
否。亦不出代議士於國會。仍守課稅不經承諾者爲虐政之主義。不
問價之如何。概意不買。紐約及比拉鉄比阿不開茶箱。直送還之。查
爾斯頓則委之床下。使其自敗於包士敦血氣之徒。結隊侵商船。取
其所載之茶箱。投之海中。英國國會迎合政府。意旨發四條例。其一

爲包士敦港案杜絕包士敦之通商其二爲瑪薩秋塞案其自治權歸國王管轄其三抵抗法律致人於死者送英國審判其四以奧哈約之北米斯西比之東定爲坎拿大之部其四之目的在懷坎拿大之法人萬一殖民有叛亂將賴其力以抑之也當此時使政府納爾克福格斯等之忠言非無調和之望奈若爾日弟三世頑固執拗不讓斯丟亞爾的諸王必欲行己意不問是非利害是可爲英國惜也以上茶稅自此殖民爲一體以東當國政府不惟不經代議士不納租稅且不守其法律矣邦科庫阿達母斯脫里庫痕里弗朗庫林等處義勇之士爲之唱首千七百七十四年九月十二殖民地之委員會大會於費拉德費是所謂第一大陸會議也此會雖表忠順於英國至殖民之權則毅然持之政府不用其議兩國之睽離益甚戰爭終不可避矣包士敦英兵指揮官開季知美民設武庫於孔科爾特爲後日之備率兵八百往破之至勒星敦遇美民一隊殺七人至孔科

爾特雖破一二武庫以美兵四方迫來倉皇退却千七百七十五年四月十九日之事也此爲英美交兵之始新英哥蘭之義徒陸續集於包士敦數日之間達一萬六千人以上勒星敦之戰爭千七百七十五年五月復會於費拉德費爲第二大陸會議議定兵士之徵發維持之方略選華盛頓爲帥次年七月四日發獨立之宣言美民於此爲自由自主之民矣法人魏爾占之言至此果驗雖然據區區殖民地驅數萬不教之民與大帝國精練之兵相戰兵械不給糧食不足於理於勢萬無一成華盛頓大義峻節能振士氣困而不憂敗而不沮終著成功焉當戰爭之初美軍不利邦家西爾之戰及包士敦之圍姑置勿論倫哥愛蘭及淮補勒印之敗走跌勒魏亞之退使美人幾疑天道之是非矣然千七百七十六年於脫倫敦次年於補林斯頓驟得大勢氣象一變前途始有可望既而英將敗於薩拉脫家降於美軍大驚內外之耳目矣法國與英國有宿怨甚望美國之成功然尙坐

觀勝敗不肯與之同盟至此始認美國之獨立併助之西班牙和蘭
 亦認其獨立英國政府至茲乃生悔恨畏怖之念英人之意以爲彼
 若不爲獨立國美民無論何欲皆可償之然事已晚矣美民於獨立
 之外他無所望千七百八十一年華盛頓與法兵夾擊英將庫倫奧
 里斯於季厄阿之約庫達溫降之使英國絕望於美而不得不認其
 獨立也時在千七百八十三年以上美國獨立之宣言英與美戰時國內亦多
 事蘇格蘭之高爾敦卿見政府廢苛待舊教徒之法律大憤千七百
 八十年率其黨劫政府六月間占領倫敦極橫行焚舊教之寺院掠
 貨財不僅騷擾市街入紐開脫監獄釋放罪人獄舍付之一炬暴行
 無所不至不論何人不戴新教之青帽則難保安全不問孰家不大
 書無法王三字於戶則難免危害既而暴徒雖定而爲之失性命喪
 財產者不可勝數以上高爾敦卿之亂印度太守黑斯典哥之彈劾在美國戰
 爭最後之年黑斯典哥所領之土地數倍於英國本土爲之敵者英

國才辯第一之捌爾克福格斯謝黑丹糾問前後八年黑斯典哥雖放免而東印度會社之積弊暴露世間故失專占之利東印度之貿易爲公衆所有矣以上黑斯典哥之彈劾當是時出版之檢束雖稍解弛政府尙未十分允許者論國事也報紙論事自由實爲有名無實然民智日開衝突之來勢所不能免也若爾日弟三世之初年有記者魏爾庫斯譏謗君主之政略鳩尼阿斯加甚焉政府罰此二人兩者不遂志輿論益切望出版之自由政府亦遂枉意從之而法國大革命之餘波流入英國有沮言出版自由者不過一時耳先是國會議事甚爲秘密斯丟亞爾的都鐸爾兩朝議員有洩者輒爲禁錮今則兩議院之演說討議漸揭載於報紙政府雖欲禁絕之終無效自此以來國民得知代議士之心意矣議員亦不敢不盡其責出版自由之有關於代議政治豈淺鮮哉以上出版自由舊時誠爲殘忍之時代舉其一斑刑法峻嚴大辟罪有二百餘種皆今日流徒之罪耳苟盜五西爾

林以上之財物者。絞獄中常以罪人充滿。每禮拜二殺人。以十計。市中殘酷紳士。以赴獄觀女囚之受鞭笞爲樂。醉徒以觀死刑爲事。矯正此弊者爲樂幾里賓薩母和哇等。關於負債之惡法。亦爲改正。彼欠債不能償。呻吟獄中之徒。亦得見天日矣。獄以上監改良千七百八十九年。法蘭西大革命之起也。輝格黨贊成之。至路易十六世及王妃遇弒。英人舉國寒心。欲與歐洲諸強國同盟。復法國王位。旣而拿破侖握法國之實權。行有君臨全歐之志。旣征服英領印度矣。又伐埃及英國水師提督納爾森破法國艦隊於尼羅。尋拿破侖復討英國。納爾森破之於脫拉發家。法之海軍全覆。拿破侖絕征服英國之念矣。數年之後。拿破侖略西班牙。以其弟爲王。英將空勒斯力(空登公)逐之。復舊王家。法以上英第二美國戰爭。原於國籍權及海上權之衝突也。蓋英法戰爭時。於兩國皆爲中立國。禁其與交戰國及中國通商。美國旣不便矣。英國又言生於己國之人。不得爲他國之民。搜索美

船其水手有英產者強奪之及六千人之多此中有生於美國者又有生於英國而已歸化美國者英政府不問事實皆編入海軍使爲已用美國憤之千八百二十年宣言開戰先襲坎拿大英兵擊退之既而英國所派遣之軍自蔑里蘭登岸燒華盛頓府之政事堂及公舍官衙等壞議會之圖書館陸戰雖到處制勝海軍概敗於美國於紐奧棍斯英將巴肯哈母大敗於美將加庫遜戰事乃畢英國失海上搜索權以上第二美國戰爭拿破侖握法國大權以來英國無日不與之戰千八百十五年六月十八日決勝負之戰也拿破侖欲乘普國援英之兵未到破之越比利時而攻英軍空林登公防戰最力然敵鋒猛烈次第潰敗將不可支適普將補爾開爾率兵來援拿破侖因其將哥樂西失期爲連合軍所敗無幾拿破侖謫死森脫黑勒拿是所謂第二百年戰爭之終局也以上第二百年戰爭之終此戰結果國債增加實爲可驚千六百八十八年不過百萬磅至此竟達九億磅每年利已三千

磅以此財政之困難殆不可名狀英國銀行停止支取人民爲之大恐加之連年饑饉麥價騰貴麪麩一塊當農夫半日之金租稅之增加固不待言據斯米斯之言凡物無不課稅者以上國債之增加及租稅之繁重白印戰爭後愛耳蘭無足述者英國壓制之重消磨土民意氣使不得抵抗英法戰爭之際愛耳蘭之連合協會起得法國之援助暫脫英人之羈絆未久復爲所鎮壓及十九世紀初英國政府買收愛耳蘭國會之議員於千八百年兩國合而爲一稱大比利敦愛爾蘭連合王國查達母伯之子西脫欲使愛耳蘭人於連合議會得賢代表者謂新舊兩教皆有選舉權必有利於兩國其言竟不行愛耳蘭人多奉舊教舊教徒不容於下議院加之英國禁絕愛耳蘭之自由貿易以此觀之於通商於宗教英國概以外國人待之以仇敵遇之矣以上

大比利敦及愛耳蘭之合併

若爾日弟三世在位爲事物最著進步之時代即位後無幾謀貨物轉漕之便於北部開鑿運河其制次第延長開擴其

里。程。運。河。與。川。流。交。錯。如。蛛。網。全。國。有。舟。航。之。便。不。僅。大。都。會。得。相。連。絡。併。得。達。重。要。港。灣。先。是。千。六。百。七。十。九。年。瓦。的。發。明。蒸。汽。機。關。瓦。的。將。其。模。形。呈。之。國。王。王。問。之。曰。汝。所。欲。賣。者。何。物。瓦。的。對。之。曰。是。即。王。者。所。嗜。好。陛。下。所。急。求。莫。大。之。權。力。也。誠。哉。是。言。其。力。不。獨。機。械。自。其。結。果。觀。之。不。可。不。謂。之。道。德。與。政。治。也。爾。來。由。哈。哥。劉。斯。阿。庫。賴。脫。庫。補。頓。等。之。力。使。供。紡。績。之。用。至。千。八。百。十。一。年。陷。於。力。役。之。窮。境。者。不。知。其。數。何。也。當。時。麩。麩。之。價。非。常。騰。貴。雖。老。練。之。工。手。其。所。得。之。金。七。日。不。過。二。佛。郎。於。是。極。貧。之。工。人。名。戴。拉。特。者。作。亂。然。立。即。鎮。定。巨。魁。皆。處。於。刑。至。今。則。彼。等。亦。享。其。賜。英。國。北。部。爲。極。貧。之。地。人。智。淺。人。口。寡。不。過。寒。村。僻。落。適。與。南。方。之。繁。榮。相。反。顯。理。八。世。之。時。拒。僧。院。之。破。毀。而。罹。於。兵。禍。以。利。沙。伯。女。王。之。時。抵。抗。新。教。若。爾。日。弟。一。世。之。時。黨。於。僭。王。頗。遭。逆。境。然。爲。蒸。汽。行。用。其。形。勢。一。變。工。場。興。人。口。加。都。會。衆。貨。財。集。巴。敏。哥。哈。母。謝。非。爾。特。芒。秋。

斯達里茲諾典哥哈母雷塞斯德里哇補爾諸市頓革舊觀是皆瓦
 的蒸汽之結果也。以上物質於凡百學問智術之中獨化學仍無進
 步。千七百七十四年博士伯里斯的黎發見諸元素中有最多且最
 有用之養素。開近來化學之基礎。夫智識之進境如此。於物質何獨
 不然。蓋倫敦市街衢設燈。在若爾日弟三世末年。所用皆魚膏。光輝
 薄。街市幽暗。每有盜賊出沒。千八百十五年立氣燈會社。業鯨魚油
 者。百方阻撓之。然會社終有成效。瑪鐵諾婦人贊曰。此新光輝之防
 罪惡。過於阿弗勒特之政府。是歲鐵魏念鑛夫創製安全燈。救開鑛
 者無數生命。唯以此爲樂。不請專利。俾廣及於世界云。以上養氣燈之
發見
創文學之大家亦輩出。約翰遜以著拉塞拉斯談顯名編英國字典。
 今日諸字典尙取爲準據。其友哥德斯密斯著裨史。西油母著英國
 史。千七百七十六年吉本出羅馬衰亡史。至今百餘年間。雖有此種
 著述。未有逾吉本者。是歲斯米亞丹之原富成。其影響及於財政學。

極大。其他補拉庫斯頓之於法。律。捌爾格之於口。辯。皆可謂一代巨擘。詩人。有巴倫斯。擺倫。謝爾里。戲。曲。家。之謝里丹。詼。諧。家。之謝達倫。亦在此時。斯科脫。奧爾斯。吳斯典等皆留不朽之作。科勒庫季。壞爾特。壞爾斯。此。代。文。學。之。後。勁。也。繪。畫。彫。刻。二。術。最。見。進。步。和。家。爾。斯。妙。摹。市。井。之。狀。態。至。描。寫。選。舉。情。形。與。當。時。之。真。像。無。異。陶。畫。推。勒。意。諾。茲。樂。倫。斯。肯。斯。巴。樂。肯。斯。巴。樂。長。於。景。色。畫。達。拿。爾。斯。為。畫。術。之。泰。斗。其。所。作。最。為。自。然。至。於。彫。刻。西。魏。庫。妙。於。彫。木。弗。拉。庫。斯。芒。精。於。彫。像。普。通。教。育。數。世。之。間。毫。無。進。步。邊。土。人。民。概。為。不。學。無。異。中。世。紀。黑。暗。時。代。四。十。歲。以。上。之。貧。民。罕。有。能。記。其。名。者。以上文學枝藝及教育。若。爾。日。弟。三。世。千。八。百。九。年。舉。即。位。五。十。年。之。大。慶。無。幾。失。明。瘋。癲。其。長。子。若。爾。日。弟。四。世。攝。政。越。十。年。王。殂。年。七。十。八。以上若爾日弟三世之晚年。若。爾。日。弟。三。世。在。位。六。十。年。之。久。故。其。間。之。要。事。頗。多。英。國。失。地。於。北。美。愛。耳。蘭。之。合。併。結。廿。年。之。法。國。戰。爭。皆。在。此。時。英。法。戰。爭。兩。

次·遂·致·國·債·增·加·租·稅·繁·重·千·八·百·十·二·年·與·美·國·第·二·戰·爭·英·國·失·船·舶·搜·索·之·權·又·當·時·有·二·大·改·革·一·爲·奴·隸·買·賣·之·廢·止·一·爲·寬·刑·罪·之·法·律·物·質·之·進·步·用·蒸·汽·以·製·造·以·行·舟·航·皆·最·大·之·事·也·

以上
綱要

若爾日弟四世

自千八百三十年

十年

若爾日弟四世三世之長子也。年五十八即位。是爲千八百二十年。其父王病瘋。若爾日弟四世攝政。自千八百十一年以來。即實爲國王矣。其性質放縱驕奢。一生之目的。惟貪快樂。與查爾斯二世若一人。其爲威爾斯太子時。歲入之額。日至少亦過五十萬佛郎。而所費極夥。負債山積。千七百九十五年。國會議決。以三萬佛郎之負課。償債務中之最要者。然太子之浪費仍無已。行即位之禮。其服之寶玉。乃假之他人者。王不返其主。國會爲償其價。王之不德。不獨奢侈。常忌政治之改革。百方阻撓之。以上若爾日弟四世之性行 若爾日第四世爲太子。

時與父不善當其攝政也。即有志組織輝格內閣。是欲借以牽制其父也。不果行。又與多利政府以里哇補爾卿爲首相。里哇補爾卿容貌魁梧。而不通時務。愚直之外。一無所取。用此政府。人民無得幸福之理。穀價騰貴。商業衰頹。各地人民。迫於凍餒者。不可勝數。於是窮民自籌救濟之道。到處集會。政府每猜疑。查察其舉動。見反對政府之議論漸熾。恐爲亂解散之。失輿望矣。當是時。大都會多無國會議員。選出之權。巴敏哥哈母市民。私選代議士。芒秋斯達欲傲之。雖有禁止集會之告。市民執選舉議員。不干法律之論。不從是處之地方官。使兵士解散其衆。市民有負傷者。是所謂芒秋斯達之殺戮也。芒秋斯達市民。並無激烈之氣。政府用種種鎮壓。反釀成目前之禍。決死之徒若干人。聚於倫敦家脫街之廐中。謀殺里哇補爾卿。及內閣等員。事覺。皆伏刑。政府知防止隱謀。而不知救人民之疾苦。以清其源。足徵其失政矣。自是以後。叛徒雖絕迹。而革命之勢。潛行默運。經

二十五年大都會卒得其所欲有國會議員之選出權以上人民千七百八十五年若爾日弟四世爲太子時娶信舊教而有才色之婦人非茲阿巴脫千七百七十二年立王室婚嫁制爲若爾日弟二世之子孫者不得國王許諾及國會贊成而結婚者不得爲正若爾日弟四世之娶非茲阿巴脫也非父王之意爲信舊教國會亦不贊成即屬不法之婚姻矣十年之後若爾日弟四世爲父王所逼娶補朗斯魏庫之加羅林然此兩人皆可謂不幸王妃思庸淺無姿色若爾日弟頗虐待之娶不一年夫妻分居王妃亦怨怒下堂自去若爾日弟四世即位自祈禱書削去王妃加羅林之名且向國會申明離婚之說以爲王妃自破結婚之誓詞自應離婚然王妃之罪無十分之證跡閣臣等不欲處之過甚唯決議不使參即位之儀即位時不設王妃座王妃從其顧問補樂哈母之言臨時曲意求憐謀入坐王終不許加羅林恚甚數日不起以上王妃千八百二十八年空林登

公爲大宰相。公之政迹亦與王同。而自時勢之必要觀之。亦可謂之改革家。先廢查爾斯二世時所發布之科白勒雄令。雖不奉國教之人。亦得爲市長。爲市之助役。爲銀行總理。又廢查爾斯二世時舊教徒爲文武官之禁。千八百二十九年之改革。有較此尤大者。蓋舊教徒失國會議員之資格。於茲百五十年矣。其間亟求條例之禁止。終未遂志。夫條例發布之源因。在法王黨之隱謀。延及後世而不弛。其禁亦可謂失當矣。況法王黨之隱謀。出於達意達斯之僞言哉。然若爾日弟四世。尙固執條例。不顧舊教徒之願望。舊教徒深恨之。將生異謀。時窆林登公始覺時勢之不易。乃自進而周旋之。條例廢止。非其本意。雖與舊教以自由。更發新令。奪愛耳蘭人之選舉權。改二磅財產之資格爲十磅。其藉爲口實。恐貧民爲地主僧侶所左右也。此際舊教徒之首領。爲痾高納。痾高納愛耳蘭之舊家也。才略過人。得爲下議院議員。爲解英愛之連合。復愛耳蘭之國會。出全力以維持。

事雖不成。蔚然聲望。震動全國矣。以上三改革若爾日弟四世在位。改革舊法。所最著者。廢止科白勒雄。及舊教異教徒不得文武官二條。使舊教徒得議員資格是也。以上綱要

維廉四世 自千八百三十年至千八百三十七年 七年

若爾日弟四世無子。其弟維廉繼位。年六十八。維廉自少時。從事於海軍。半生歲月。消磨舟中。風采朴野。不似父兄之修邊幅。然爲人誠實。深愛人民。爲一代之良君。以上維廉之性行即位之初。人皆料想選舉問題之必起。何也。當時英人多無選舉權。勢不得不改正其法也。英國北中兩部。人口繁殖。蒸汽既用。工商業一時勃興。產鐵煤羊毛等地。皆成大都會。巴敏哥哈母。里茲。謝弗非爾特。茨秋斯達。俱極繁盛。等處。舊無議員。而南方諸處。已極衰零。舊多議員。前後異勢。而選舉法必不可用矣。且從來之制。惟富者有投票權。貧者亦不敢妄想。中世紀時。人皆不喜爲議員。又不喜出議員。皆因旅費多而歲俸少也。故

僻遠地方以赴倫敦爲苦也。今則不然矣。忌政黨之興起。忿租稅之繁重。懼主權之強盛。且慕議員之榮譽。故爲國民者。皆有權利之思想矣。以上選舉法之必宜改正若爾日弟一世爲輝格黨所擁立。該黨專政權。及五十年。至若爾日弟三世始失勢。多利黨代之。然權勢每以黨人多寡爲消長也。選舉法一不得宜。國會之代表。不過代表富豪及都市之意而已。於是改正選舉之論。漸喧於世。藉此以鼓舞輿論者。爲科卑脫氏。嘗自刊一報。專供選舉法改正之機關。維廉四世時改正之勢。日迫。國會亦不敢輕視。拉斯塞爾欲廢樂典。巴樂之選舉區。及選舉法。然巴樂之富室及占有勢力於其地者。亟抵抗之。改革黨恃國民之後援。誓欲達其目的。貴族及僧侶。皆有關係於樂典。巴樂不敢直決。實見改正之案。卽爲動搖政府之基礎也。如空林登公反對中之最激烈者。與其友人書曰。若改正案。旣決。余不知我國教我財產。我殖民地。我愛耳蘭之所以安全。我國家究竟如何。亦不能知矣。王

解散國會。新國會更毅然於改正。然上議院又不敢決。物議騷起。揭竿之兆。無處不有。人民群集街市。投僧長及反對黨之肖像於火。以洩其憤。廢上議院之聲入耳。不絕。倫敦有破壞之林登公之窓戶者。若典哥哈母有放火於紐家斯鎖之居城者。於補里斯脫暴徒屢逞其猖獗。

以上改正案

千八百三十二年春。兩黨復爭。激烈更甚。改正之案

下議院依舊呈上。上議院依舊不決。內閣無可如何。不得已求助於國王。告王曰。上議院勢不能准此案。不若王爲許諾維廉四世勉強從之。下諭大宰相曰。朕許哥勒意伯及大法官補樂哈母卿所新設之改正案。貴族聞內閣得此勅語。已知不可抵抗。遂止。此改正案得國王批准。永以爲法律。一樂典巴樂廢止。二不問何都市納五佛郎房稅之戶主得選舉權。三從來無選舉權之巴敏哥哈母里玆謝弗非爾特芒秋斯達及他十九都市得各出代議士二人。又他之二十一處得各出代議士一人。以上改正案之通過及其結果選舉法改正後。國會變舊

來非茲庫脫里之名爲里卑拉爾由孔薩魏跌弗守下議院代表國
民之意非復舊日之比從而前途之改革事件漸啓端緒千八百三
十三年之廢止奴隸着美國之先鞭可謂曠世之美舉而成此美舉
者巴庫斯頡魏巴佛斯補樂哈母等慈善家之力也比脫庫拉遜瑪
科勒意諸子亦稍盡力焉前後諸公以求廢止奴隸案之許諾五十
年如一日百折不撓終至排斥國王爲強硬之反對乃達素志使英
國殖民地黑奴八千萬人盡享自由國會償奴主金額二千萬磅云
然是時之奴隸不獨非洲之黑人英國之婦人童子中亦有一種可
稱奴隸者勞力於鑛山及工場傭主待之頗酷甚至六七歲童子課
以十二三鐘之力役及疲倦困睡直加鞭撻此乃尋常之事也於是
亦不能付之不問復發條例禁鑛山工場用婦人童子尋又禁使小
兒掃除烟突以上廢止奴隸及矯工場之弊用蒸氣機械以來精思深究欲施之車
駕以代馬力者不少蘇格蘭地學家瑪家達母在英國南部用礫石

作新道。有通汽車之計畫。更進而求之。敷設鐵軌。尤爲便宜。斯跌溫遜夙謀此事。富家多贊助之。遂使國會發令布鐵道於里哇補爾。秋斯達之間。然至許用汽車。頗費周折。千八百三十年始准行用。大宰相乞林登公當時試乘之一人也。初道路不過三十英里。其發達之神速。五年之後。沿海之要港與著名之工業地。無不連絡。十年之後。鐵道蔓延全國。哈特遜得鐵道王之稱。其勢力動天下。雖國會議員皆仰其鼻息。遂致財政之變動。不讓南海會社之時。以上發明維廉四世在位。雖不過七年。其間不朽之事有三。一曰千八百三十年之改正選舉法。二曰廢止殖民地之奴隸及矯正工場之弊。三曰創設鐵道是也。以上綱要

維多利亞自千八百三十七年

維多利亞根的公義德瓦之女。維廉四世之侄。因維廉無子。承襲王位。時年十八。女王兼開爾跌庫及諾曼維廉大王之血統於一身。適

合英國王位世襲古今不變之主義。女王即位時勢亦開一生面。自若爾日弟一世至維廉四世宰相之黜陟一出叡意不示端由於國會。此制至維廉四世已廢。爲君者不得國會之承諾不得更迭。大宰相及內閣亦不能用國會不信任之人爲輔弼。此新主義已成習慣。國會所議決之法案女王不能不裁可。兩議院同意即呈上批准。主若不許。唯有避位耳。故今日女王直接之權力不及北美合衆國之大統領矣。蓋大統領猶有不裁可之權也。以上雅多利亞即位女王二十一歲與日耳曼一公國郭薩之亞爾比爾的公子結婚。公子與女王同齡。方於日耳曼大學卒業。天資溫良。有風彩。最留心於教育及技藝之學。以上女王結婚是年西爾提出郵政法案。從來倫敦以內一信一西爾林今減至一賓尼。且擴充其範圍於合衆國電信價亦減。併實施小包郵便。以上郵政制度千八百三十二年之改正選舉法。雖選舉區之平衡。選舉權之擴張。勝於昔日。而勞力者尙無投票權。於

是激烈之徒羣欲更行改革命其主意書曰人民之憲章故此徒有憲章黨之名其所要求者一普通選舉二投票選舉三每年召集議會四國會議員之廉俸五廢止財產資格六均一全國之選舉區爲設俱樂部開集會刊行報紙以唱道其主義數年之間殊無成蹟千八百四十八年有法國之革命而憲章黨之氣勢頓起奧孔諾爾爲首領出條陳於國會署名於條陳者不下五百萬人彼等又以百餘萬人發送條陳於國會政府偵知之有戒心此爲脅迫之舉動也爲護衛倫敦備警監兵三十五萬蓋謂拿破侖亦在其中云空林登公亦帥大軍以應非常英國銀行兩議院議事堂博物館等亦汲汲防禦然憲章黨之氣勢爲一時之幻影其集科母芒斯時不過三萬人至過魏斯脫毓橋所餘殆可屈指國會披請願書署名人數彼所妄稱者殆三分之一既而詳細檢之所署之人名或自墓碣借錄者或假托者憲章黨至此聲名掃地爲一世之笑柄矣然其要求之項固

確乎不可拔時勢推移漸得實行初爲憑空之理想後爲對症之良藥矣。以上憲章黨之興起英國保護貿易政策維多利亞以前所行者課麩麩及多原料製造品之輸入稅千八百四十一年比爾爲大宰相於製造品輸入稅雖云輕減至五穀稅爲保護英國農業之具而竟維持之勞力者因蒙非常之禍傭金廉而穀價昂謀生之困難不可言狀矣。千八百三十九年約翰補拉脫查特科補典等爲首組織非五穀條例同盟會欲達廢止穀稅之目的實屬一大難事種種障礙橫於其前蓋當時議院代表工商會社者雖比往時增加而代表地主者猶有十分之九固執課稅五穀之說同盟會不勸誘議員專興自由貿易之輿論或分遣辯士於諸方之農業地爲演說其弊或以報紙唱其主義於全國以堅忍之志行着實之術者於茲有年其心終不空勞爲自由貿易之論者往往自農業地方選爲國會議員適憲章黨勸同盟會與之連合同盟之領袖以爲與其使憲章黨之六項成。

不若用全力於自由貿易一事。遂拒絕憲章黨之請。一時雖受奧孔諾爾等之防害。然大勢所趨。使保守黨之內閣巨擘比爾漸變於自由貿易之主義。五穀稅廢止案。以千八百四十六年。兩議院皆允許。惟尙少存其課稅率。至千八百六十九年。始行全廢。以上賀女皇之易政策外交政畧。大概不失平和。時非無戰爭。要皆遼遠之地。不甚重大者也。千八百三十九年。與阿弗家尼斯丹之戰。千八百六十七年。與阿比西尼阿之戰。是也。前爲對於亞細亞俄國之計畫而起者。後爲救塞奧持爾帝所虜掠之英人而啓者也。至埃及及中國戰爭。庫里走阿戰爭。則不可不特記之。以上外交畧千八百四十年。埃及之總督叛土耳其。率大軍入亞細亞。將取敘利亞。土帝不能防禦。請援於英法俄三國。法國寄心於叛徒。姑守局外。而中立。英俄二國。爲保土耳其帝國之安全。遂合軍。英水師提督奈爾比亞。將連合艦隊。砲擊敘利亞之咽喉耶家。僅以三時降之。遂攻亞力山大。使叛將請和。此和議之

結果僅於名義使上帝爲臣耳。其職爲世襲。故埃及較土耳其爲有利。叙利亞雖一旦脫上帝之桎梏。復受其羈絆。呻吟於壓制之下矣。
以上埃及戰爭初我國政府見鴉片之有大害。禁英商之輸入。而英商不欲失此巨利。屢犯禁私賣。我國官吏下之於獄。焚棄其貨物。英國憤此處置。千八百四十年與開戰。陷廣東。圍南京。勢如破竹。遂求和。割香港。開五港。賠巨款。以畢事。千八百五十六年復開戰。端。敗。屛。之。結果對於外商及宣教師。開放國土。以上我國戰爭千八百五十三年。俄羅斯以保護土耳其之基督教徒。使免上帝之逆壓。爲口實。與土耳其生葛藤。英法二國以俄懷吞併土地之心。合土耳其以敵俄於黑海。及巴爾的庫海。遣連合艦隊。集攻擊力於庫里米阿。圍俄要塞塞巴斯脫白爾。千八百五十五年終陷之。俄帝請和。以越千八百五十六年之平和條約。俄國放棄模爾達窰。埃拉克。阿塞爾。魏阿。撒塞巴斯。脫白爾之兵備。且約不得於黑海設軍港。及蓄積艦隊。以上庫里米阿戰爭印度之

叛亂一云塞白意之叛亂蓋英領印度其疆域逐年擴張北達喜馬拉耶西及印度河而鎮此帝國之英國兵員甚寡各地方之守備依土民兵之制塞白意塞白意者即土民兵之稱也叛亂之原因在英國使之用新式小鎗此鎗彈塗脂裝彈之際以齒嚙之彼等宗教所禁者食六畜之脂肪也以是彼等謂英國欺我欲我爲基督教也乃俄起作亂而其遠因在黑斯典哥以來苦於政治之苛虐及官吏之專橫激憤而出此耳叛亂先發於賓家爾之米拉脫尋蔓延及四方印度全體爲之騷然既而賴黑弗樂庫加母卑爾二人之力始得鎮定印度之政府自會社移於君主之掌握者即此時也女皇於千八百三十七年以來兼受印度女皇之號矣以上印度之叛亂自千八百六十年廢止奴隸之事北美合衆國分南北釀內亂女王布告臣民無所關係而南北戰爭之餘響無端生英美之紛議幾至用武權其顛末南部同盟派遣委員斯里跌爾蔑遜二人使周旋於倫敦巴里二

人潛行敵中。至哈哇那登英國郵船脫倫脫號。北部巡洋艦長追脫倫脫搜索船中。捕二人歸航本國。英國政府聞之。速索歸二人。不待合衆國之答。即爲戰鬪準備。一軍已發程往坎拿大。然美國大統領林肯容英國之要求。送致二人。國務卿修阿特致謝辭。遂得無事。雖然。自美國言之。英國之舉動。有慊焉者。英國庫拉意脫之船匠爲南部造船其一也。而其中稱阿拉巴瑪號一艦。用英國之水夫載英國之大砲。其意在妨害合衆國之通商。合衆國之國務卿曾照會英政府。請其拘留英國大宰相巴瑪斯頓。卿付之不論。任其所爲。合衆國商船非常被害。當是時。南北戰爭方酣。不遑問罪。戰爭既終。即爲兩國之外交問題。千八百七十一年。兩國各選委員五人。開議於華盛頓。決議令英美及意大利瑞西補拉季爾五國各國出委員一人。一任其審判會議。千八百七十二年。開於瑞西。解奈哇。依其裁定。英國納償金千五百五十萬佛郎於美。兩國交誼復舊。

以上美國南北戰爭之影響

八百三十二年之改正選舉法固爲偉大。然識者尙以爲未盡美善。何也。都市多有納稅而不得與於地方政治者也。爲職員者糜費財產無處不然。以是千八百三十五年之法律與選舉權於市民。尋又及之婦人。是爲婦人得選舉之嚆矢也。又至千八百五十八年始許猶太人爲國會議員。千八百六十七年保守黨之首領跌斯勒里所議出之第二改正案。全國各市之戶主納救濟貧民費者及一年出房租十磅之寄留人得選舉權。千八百八十六年哥拉特斯頓內閣之時所允行之第三改正案。關於選舉付郡民以權利與市民同一改正之結果。選舉人之數千八百三十二年全國人口五十分之一。今則六分之一。其進步亦可驚矣。以上第二改正案婦人選舉權猶大人之議員資格英國教會設立以來無論何人亦不問其信否爲維持所屬之教堂皆納課稅。蔑鎖跌斯脫巴補跌脫等之異教徒既負擔本教之費用又強使維持所不信向之教派實爲不當故反對之者甚多。千八百五十九

年逋稅之區達千五百之多。政府不得已。國教維持費。任其隨意助捐。有哥拉特是頓者。推行於愛耳蘭。爾來寄居愛國之英人。不能復使舊教徒分擔已教之費用矣。愛耳蘭人多年宿恐。至是始釋。千八百七十年之教育。全國設立小學校。使學務司管之。先是貧民子弟。多入教會所屬之學校。及慈善家之私費。此等制度。學齡兒童被收容者。不及其半。農野地之人民。皆陷於無學。然新令之用于教育。修金雖未全免。大抵貧民無資者。亦得入學。且從來於奧庫斯弗特開母補里。不許奉國教者卒業。至是全可自由。雖異教徒。亦得爲其校之職員及教習。以上強制教育費之廢止及教育新令從來愛耳蘭之土地。大半爲英人所有。是格朗空以後。屢爲叛亂之罰。所得愛耳蘭之土地也。今日爲地主之英人。不僅課租地之愛人。以重租。每不言事由。而收回其土地。租地者又苦心經營。闢榛蕪。增收獲地。主從而增加地租。故租地人日益零落。怨嗟之聲滿國。千八百七十年。自由黨之首領。大宰

相哥拉特。斯頓。以救濟愛耳蘭貧農之目的。提出議案。遂爲法律。地主若放逐租地人時。不可不償其損害。又其土地改修時。須爲相當之酬報。以上愛耳蘭借地令租地法案之同志。以爲立此法律。必能救愛耳蘭之困難。自千八百七十六年至七十九年。愛耳蘭爲馬鈴薯歉收。與千八百四十五年之飢饉無異。慘狀難言。窮民數千。不能納尋常之地租。流離顛沛。唯有束手以待斃耳。於是愛耳蘭人之有力者。謀組織租地同盟。其所志在廢現在之租地法。再定法律。農民自爲開墾之地。有自主之權。既而會員達數十萬。至包括全島。然假國會之力。欲達其志。實難。故用詭謀權術。會員結約。不准無道之地主。與其代理人等相賣買。及爲之力役交通。是所謂白意科典哥。即同盟罷工之權輿也。而此所以稱白意科典哥者。以英國地主代理人。名白意科脫者。與此事也。今數百千之租地人。不許納地租。有納之者。相共襲擊之。政府急鎮壓。此同盟然同盟之精神。不稍衰退。反益有猛烈。

之勢。以上租地人同盟千八百八十一年之第二租地令亦爲哥拉特斯頓之賜。比舊令更爲有力。地主要求過當時得請於法律所指定之檢査委員。定其額數。苟不照額索租。有罰。罰地主於十五年中不得增其價。且除租地人破契約及荒蕪土地外。不能隨意收回。又租地人得賣其租地權。以上第二借地令古來英國學術之進步。不如今代。惟在牛敦之發見重力耳。夫生物有一定發達之說。雖自維多利亞時代以前。已入學者之心。爲事實之確證。未十分明白。不得據爲定說。及達爾文出。因事實以立學理。博物學不朽之基礎。始定於此。蓋達爾文以發見科學之志。周游世界。千八百三十七年歸航本國。關於博物學所採集之事實。檢討彙類。爲二十二年研磨之結果。千八百五十七年著種類之起源一書。明生物之發達。在生存競爭及適種生存之理。達爾文之後。有名之電氣學者費弗樂補。因種種實驗。物質及能力之思想。爲之一變。據其說。熱。光。電。三者互相變化。共爲運動之

方法總之能力爲有不可破壞者也。因此等發見生出進化之理論。斯賓塞爾及其他學者據爲哲學之根抵。專用其力於文學小說家。有跌旨斯薩家勒意補倫鐵及耶里奧脫歷史家。有哈拉母阿諾爾特哥樂脫瑪科勒意阿里遜巴庫爾弗樂特弗里芒文章家。有家賴爾朗特爾庫溫西詩人。有補樂寧哥及丁尼孫哲學。有哈未爾頓米爾斯賓塞爾於科學。有拉耶爾補阿拉跌家賓達典特爾哈庫斯里。奧勒斯於理財學。有拉斯金技術家。有米勒斯樂塞跌巴倫約翰哇茲韓脫以上學術徵最近二十年之法律英國人民進步之著於歐洲。罕見其儔。不獨政治而已。思想事業亦無一不駸駸日上。瑪科勒意云。英國歷史爲國民進步之歷史。大國民之歷史也。決非溢美之言。唯英國可瑕疵者以三千萬人所居之國土爲數千大地主所壟斷。將來胚胎不測之禍也。然除社會黨一輩之徒無暴激言動之憂者。英人之所爲英人保守之性質能持歷史之統一。使現在與已往相關。

聯或問空林登公曰：據閣下之意見，吾人可復遭革命否？對曰：或然。雖然，由吾人之籌畫如何耳。革命者以國會之條例而成，實可謂得其真象。要之，英國人民以投票所得之福利，較以暴力所得者更大。固可深信而不疑矣。丁尼孫之詩曰：

A land of settled government,

A land of just and old renown.

Where freedom broadens slowly down,

From precedens to precedens.

故體既立。確不可拔。
彼世界史。無此聲價。
民之自由。昔已萌芽。
循序而進。不蹈浮夸。